

股票代號：3047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CO., LTD.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度年報

2010 ANNUAL REPORT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百年五月十六日刊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潘良榮

職稱：資深副總經理

電話：(02) 7739-6888

E-mail：peter@edimax.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李翰紳

職稱：財務部副總經理

電話：(02) 7739-6888

E-mail：francisco@edimax.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五股區五權三路三號

電話：(02) 7739-6888

工廠地址：新北市五股區五權三路三號

電話：(02) 7739-688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網址：<http://www.capital.com.tw>

電話：(02) 2702-3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林憲章、林育雅

事務所名稱：霈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九十九號九樓

網址：無

電話：(02) 2551-4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edimax.com>

目 錄

	<u>頁次</u>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1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21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3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4
肆、募資情形.....	28
一、資本及股份.....	2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6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8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8

伍、營運概況.....	40
一、業務內容.....	4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6
三、從業員工.....	51
四、環保支出資訊.....	51
五、勞資關係.....	51
六、重要契約.....	52
陸、財務概況.....	5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5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5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5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8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59
一、財務狀況.....	59
二、經營結果.....	60
三、現金流量.....	6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61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62
七、其他重要事項.....	65
捌、特別記載事項.....	6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6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6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6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過去一年來對本公司的支持與鼓勵，謹將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的營業實績報告如下：

一、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回顧九十九年度，全球景氣逐步回溫，本公司營運狀況已回到原先成長軌道，九十九年度營業收入 3,034,128 仟元，較九十八年度 2,497,371 仟元成長 21.49%，毛利率達 20.23%；營業利益 125,379 仟元，較九十八年度 61,267 仟元成長 104.64%，在此期間，雖受到美元匯率下跌影響，產生較大匯兌損失，然稅後淨利 61,897 仟元，仍較九十八年度 30,105 仟元大幅成長 105.60%。

本公司近年來致力於開發各項利基產品，積極開拓東北亞及新興市場，並參與國內外大型展覽，以取得產品與技術之最新資訊，拓展「EDIMAX」品牌知名度，其效益已陸續顯現；在產品品質方面獲得多項認證，歷年來，本公司均有產品獲得經濟部「台灣精品標誌」，本年度，更有四項自行研發產品再次受到肯定。

展望一百年度，一百年第一季營收，創下單季歷史新高，本公司將再接再勵，對未來之成長審慎而樂觀。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98 年度	99 年度
財務結構 分 析	負債佔資產比率 (%)	32.37	32.72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	2,670.47	2,968.03
獲利能力 分 析	資產報酬率 (%)	1.78	2.80
	股東權益報酬率 (%)	2.27	3.99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	4.82	9.41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	2.47	5.22
	純益率 (%)	1.21	2.04
	每股盈餘(元)	0.29	0.47

就財務結構分析，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負債佔資產比率與九十八年相當，而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因九十九年度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股本增加，致長期資金提高，該比率因而提升；整體而言，本公司財務結構實屬穩健。就獲利能力分析，由於全球景氣逐步復甦，本公司獲利表現優於前期，獲利能力均有明顯成長。

(三)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研發成果如下：

1. Dual band 3x3 802.11n 無線寬頻路由器及無線網路卡
2. 高功率 2x2 無線存取接收器 (High power 2T2R AP)
3. 無線網路儲存路由器 (Wireless-N NAS Router)
4. 極小型攜帶式無線路由器 (Nano-Size Wireless-N Router)
5. 極小型無線網路卡 (Nano-Size Wireless-N Adapter)
6. 500Mbps 電源線網路設備 (500Mbps PLC Adapter)
7. 三模高解析度無線網路攝影機 (Triple Mode & HD IP Camera)

- 8.無色差夜視功能無線網路攝影機(Night vision IP Camera)
- 9.超低成本無線網路攝影機
- 10.即插即用網路雲端服務 (Plug-N-Play Network Cloud Service)

二、一百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在「EDIMAX」自有品牌部分，持續拓展品牌知名度，擴大市場佔有率，確立「EDIMAX」品牌之地位，並透過現有通路切入監控市場。
- 2.在 ODM 方面，深耕日韓市場，配合市場需求，積極爭取全球主要網路及電信公司之委託設計製造業務，並以 ODM 創造生產的規模經濟，降低生產及管理成本，提昇製造服務能力。
- 3.在產品研發方面，持續開發 3G/WiMAX/LTE 相關產品，IP CAM、NAS 等網路週邊產品，朝向節能省電發展，以符合時勢所趨；並引進智能電網、雲端等技術，開發監控及電信市場產品，躋身網路週邊設備技術領先之流。
- 4.在客戶維繫方面，與客戶及協力廠商保持良好業務互動，以合理利潤共享，為彼此合作之基礎。

(二)主要產品之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主要產品係包含無線網路產品系列及寬頻網路產品系列等，茲就其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說明如下：

1.無線網路產品系列

無線網路產品系列包含無線網路介面卡(Wireless NIC)及無線存取接收器(Wireless Access Point)等產品，由於 802.11n 已成為市場主流規格，將刺激消費端更多家用 3C 產品搭載，擴大 802.11n 產品進入家庭生活圈，在應用上也由 NB 數據傳輸進入影音傳輸服務的階段，使 WLAN 應用更趨多元化，未來成長可期，預估一百年度該系列產品銷售數量約為 600 萬台/片。

2.寬頻網路產品系列

寬頻網路產品係屬提供特定服務之高技術高附加價值產品，包括各類寬頻路由器系列(Wireless/Wired Router)、伺服器系列(MFP Server)、網路攝影機(IP Camera)及網路存取伺服器(NAS)等網路產品等，由於全球寬頻用戶持續提升，電信服務業者無不積極提供各式加值型整合服務，此舉不僅拉抬佈建更大頻寬的需求動能，也將寬頻網路的升級，躍升為近年全球網通產業重要發展議題，隨著今年全球經濟情勢逐漸復甦，歐美市場，加上新興市場在基礎網通設備需求上仍有高度需求，預估一百年度該系列產品銷售數量約為 350 萬台。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生產政策

- (1)加強控管製造流程及品質監控，以提高生產效率、產品良率及產品品質。
- (2)輔導各外包協力廠商及零組件供應商，以提高其製程與品質的能力。

2.行銷政策

- (1)積極設立全球行銷據點，以開拓在網路通訊市場成長快速國家之市場佔有率及建立領導品牌之地位。
- (2)擴大爭取全球知名網路及電信客戶之 ODM 訂單，使公司成為國內具規模的

網路產品製造商之一。

(3)靈活運用現有通路，提供客戶完整之產品選擇與服務，與客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

(4)提昇品質控管能力並強化售後服務，建立客戶對公司之信賴，增加公司營收。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產品發展方面

保持產品技術的領先，積極研發搭載特殊功能或具特殊性質而可造成與市場差異化的利基產品。

2.行銷策略方面

分為通路及品牌兩部分進行，除與目前通路保持良好的長久合作關係並繼續擴大全球行銷據點的佈局，鞏固市場佔有率及建立領導品牌的地位；品牌方面藉由報章雜誌等媒體的曝光，持續強化消費者對品牌的印象，提升品牌知名度，同時也透過品質上的提升及肯定，使自有品牌形象持續升溫。

3.生產策略方面

著重於提升強化現有工廠的生產品質，透過品質上的肯定在未來能夠爭取全球高階產品線大廠的 ODM 訂單，成為國內具規模的網路產品製造商，同時藉由為知名大廠代工製造，證明訊舟科技在網通市場上的品質受到肯定，藉以提升自有品牌的接受度及知名度。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由於網際網路產品日趨成熟，市場競爭激烈，本公司除積極研發新產品以因應市場需求，並推出利基型產品，加強品質控管能力與售後服務及開拓新興市場，提升市場佔有率等，以建立業界領導品牌地位。

最後，謹代表全體董監事向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有股東、女士、先生及員工同仁，長久以來對本公司發展所作的貢獻與努力，致上最誠摯的謝意，並感謝大家對我們的鼓勵與支持，使公司得以持續繁榮壯大。在此，謹祝各位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任冠生

總經理

邱裕昌

主辦會計

李翰紳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75 年 6 月 28 日

二、公司沿革

本公司重要記事如下：

年 份	大 事 記 要
民國 75 年	公司於民國 75 年 6 月成立於台北市，定名為「訊舟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五百萬元。 主要營業項目為銷售電腦週邊設備、介面卡、控制卡、鍵盤等產品。
民國 77 年	現金增資為新台幣八百萬元。
民國 78 年	現金增資為新台幣一千六百萬元。
民國 80 年	推出 NE2000 Compatible NIC 產品。
民國 81 年	加入成為 EISA 會員。
民國 82 年	加入成為 PCMCIA Member 會員。
民國 83 年	開始跨入網路產業。
民國 84 年	公司更名為「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網路產業之研發部門。
民國 85 年	現金增資為新台幣三千二百萬元。 新增 Print Server (列印伺服器) 系列產品。 自創自有品牌 EDIMAX 行銷全世界。
民國 86 年	現金增資為新台幣六千萬元。 加入成為 Gigabit Ethernet Alliance 會員。
民國 87 年	現金增資新台幣一億一仟零九十一萬元，暨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九佰零九萬元，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一億八千萬元，全部用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 加入成為 PCI Member 會員。 工廠設立於五股工業區五權二路 24 號 5 樓之一、之二，新增 SMT 自動化生產線。正式由買賣業轉型為製造業。 通過 ISO 9001 國際標準品保認證，產品品質深獲市場肯定。 首度推出 WBEM NIC 產品。 轉投資 EDIMAX 美國子公司。 通過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審核成為公開發行公司。
民國 88 年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九百六十萬元暨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一千二百六十萬元，資本額增為二億二百二十萬元。 轉投資設立 EDIMAX 荷蘭子公司、EDIMAX BVI 子公司。 獲天下雜誌評為前 100 大成長最迅速的中堅企業。
民國 89 年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三千三百七十四萬元，資本額增為二億三千五百九十四萬元。 HUB TOOL (集線器檢測儀) 與 IP Telephony Gateway (網際網路電話開道器) 兩項自行研發之產品，榮獲經濟部「台灣精品標誌」。 榮獲「國家磐石獎」。

- 民國 90 年 現金增資新台幣二千五百萬元，暨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三千九百四十八萬元，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九百四十四萬元，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三億九百八十六萬元。
三月二十日正式在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設立 DATAMAX BVI 海外控股子公司。
Hub Performance Analyzer V.3 (集線器檢測器第三代) 與 Module Gigabit Switch with Management (網管模組化超高速乙太網路交換器系列) 兩項自行研發之產品，榮獲經濟部「台灣精品標誌」。
- 民國 91 年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六千五百八十八萬元，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三百一十萬元，暨公司債轉換股份新台幣一百七十萬元，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三億八千五十四萬元。
轉投資歐科商業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成為本公司子公司，整合網路與電信的網路通訊產品，達到多角化經營。
六月為因應購置機器設備及廠房裝修、償還借款、充實營運資金等需要發行二億元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七月一日向台灣證券交易所申請上櫃轉上市。
為擴大營運規模並增設生產線，將工廠遷移至五股工業區五權三路3號。
八月二十六日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
「第三層網管型模組化超高速乙太網路交換器」及「社區寬頻網路之 Ethernet 產品系列」兩項自行研發之產品，榮獲經濟部「台灣精品標誌」。
- 民國 92 年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三千二百三十四萬元，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五百七十一萬元，暨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三百六十九萬元，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四億二千二百二十八萬元。
「多重專線寬頻網路路由器」及「無線 USB 列印伺服器」兩項自行研發之產品，榮獲經濟部「台灣精品標誌」。
- 民國 93 年 公司債轉換股份新台幣一億七千六百六十二萬元，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五億九千八百九十萬元。
「多功能事務機列印伺服器」自行研發之產品，榮獲經濟部「台灣精品標誌」。
- 民國 95 年 轉投資波蘭孫公司。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三千五百九十三萬元，暨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四百五十一萬元，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六億三千九百三十五萬元。
現金增資新台幣五千萬元，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六億八千九百三十五萬元。
「無線 MIMO 網路儲存伺服器」及「多功能事務機伺服器」兩項自行研發之產品，榮獲經濟部「台灣精品標誌」。
- 民國 96 年 為充實營運資金發行二億元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七千五百八十三萬元，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六百八十九萬元，暨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八百八十六萬元，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七億八千零九十四萬元。
公司債轉換股份新台幣一千三百一十七萬元，員工認股權轉換股份新台

幣一仟零八萬元，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八億四百一十九萬元。

「802.11g 無線 MIMO 多功能路由器」自行研發之產品，榮獲經濟部「台灣精品標誌」。

民國 97 年

轉投資 EDIMAX 杜拜子公司

轉投資全球自動科技子公司

轉投資訊舟信息科技(上海)孫公司

轉投資 EDIMAX 澳洲子公司

公司債轉換股份新台幣七十六萬元，員工認股權轉換股份新台幣七百零七萬元，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八億一千二百零一萬元。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一億四千九百一十萬元，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一千二百零九萬元，暨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二千一百七十一萬元，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九億九千四百九十二萬元。

「802.11n 無線網路簡報及影音伺服器」自行研發之產品，榮獲經濟部「台灣精品標誌」。

民國 98 年

轉投資勁創數位投資子公司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五千零八十萬元，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七百八十一萬元，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十億五千三百五十三萬元。

公司債轉換股份新台幣一億四千七百五十七萬元，員工認股權轉換股份新台幣四百五十六萬元，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十二億零五百六十六萬元。

「802.11n 3dBi 高功率 USB 無線網路卡」自行研發之產品，榮獲經濟部「台灣精品標誌」。

民國 99 年

「攜帶型無線 3G 分享器」自行研發之產品，榮獲經濟部「台灣精品標誌」。

公司債轉換股份新台幣七千三百二十一萬元，員工認股權轉換股份新台幣三百二十五萬元，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十二億八仟二百一十二萬元。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一千五百一十六萬元，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三千五百三十九萬元，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十三億三千二百六十七萬元。

民國 100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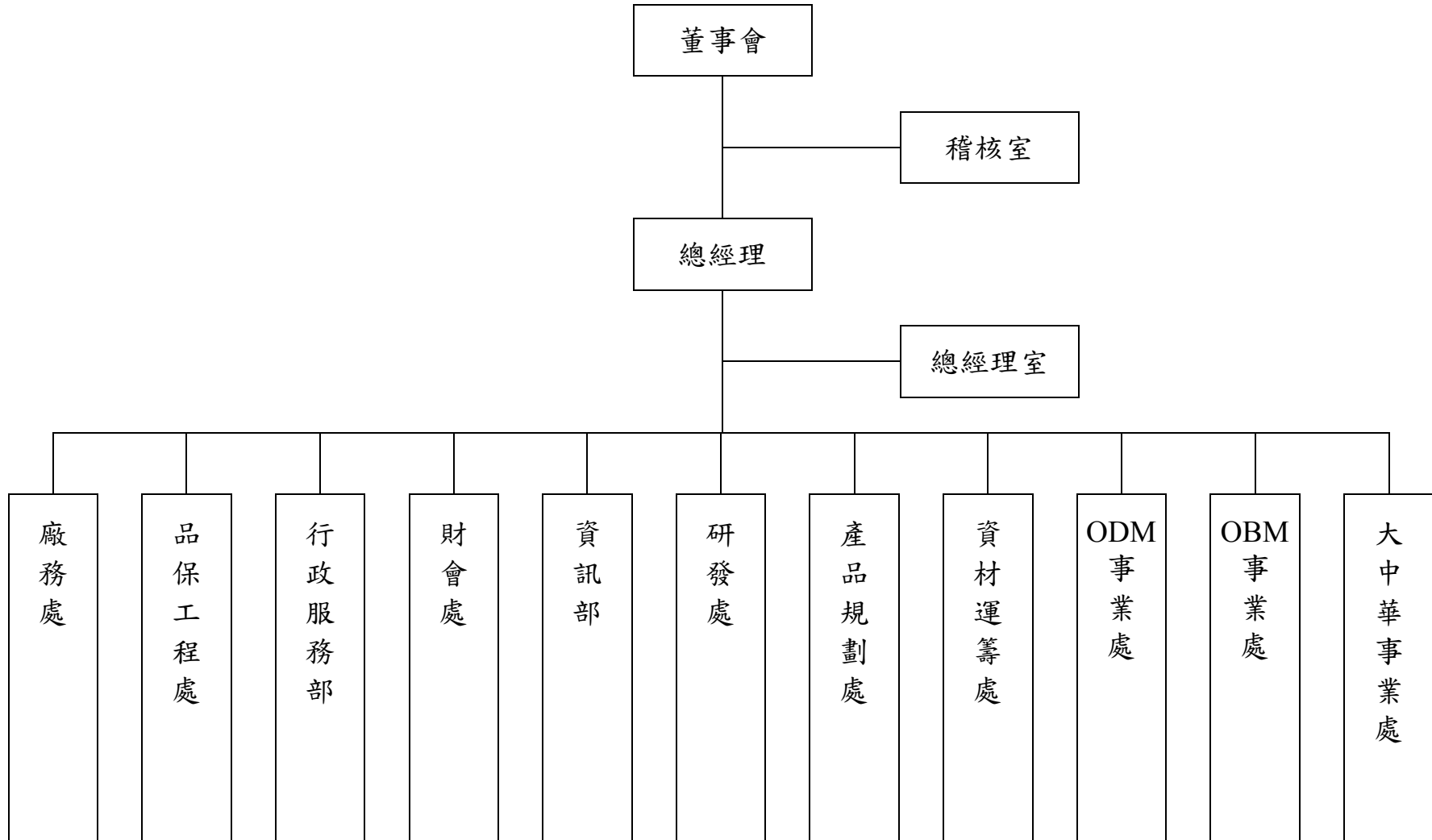
「智慧頻寬管理網路存取分享器」、「3G 家用插座易插無線路由器」、「環保節能無線寬頻路由器」、「節能迷你 USB 高速無線網路卡」自行研發之產品，榮獲經濟部「台灣精品標誌」。

股份受讓轉增資新台幣九千九百八十九萬，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十四億三千二百五十六萬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所 營 業 務
稽 核 室	主要負責有關公司內部各項作業制度之制訂、修訂、稽核、異常分析及建議改善等業務。
總 經 理 室	主要負責有關公司各項經營企劃及營運分析，整合工廠間專業職能分工，建立營運作業預警體系，提供總經理決策必要之相關分析與資訊等業務。
廠 務 處	主要負責有關公司產品之生產製造，提供零缺點的產品與服務，以滿意客戶所需之交期及品質。另反應工廠狀況，統轄全廠，指揮各生產製程部門之正常運作。
品 保 工 程 處	主要負責有關公司原物料及產品之品質檢驗、測試及維護各製程之品保等業務。
行 政 服 務 部	主要負責有關公司各項人員招募、訓練、考核、獎懲、升遷、公告發布及公共庶務設備之購置、處分、保管及維修等業務。
財 會 處	主要負責有關公司各項會計、出納之帳務處理、資金調度、與金融機構往來之各項事宜、各項股務作業及辦理主管機關規定之各項應行辦理事項等業務。
資 訊 部	主要負責有關電腦化系統規劃、分析及安全之維護等業務。
研 發 處	主要負責有關公司新產品之研究開發、產品之升級、配合客戶之需求修改規格、研究改進生產製程及改良生產設備等業務。
產 品 規 劃 處	主要負責公司產品規劃及行銷等業務。
資 材 運 籌 處	主要負責提升材料開發效能並降低成本、產品 BOM 成本的估算及現有量產 BOM 成本的分析檢討，議價與採購數量的協調管理等業務。
O D M 事 業 處	主要負責有關國際市場 ODM 之訂單處理、出貨及貨款催收等業務。
O B M 事 業 處	主要負責有關自有品牌國外部份之訂單處理、出貨及貨款催收等業務。
大 中 華 事 業 處	主要負責有關自有品牌國內及大陸地區部份之訂單處理、出貨及貨款催收等業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0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任冠生	97.12.31	3	88.06.15	1,545,771	1.55	3,635,588	2.54	2,484	—	—	—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碩士 亞瑟科技副總經理	訊舟董事長兼執行長、連宇(股)公司董事、歐科商業電訊董事長、EDIMAX B.V.董事長、全球自動科技董事長、EDIMAX (UK)董事長、勁創數位投資董事、EDIMAX COMPUTER 董事、EDIMAX(波蘭)董事長、EDIMAX(澳洲)董事長、EDIMAX(新加坡)董事長、瑞訊電子(東莞)總經理、訊奇董事長、康全電訊法人董事代表人	—	—	—	
董事	潘良榮	97.12.31	3	94.06.14	386,401	0.39	807,601	0.56	31,204	0.02	—	—	清華大學工業工程碩士 資訊工業策進會經理	訊舟資深副總、DATAMAX(BVI)董事長、瑞訊電子(東莞)董事長、歐科商業電訊董事、全球自動科技董事、訊舟信息科技(上海)董事長、EDIMAX (BVI)董事長、勁創數位投資董事、EDIMAX COMPUTER 董事、DATAMAX(HK)董事長、訊奇董事、康全電訊監察人	—	—	—	
董事	福聚德實業有限公司	97.12.31	3	97.12.31	20,000	0.02	20,220	0.01	—	—	—	—	—	—	—	—	—	—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福聚德實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 李翰紳	97.12.31	3	97.12.31	—	—	1,341,795	0.94	—	—	—	—	成功大學企管系 國泰租賃公司襄理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訊舟副總經理、EDIMAX B.V.董事、EDIMAX (BVI)董事、歐科商業電訊董事、全球自動科技董事、訊舟信息科技(上海)監事、EDIMAX (UK)董事、勁創數位投資董事長、EDIMAX(波蘭)董事、EDIMAX(澳洲)董事、EDIMAX(新加坡)董事、瑞訊電子(東莞)董事、訊奇董事、康全電訊監察人	—	—	—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福聚德實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 侯景德	97.12.31	3	97.12.31	—	—	59,036	0.04	—	—	—	—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技術系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海外	歐科商業電訊總經理兼董事、全球自動科技董事	—	—	—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業務開發處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福聚德實業有限公司代表人：吳馮熙	100.2.10 (註1)	3	97.12.31	—	—	759,869	0.53	70,731	0.05	—	—	中原理工學院工業工程系 瑞訊電子(東莞)副總經理	瑞訊電子(東莞)副總經理	—	—	—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福聚德實業有限公司代表人：王雀息	100.2.10 (註1)	3	97.12.31	—	—	2,000,000	1.40	—	—	—	—	台北商專國貿科 端強實業總經理	端強實業總經理、海島投資董事、台灣防潮科技董事	監察人代表人	鄧詠劭	二親等
董事	洪榮隆	97.12.31	3	97.12.31	43,144	0.04	47,557	0.03	—	—	—	—	台灣科技大學電機系 明泰科技日支社副社長	訊舟副總經理、訊奇董事	—	—	—
獨立董事	曹忠明	97.12.31	3	97.12.31	—	—	—	—	—	—	—	—	淡水平商管理專科學校 會統科大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合夥人	曹忠明會計師事務所負責人、悠活度假事業董事、鎧鉅科技監察人	—	—	—
獨立董事	范念祖	97.12.31	3	97.12.31	—	—	—	—	—	—	—	—	中興大學法律系 中租迪和法務經理	敬業法律事務所資深顧問	—	—	—
監察人	中國能源有限公司	97.12.31	3	97.12.31	2,000	—	12,290	0.01	—	—	—	—	—	—	—	—	—
監察人之法人代表人	中國能源有限公司代表人：鄧詠劭	100.2.10 (註2)	3	97.12.31	—	—	1,000,000	0.70	—	—	—	—	中國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台灣防潮科技業務	台灣防潮科技業務	董事代表人	王雀息	二親等
監察人	駱金生	97.12.31	3	97.12.31	—	—	—	—	—	—	—	—	淡江大學電算系 鎮江公司監察人	鎮江公司監察人	—	—	—
監察人	林信勇	97.12.31	3	97.12.31	—	—	—	—	—	—	—	—	北台灣科學技術學院 東奎公司經理	東奎公司經理	—	—	—

註1：福聚德實業有限公司於100年2月10日原法人董事代表人鍾蘇添、黃慶家變更為吳馮熙、王雀息。

註2：中國能源有限公司於100年2月10日原法人監察人代表人蘇坤輝變更為鄧詠劭。

2. 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者，其主要股東

100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福聚德實業有限公司	何佳洲(50%)、任冠生(50%)
中國能源有限公司	鍾蘇添(100%)

3.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0年4月30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任冠生			✓				✓		✓	✓	✓	✓	✓	✓	—
潘良榮			✓				✓		✓	✓	✓	✓	✓	✓	—
福聚德實業有 限公司代表人 ：李翰紳			✓				✓	✓	✓	✓	✓	✓	✓		—
福聚德實業有 限公司代表人 ：侯景德			✓			✓	✓	✓	✓	✓	✓	✓	✓		—
福聚德實業有 限公司代表人 ：吳馮熙			✓		✓		✓	✓	✓	✓	✓	✓	✓		—
福聚德實業有 限公司代表人 ：王雀息			✓	✓	✓			✓	✓	✓	✓	✓	✓		—
洪榮隆			✓		✓	✓	✓	✓	✓	✓	✓	✓	✓	✓	—
曹忠明		✓	✓	✓	✓	✓	✓	✓	✓	✓	✓	✓	✓	✓	—
范念祖			✓	✓	✓	✓	✓	✓	✓	✓	✓	✓	✓	✓	—
中國能源有限 公司代表人： 鄧詠劭			✓	✓	✓			✓	✓	✓		✓			—
駱金生			✓	✓	✓	✓	✓	✓	✓	✓	✓	✓	✓	✓	—
林信勇			✓	✓	✓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0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邱裕昌	100.2.23	—	—	—	—	—	—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所 雷凌科技副總經理	康全電訊法人董事代表人	—	—	—
資深副總	潘良榮	88.01.01	807,601	0.56	31,204	0.02	—	—	清華大學工業工程碩士 資訊工業策進會經理	DATAMAX(BVI)董事長、瑞訊電子(東莞)董事長、歐科商業電訊董事、全球自動科技董事、訊舟信息科技(上海)董事長、EDIMAX (BVI)董事長、勁創數位投資董事、EDIMAX COMPUTER 董事、DATAMAX(HK)董事長、訊奇董事、康全電訊監察人	—	—	—
副總經理	李翰紳	88.01.01	1,341,795	0.94	—	—	—	—	成功大學企管系 國泰租賃公司襄理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EDIMAX B.V.董事、EDIMAX (BVI)董事、歐科商業電訊董事、全球自動科技董事、訊舟信息科技(上海)監事、EDIMAX (UK)董事、勁創數位投資董事長、EDIMAX(波蘭)董事、EDIMAX(澳洲)董事、EDIMAX(新加坡)董事、瑞訊電子(東莞)董事、訊奇董事、康全電訊監察人	—	—	—
副總經理	金益明	88.01.21	3,070	—	—	—	—	—	台灣大學資訊工程研究所 嘉駿資訊經理	歐科商業電訊董事、全球自動科技董事	—	—	—
副總經理	童永三	97.04.01	—	—	—	—	—	—	龍華科技大學 友勁科技副總	—	—	—	—
副總經理	趙麗君	100.2.23	—	—	—	—	—	—	交通大學 EMBA 英業達市場行銷處長	—	—	—	—
副總經理	蔡定一	100.4.22	—	—	—	—	—	—	台灣大學電機系 台灣大學商學所企管碩士 Accton Technology Dorp.總經理	—	—	—	—
副總經理	洪榮隆	100.4.22	47,557	0.03	—	—	—	—	台灣科技大學 明泰科技日支社副社長	—	—	—	—
協理	余逢川	95.04.01	—	—	—	—	—	—	蘭陽科技學院 東聖科技協理	—	—	—	—
協理	史家齊	96.05.01	774	—	—	—	—	—	中央大學 資策會工程師	—	—	—	—
協理	陳俞介	96.05.01	697	—	—	—	—	—	輔仁大學 麥豐公司課長	歐科商業電訊董事、全球自動科技董事	—	—	—
協理	謝豪哲	95.04.01	1,052	—	345	—	—	—	台灣大學資訊工程研究所 發現者國際協理	—	—	—	—
協理	鄭振中	96.05.01	1,040	—	—	—	—	—	淡江大學 藍特科技總經理	歐科商業電訊董事、全球自動科技董事	—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來自子公司以外資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註1)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2)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長	任冠生	-	-	-	-	174	227	60	96	0.38	0.52	3,195	3,195	600	600	155	-	155	-	140,000	140,000	6.76	6.90	-
董事兼資深副總	潘良榮	-	-	-	-	174	227	60	96	0.38	0.52	2,992	2,992	600	600	135	-	135	-	120,000	120,000	6.40	6.54	-
法人董事	福聚德實業有限公司	-	-	-	-	694	694	-	-	1.12	1.12	-	-	-	-	-	-	-	-	-	-	1.12	1.12	-
法人董事代表人兼副總經理	李翰紳	-	-	-	-	-	54	60	120	0.10	0.28	5,175(註4)	5,175(註4)	600	600	135	-	135	-	110,000	110,000	9.65	9.83	-
法人董事代表人	侯景德	-	-	-	-	-	54	60	336	0.10	0.64	-	3,602	-	413	-	-	-	-	30,000	30,000	0.10	7.12	-
法人董事代表人	鍾蘇添(註3)	-	-	-	-	-	-	60	60	0.10	0.10	-	-	-	-	-	-	-	-	-	-	0.10	0.10	-
法人董事代表人	黃慶家(註3)	-	-	-	-	-	-	60	60	0.10	0.10	-	-	-	-	-	-	-	-	-	-	0.10	0.10	-
董事兼副總經理	洪榮隆	-	-	-	-	174	174	60	60	0.38	0.38	2,466(註4)	2,466(註4)	-	-	116	-	116	-	95,000	95,000	4.55	4.55	-
獨立董事	曹忠明	-	-	-	-	173	173	60	60	0.37	0.37	-	-	-	-	-	-	-	-	-	-	0.37	0.37	-
獨立董事	范念祖	-	-	-	-	173	173	60	60	0.37	0.37	-	-	-	-	-	-	-	-	-	-	0.37	0.37	-
合計		-	-	-	-	1,562	1,776	540	948	3.40	4.40	13,828	17,430	1,800	2,213	541	-	541	-	495,000	495,000	29.52	37.00	-

註1：99年度本公司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0；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提撥金額為1,800仟元。

註2：99年度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0；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提撥金額為2,213仟元。

註3：福聚德實業有限公司於100年2月10日原法人董事代表人鍾蘇添、黃慶家變更為吳馮熙、王雀息。

註4：本公司99年度提供李翰紳副總汽車一部計1,890仟元；提供洪榮隆副總租車費用382仟元。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法人監察人	中國能源有限公司	—	—	521	521	180	180	1.13	1.13	—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蘇坤輝(註)									
監察人	駱金生									
監察人	林信勇									

註：中國能源有限公司於100年2月10日原法人監察人代表人蘇坤輝變更為鄧詠劭。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中國能源有限公司、蘇坤輝、駱金生、林信勇	中國能源有限公司、蘇坤輝、駱金生、林信勇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中國能源有限公司、蘇坤輝、駱金生、林信勇	中國能源有限公司、蘇坤輝、駱金生、林信勇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任冠生(註1)	11,566	11,566	3,000(註2)	3,000(註2)	4,489	4,489	622	—	622	—	31.79	31.78	515,000股	515,000股	—
資深副總	潘良榮															
副總經理	李翰紳															
副總經理	金益明															
副總經理	童永三															

註1：本公司總經理於100年2月23日變更為邱裕昌。

註2：99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0；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提撥金額為3,000仟元。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任冠生、潘良榮、金益明、童永三	任冠生、潘良榮、金益明、童永三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李翰紳	李翰紳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任冠生、李翰紳、潘良榮、金益明、童永三	任冠生、李翰紳、潘良榮、金益明、童永三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0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執行長	任冠生	—	1,143 仟元	1,143 仟元	1.85%
	總經理	邱裕昌(註 2)				
	資深副總	潘良榮				
	副總經理	李翰紳				
	副總經理	金益明				
	副總經理	童永三				
	副總經理	趙麗君(註 2)				
	副總經理	蔡定一(註 2)				
	副總經理	洪榮隆(註 2)				
	協理	余逢川				
	協理	史家齊				
	協理	陳俞介				
	協理	謝豪哲				
	協理	鄭振中				

註 1：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

註 2：邱裕昌係 100 年度新任總經理；趙麗君、蔡定一、洪榮隆係 100 年度新任或升任之副總經理。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酬金 給付 對象	98 年度				99 年度			
	酬金總額		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 比例(%)		酬金總額		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 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董事	1,353	1,963	4.50	6.54	2,102	2,724	3.40	4.40
監察人	451	451	1.50	1.50	701	701	1.13	1.13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16,950	16,950	56.30	56.46	19,677	19,677	31.79	31.78
合計	18,754	19,364	62.30	64.50	22,480	23,102	36.32	37.31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分別為 62.30%及 36.32%，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分別為 64.50%及 37.31%。98 年度因延續 97 年度金融風暴影響，獲利表現不佳，故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較高；99 年度則因獲利提升，故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下降。

本公司對於董事、監察人之報酬，訂於本公司章程內，並由股東會同意通過，授權董事會依董事、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水準議定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秉承董事會之命處理公司業務，其委任、解任及報酬均依公司法辦理。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99 年董事會開會 12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任冠生	11	1	91.67%	—
董事	潘良榮	12	—	100.00%	—
董事	福聚德實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翰紳	12	—	100.00%	—
董事	福聚德實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侯景德	12	—	100.00%	—
董事	福聚德實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鍾蘇添	5	—	41.67%	註
董事	福聚德實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慶家	7	—	58.33%	註
董事	洪榮隆	8	—	66.67%	—
獨立董事	曹忠明	11	1	91.67%	—
獨立董事	范念祖	8	2	66.67%	—
監察人	中國能源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坤輝	8	—	66.67%	註
監察人	駱金生	7	—	58.33%	—
監察人	林信勇	12	—	100.00%	—

註：福聚德實業有限公司於100年2月10日原法人董事代表人鍾蘇添、黃慶家變更為吳馮熙、王雀息；中國能源有限公司原法人監察人代表人蘇坤輝變更為鄧詠劭。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99年3月25日董事會討論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因本公司董事：任冠生、潘良榮，法人董事代表人：李翰紳均兼任本公司及捷超公司董事及法人董事代表人，故對該議案利益迴避。99年11月15日董事會討論直接持有子公司Edimax Computer Company100%股權，故擬向股東購買股權，因本公司董事：任冠生，法人董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p>事代表人：李翰紳均為賣方，故對該議案利益迴避。</p> <p>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依規定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並定期修訂，以有效建立董事會治理制度及健全監督功能，並強化管理機制。</p>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另 99 年董事會開會 12 次，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中國能源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坤輝	8	66.67%	註
監察人	駱金生	7	58.33%	—
監察人	林信勇	12	100.00%	—
<p>註：中國能源有限公司於100年2月10日原法人監察人代表人蘇坤輝變更為鄧詠劭。</p>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監察人可隨時列席本公司董事會，聽取相關主管簡報公司運作情況，並出席本公司每年股東會，如股東有任何問題均可面對面互動回覆。</p> <p>(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監察人若有需要可隨時與會計師進行溝通，使監察人充分了解本公司財務報告；稽核主管依照規定呈送稽核報告予監察人，監察人得隨時列席本公司董事會聽取稽核及營運之報告；如有任何疑問，均可直接與相關主管進行溝通以了解公司狀況。</p> <p>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p>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等問題。</p> <p>本公司股務事宜委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全權處理。</p> <p>關係企業之財務、業務、會計等皆獨立運作，由專人負責，並受母公</p>	—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司控管與稽核。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本公司設置二席獨立董事。 本公司已依規定定期評估。	—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與各利害關係人之溝通均憑誠信原則，維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且互動情形良好。	—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網址： http://www.edimax.com 。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尚未設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本公司將視實際需要，再依相關明確法令，依法辦理。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按公司法及證期局之各項規範，制定公司章程、制度及各項辦法，多已實現公司治理之主要精神與原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維護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重視公司之社會責任，對於員工一律加入勞健保及團體保險，享受各項保險給付權利，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退休金監督委員會，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勞工退休金，並制定員工分紅等辦法，公司經營利潤能與全體員工共享。 (2)與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處理投資股東相關問題。 (3)與供應商關係：無。 (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自動迴避為基本共識，且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能本於誠信原則，忠實執行業務並盡善良管理人之義務行使職權。 (5)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相關資訊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6)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不適用。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p> <p>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p> <p>本公司依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強化董事及監察人之職責，藉以提升公司營運透明度，保障股東權益，並舉辦員工教育訓練宣導公司政策，以利遵循。</p>	<p>本公司將視實際需要，再依相關法令，依法辦理。</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本公司強力宣導及推行使用回收再生紙類及環保標章等相關產品。</p> <p>本公司已建立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p> <p>本公司配合工業區相關單位之環境管理制度。</p> <p>本公司適度關閉無人或少人辦公區域之空調系統，並不定期執行節能之宣導。</p>	<p>—</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p> <p>(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對於公司政策之宣導、員工的意見皆採開放雙向溝通方式進行。</p> <p>本公司重視員工工作環境之安全，不定期進行消防安全之演練，另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辦理員工各項福利措施及補助作業。本公司亦依法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團體保險，藉以保障員工權益，並定期安排員工健康檢查。</p>	<p>—</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四)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五)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本公司落實與客戶之密切關係，包含銷售後之客戶服務及維修保固，並訂定客訴處理作業標準。</p> <p>本公司之國內外供應商大多為長期合作廠商，產品均符合法規之規範以確保使用安全無虞。</p> <p>本公司每年贊助研揚文教基金會從事公益活動。</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本公司目前尚未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p>本公司目前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本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要或相關法令規定適時辦理。</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無。</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企業經營首重誠信，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原則，在員工行為規範上，要求所有員工在執行公司業務時，必須廉能公正遵守政府法令及道德行為規範。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所訂定有關公司治理相關規章，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年報第 25 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請參閱本年報第26~27頁。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0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任冠生	83.09.01	100.02.23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及考量公司營運規模日益擴大，新聘邱裕昌先生擔任總經理一職，原任董事長兼總經理任冠生先生擔任董事長兼執行長。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霽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憲章	林育雅	99.1.1~99.12.31	—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千元			√	
2	2,000千元(含)~4,000千元		√		√
3	4,000千元(含)~6,000千元				
4	6,000千元(含)~8,000千元				
5	8,000千元(含)~10,000千元				
6	10,000千元(含)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更換會計師之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99 年度		100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任執行長	任冠生	139,830 —	—	—	—
董事兼任資深副總	潘良榮	31,061 —	—	—	—
法人董事	福聚德實業 有限公司	1,348,893 —	1,437,327 —	— (1,563,000)	— (1,437,327)
法人董事代表人兼 副總經理	李翰紳	51,607 —	—	—	—
法人董事代表人	侯景德	27,270 —	—	—	—
法人董事代表人	鍾蘇添(註 1)	—	—	—	—
法人董事代表人	黃慶家(註 1)	40,615 —	—	—	—
法人董事代表人	吳馮熙(註 1)	—	—	—	—
法人董事代表人	王雀息(註 1)	—	—	2,000,000 —	—
董事兼副總經理	洪榮隆	1,829 —	—	—	—
獨立董事	曹忠明	—	—	—	—
獨立董事	范念祖	—	—	—	—
法人監察人	中國能源有 限公司	27,472 —	—	— (702,000)	—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蘇坤輝	6,359 —	—	—	—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鄧詠劭(註 2)	—	—	1,000,000 —	—
監察人	駱金生	—	—	—	—
監察人	林信勇	—	—	—	—
總經理	邱裕昌(註 3)	—	—	—	—
副總經理	金益明	118	—	—	—
副總經理	童永三	—	—	—	—
副總經理	趙麗君(註 3)	—	—	—	—
副總經理	蔡定一(註 4)	—	—	—	—
協理	余逢川	1,095 (28,485)	—	—	—
協理	史家齊	29 —	—	—	—
協理	陳俞介	26 —	—	—	—

職稱	姓名	99年度		100年度截至4月30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協理	謝豪哲	18,790 (46,000)	—	—	—
協理	鄭振中	40 —	—	—	—

註1：福聚德實業有限公司於100年2月10日原法人董事代表人鍾蘇添、黃慶家變更為吳馮熙、王雀息。

註2：中國能源有限公司於100年2月10日原法人監察人代表人蘇坤輝變更為鄧詠劭。

註3：本公司總經理邱裕昌及副總經理趙麗君於100年2月23日就任。

註4：本公司副總經理蔡定一於100年4月22日就任。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0年4月11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康傳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方更生	5,611,801	3.92	—	—	—	—	—	—	—
任冠生	3,635,588	2.54	2,484	—	—	—	兆軒國際(股)公司 負責人：戴秀容	配偶	—
兆軒國際(股)公司 董事長：戴秀容	3,171,530	2.21	—	—	—	—	任冠生	配偶	—
東訊國際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劉兆凱	2,944,713	2.06	—	—	—	—	—	—	—
聯邦商業銀行 董事長：李憲章	2,243,000	1.57	—	—	—	—	—	—	—
王雀息	2,000,000	1.40	—	—	—	—	—	—	—
李翰紳	1,341,795	0.94	—	—	—	—	—	—	—
吳德鈞	1,285,000	0.90	—	—	—	—	—	—	—
耀晟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潘柔吟	1,093,658	0.76	—	—	—	—	—	—	—
鄧詠劭	1,000,000	0.70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0年3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Edimax Computer Company	17,046	100.00	—	—	17,046	100.00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2,000,000	100.00	—	—	2,000,000	100.00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804,998	99.99	2	0.01	805,000	100.00
Data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6,090,298	100.00	—	—	6,090,298	100.00
Edimax Technology MEA FZE	1	100.00	—	—	1	100.00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800,000	100.00	—	—	800,000	100.00
Edimax Technology (SE ASIA) Pte. Ltd.	300,000	100.00	—	—	300,000	100.00
歐科商業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9,532,000	100.00	—	—	9,532,000	100.00
全球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	—	2,000,000	100.00
勁創數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100.00	—	—	3,000,000	100.00
訊奇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	100.00	—	—	2,400,000	100.00
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26,903,623	43.02	—	—	26,903,623	43.02
MAS ELEK TRONIK AG	200,000	6.81	—	—	200,000	6.81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0年4月22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十年四月二十二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九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任冠生

簽章

總經理：邱裕昌

簽章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別	決議內容
99.03.25	董事會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99年第一季本公司採用IFRS之因應計畫暨預計執行進度報告。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通過召開九十九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通過九十九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通過辦理與往來銀行綜合授信額度展期相關事宜。
99.04.08	董事會	通過辦理94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相關事宜。 通過辦理96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相關事宜。 通過辦理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相關事宜。 通過辦理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相關事宜。
99.04.22	董事會	承認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 通過九十八年度盈餘分派。 通過辦理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通過九十八年度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通過修正九十九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99.05.17	董事會	通過本公司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通過銀行擔保案。 通過擬辦理對勁創數位投資(股)公司減資事宜。 通過辦理設立新加坡營運據點相關事宜。
99.06.17	股東常會	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 監察人審查九十八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募集公司債之原因及有關事項報告。 承認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承認九十八年度盈餘分派。 通過九十八年度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通過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99.06.30	董事會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99年第二季本公司採用IFRS之因應計畫暨預計執行進度報告。 通過辦理對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增資事宜。
99.07.12	董事會	通過訂定除權息增資基準日。 通過訂定本公司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 通過辦理94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相關事宜。 通過辦理96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相關事宜。 通過辦理對轉投資之EDIMAX TECHNOLOGY(BVI) CO., LTD.及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融資背書保證。
99.07.23	董事會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衍生性商品概況報告。 通過調整本公司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 通過調整本公司96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 通過調整本公司98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

日期	會別	決議內容
		通過與 STI Wealth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 及 City Credit Investment Bank Limited 簽訂金融商品交易合約。 通過處分本公司及子公司-勁捷投資有限公司持有捷超通訊科技(股)公司股票或辦理出售子公司-勁捷投資有限公司事宜。
99.08.05	臨時董事會	通過辦理對勁捷投資有限公司減資事宜。
99.08.24	董事會	通過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
99.09.30	董事會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99 年第三季本公司採用 IFRS 之因應計畫暨預計執行進度報告。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衍生性商品概況報告。 通過辦理對歐科商業電訊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 通過向澳商澳盛銀行集團(股)公司申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 通過向星展銀行申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
99.11.15	董事會	通過直接持有子公司 Edimax Computer Company 100% 股權。 通過辦理 Edimax Technology MEA FZE 清算事宜。 通過辦理投資設立子公司相關事宜。
99.12.22	董事會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99 年第四季本公司採用 IFRS 之因應計畫暨預計執行進度報告。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衍生性商品概況報告。 通過本公司 100 年度營運計畫。 通過訂定 100 年度年度稽核計畫。 通過辦理對歐科商業電訊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續保換約)。 通過本公司與康全電訊(股)公司策略聯盟合作關係。 通過因應前項討論案決議之需,擬辦理增資發行新股。
100.02.23	董事會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00 年第一季本公司採用 IFRS 之因應計畫暨預計執行進度報告。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衍生性商品概況報告。 通過新任總經理、副總經理人事案。
100.03.18	董事會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通過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十四條規定辦理董事、監察人選舉事宜。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通過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十五條規定提名本公司 100 年股東常會獨立董事候選人。 通過召開 100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通過 100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通過 100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及本公司董事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相關事宜。 通過辦理與往來銀行綜合授信額度展期相關事宜。 通過追認對訊奇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 通過合資設立 EDIMAX MIDDLE EAST 相關事宜。
100.04.22	董事會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00 年第二季本公司採用 IFRS 之因應計畫暨預計執行進度報告。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衍生性商品概況報告。 本公司 100 年度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及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並無股東提案、提名之情形報告。 承認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 通過九十九年度盈餘分派。 通過辦理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通過審查本公司一百年股東常會獨立董事候選人 通過九十九年度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 通過新任副總經理人事。 通過辦理對子公司-訊奇股份有限公司增資事宜。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之股份總類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數	其他
99/04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28,126,374	1,281,263,740	公司債轉換股份 72,979,290 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 轉換股份 2,622,500 元	—	99.04.20 經授商字第 09901075340 號
99/07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28,188,874	1,281,888,740	員工認股權憑證 轉換股份 625,000 元	—	99.07.16 經授商字第 09901158920 號 99.07.30 經授商字第 09901172640 號
99/08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3,244,428	1,332,444,280	盈餘轉增資 15,166,66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35,388,880 元	—	99.08.24 經授商字第 09901190720 號
100/0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3,267,062	1,332,670,620	公司債轉換股份 226,340 元	—	100.01.31 經授商字 第 10001021270 號
100/03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43,256,192	1,432,561,920	股份交換 99,891,300 元	—	100.03.10 經授商字 第 10001047150 號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43,256,192(註)	56,743,808	20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註：包含庫藏股 1,800,000 股。

2.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者，應揭露核准金額、預定發行及已發行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0 年 4 月 11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2	—	41	18,302	28	18,373
持有股數	3,520	—	20,016,037	122,738,848	497,787	143,256,192
持股比例	—	—	13.97%	85.68%	0.35%	100.00%

註：本公司並無陸資持股。

(三)股數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0年4月11日

持股分級(股)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4,865	974,759	0.68 %
1,000 至 5,000	8,614	19,358,644	13.51 %
5,001 至 10,000	2,389	17,103,204	11.94 %
10,001 至 15,000	1,023	11,789,233	8.23 %
15,001 至 20,000	423	7,657,721	5.34 %
20,001 至 30,000	439	10,420,326	7.27 %
30,001 至 50,000	294	11,182,137	7.81 %
50,001 至 100,000	195	12,935,347	9.03 %
100,001 至 200,000	79	10,795,036	7.54 %
200,001 至 400,000	29	7,658,406	5.35 %
400,001 至 600,000	6	2,643,415	1.84 %
600,001 至 800,000	4	2,878,278	2.01 %
800,001 至 1,000,000	3	2,732,601	1.91 %
1,000,001 以上	10	25,127,085	17.54 %
合 計	18,373	143,256,192	100.00 %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0年4月1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康傳投資(股)公司		5,611,801	3.92 %
任冠生		3,635,588	2.54 %
兆軒國際(股)公司		3,171,530	2.21 %
東訊國際投資(股)公司		2,944,713	2.06 %
聯邦商業銀行		2,243,000	1.57 %
王雀息		2,000,000	1.40 %
李翰紳		1,341,795	0.94 %
吳德鈞		1,285,000	0.90 %
耀晟投資(股)公司		1,093,658	0.76 %
鄧詠劭		1,000,000	0.70 %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0 年 4 月 30 日	
		98 年度	99 年度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28.25	30.40	20.10	
	最低	9.00	17.80	15.10	
	平均	13.87	22.88	18.27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12.12	12.07	12.60	
	分配後	12.01	—	—	
每股盈餘 (註 3)	加權平均股數		105,323	132,305	141,456
	每股盈餘 調整前	調整前	0.29	0.47	0.24
		調整後	0.27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10	0.15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12	0.22	—
		資本公積配股	0.28	0.23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
投資報酬 分 析	本益比(註 5)		47.83	48.68	—
	本利比(註 6)		138.70	152.53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0.01	0.01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為因應經濟景氣變動，並健全公司財務結構，本公司未來股利發放政策之訂定如下：

- (1) 茲因本公司正處於企業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主要係考量公司未來之各項投資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每年由董事會依據當年度盈餘擬定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授權董事會辦理。
- (2) 為考量投資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惟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合計數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 本公司 99 年度盈餘分配案，經 100 年 4 月 22 日董事會擬議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上年度未分配盈餘	826,429
加：本期稅後純益	61,896,804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6,189,680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655,034
可供分配盈餘	52,878,519
分配項目	
1. 股東現金紅利(現金 0.15 元/股)	21,218,428
2. 股東股票紅利(股票 0.22 元/股)	31,120,360
期末未分配盈餘	539,731
附註	
1. 配發員工紅利(10%)	5,205,209
2. 配發董監事酬勞(4%)	2,082,083

(2) 本次盈餘分派案，嗣後若遇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股東配股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3) 員工紅利發放依本公司「員工紅利發給辦法」辦理，全數以現金發放。

(4) 本次現金股利分派案俟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擬授權由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年度	100 年度
項目			
期初實收資本額(仟元)			1,332,671
本年度配股 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元)		0.15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0.22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0.23
營業績效變 化情形	營業利益(仟元)		本公司並未 編製 100 年 度財務預 測，故不適 用。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仟元)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元)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擬制性每股 盈餘及本益 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 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歷年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時，再分派如下：

- (1) 董監事酬勞百分之四。
- (2)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員工股票紅利之分配對象得包含從屬公司之員工。
- (3) 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 97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 22 條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六)基祕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估計，並依其性質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金額如有差異時，視為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本公司 99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0 年 4 月 22 日董事會討論通過。

- (1)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5,205,209 元、員工股票紅利 0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082,083 元。

(2)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為 0%。

(3)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並無異動。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98 年度盈餘分配實際配發員工紅利 2,709,464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083,785 元與原董事會擬議配發情形無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回期次	第一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申報：97 年 7 月 14 日至 97 年 9 月 10 日 實際：97 年 8 月 14 日至 97 年 9 月 10 日
買回區間價格	18.20 元至 40.35 元(本次平均每股買回價格 21.2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8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38,155,623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普通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普通股 1,8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2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1. 尚未償還之公司債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99年6月29日
面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不適用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貳億元整
利率		票面利率0%
期限		五年期 到期日：民國104年6月29日
保證機構		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營業部
受託人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承銷機構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亞太國際商務法律事務所 李保祿律師
簽證會計師		霽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憲章、林育雅會計師
償還方法		除債券持有人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七條提前贖回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199,500,000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已發行且流通在外之公司債為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截至100年4月30日止尚未轉換之餘額為199,500千元，最新轉換價格為22.09元，假設各轉換債之債權人全部依該轉換價格轉換，將可轉換本公司普通股9,031,235股(199,500,000元/22.09元)，以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已發行且流通在外之股數143,256,192股加計可轉換股數計算，稀釋比率為5.93%，稀釋作用並不重大，對股東權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	---

2.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年度		98年	99年	當年度截至100年4月30日
項目	最高	—	120.00	112.00
	最低	—	105.00	104.10
	平均	—	111.36	108.01
轉換價格		99年6月29日發行時轉換價格：每股新台幣22.97元 99年8月15日調整轉換價格：每股新台幣22.09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99年6月29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每股新台幣22.97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00 年 4 月 3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二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三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6 年 11 月 20 日	98 年 5 月 20 日
發行(辦理)日期	96 年 11 月 27 日	98 年 5 月 25 日
發行單位數	2,500,000 股	3,000,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75%	2.09%
認股存續期間	五年	五年
履約方式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二年 25% 屆滿三年 50% 屆滿四年 100%	屆滿二年 50% 屆滿三年 75% 屆滿四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73,500	—
已執行認股金額	1,786,050	—
未執行認股數量	1,700,250 股(註)	3,000,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23.4 元	11.5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19%	2.09%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認股權憑證發行時得認購普通股股數為 2,500,000 股，截至 100.4.30，因部分員工離職，故得認購普通股股數餘 1,700,250 股，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可能稀釋比率約為 1.19%，影響不大。	本認股權憑證發行時得認購普通股股數為 3,000,000 股，截至 100.4.30，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可能稀釋比率約為 2.09%，影響不大。

註：差額係部分員工離職，故取消執行權利，計 726,250 股。

2.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 96 年員工認股權

100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任冠生	235,000	0.16%	—	—	—	—	235,000	23.4	5,499,000 元	0.16%
	資深副總	潘良榮										
	副總經理	李翰紳										
	副總經理	金益明										

(2) 98 年員工認股權

100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任冠生	280,000	0.20%	—	—	—	—	280,000	11.5	3,220,000 元	0.20%
	資深副總	潘良榮										
	副總經理	李翰紳										
	副總經理	金益明										
	副總經理	童永三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事項

(1)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應揭露最近一季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主辦證券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請參閱本年報第 39 頁。

(2)除前目規定之公司外，應揭露最近一季執行情形，如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說明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改進計畫：不適用。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公司之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名稱	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 609 巷 10 號 3 樓之 1	
負責人	方更生	
實收資本額	625,400	
主要營業項目	有/無線通信機械	
主要產品	多工機、多工機單體、高速率網路存取設備、架裝型高速率網路存取設備、數位用戶迴路設備。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	資產總額	1,950,527
	負債總額	1,374,523
	股東權益總額	576,004
	營業收入	3,958,686
	營業毛利	758,926
	營業損益	(53,212)
	本期損益	(302,058)
	每股盈餘(元)	(4.83)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計畫內容：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2.執行情形：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如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說明其原因、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改進計畫：不適用。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辦承銷商評估意見書

壹、評估目的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 年 1 月 14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73554 函第四項之規定辦理，本券商就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訊舟科技）九十九年度受讓他公司股份對發行人財務、業務及股東權益影響出具評估意見。

貳、一〇一年第一季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後主辦證券承銷商評估意見

一、受讓他公司股份之完成登記日期：民國 100 年 3 月 10 日。

二、受讓他公司股份對業務之影響：訊舟科技係為無線網路之設備供應商，康全電訊則為用戶端寬頻網路產品之專業廠商，是故雙方在產品及下游客戶屬性上之差異化程度頗高，在不同消費屬性市場及產品線上，雙方業務性質具有高度業務互補性，並在產能分工管理整合下，以提高產品良率與降低產品製造成本及時程，並建立及時有效的生產銷售模式。

三、受讓他公司股份對財務之影響：在資產負債方面，訊舟科技本次發行新股致使長期投資增加約 137,446,440 仟元，考量康全電訊近年本業獲利能力穩定良好。雙方公司於策略聯盟後已共同致力於市場業務之擴展與其他整合效益之執行，逐步並強化策略聯盟合作，未來之營運獲利成長應可期，對於提升訊舟科技之獲利能力亦將有所助益。

四、受讓他公司股份對股東權益之影響：訊舟科技本次增資發行新股 9,989,130 股，取得康全電訊 16,382,174 股，暨以現金收購普通股 10,521,449 股，合計持有康全電訊 26,903,623 股，長期投資因而增加 266,123,761 元，考量康全電訊之獲利能力與財務狀況穩定良好，對訊舟科技股東權益有正面的助益。

五、受讓之預計效益是否顯現：訊舟科技發行新股受讓康全電訊股份基準日為 100 年 2 月 15 日，業於 100 年 3 月 10 日完成變更登記，受讓後雙方公司均已致力於業務及其他效益之合作，有利雙方長期之健全營運發展，預計後續之策略聯盟效益將逐漸顯現。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致力於研發、製造及行銷高品質與高效能的網路通訊產品，經銷通路遍佈全世界，並以 EDIMAX 之自有品牌行銷各國。

本公司為專業的網路廠商，目前產品主要為無線寬頻網路系列產品。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名稱	98 年度		99 年度	
	營業金額	營業比重	營業金額	營業比重
無線網路產品系列	1,341,957	53.73	1,325,587	43.69
寬頻網路產品系列	858,134	34.36	1,218,078	40.14
乙太網路產品系列	145,541	5.83	143,723	4.74
其他	151,739	6.08	346,740	11.43
合計	2,497,371	100.00	3,034,128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無線網路產品系列

- A.PCI,Card Bus,USB,mini-PCI, PCI-E 802.11 n/a/g/b 無線網路介面卡及模組
- B.802.11 n/a/g AP (AP ; Access Point)
- C.無線網路功率放大器(Signal Booster)
- D.無線網路偵測器(Wi-Fi Detector)
- E.Outdoor Access Point

(2)寬頻網路產品系列

寬頻網路設備系列一

- A.寬頻網路路由器 B.802.11 n/a/g/b MIMO 無線寬頻網路路由器
- C.頻寬管理路由器 (Load Balance Router)
- D.ADSL 路由器
- E.ADSL 無線路由器
- F.無線 VOIP 路由器
- G.應用路由器 (提供 MFP Server & Storage Server 功能)

特殊應用網路伺服器設備系列一

- A.高速乙太網路列印伺服器系列
- B.USB 高速乙太網路列印伺服器系列
- C.802.11N 無線列印伺服器
- D.桌上型/口袋型無線網路列印伺服器系列
- E.桌上型/口袋型 USB 無線網路列印伺服器系列
- F.多功能網路伺服器
- G.多功能 802.11N USB 網路伺服器
- H.有線網路攝影機 (MJPEG/MPEG4/H.264)

- I.無線網路攝影機 (MJPEG/MPEG4/H.264)
- J.網路儲存伺服器(NAS)
- K.多功能事務機伺服器
- L.無線多功能事務機伺服器
- M.無線投影機伺服器 (Wireless Projector Server)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無線網路產品系列

- A. IEEE-802.11ac/ad 路由器/網路卡
- B. Bluetooth 3.0 & WiFi 整合產品
- C. Network Video Recorder
- D. Portable 3G Router (可攜帶式 3G 路由器)

(2)寬頻網路產品系列

- A. VDSL Router
- B. GPON Router/Bridge
- C. IAD

(3)特殊應用網路伺服器設備系列

- A. 多點無線簡報伺服器
- B. 戶外型網路攝影機
- C. Wireless LAN USB Hub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2010 年隨著全球經濟情勢逐漸復甦，網通設備市場的企業投資、電信投資與用戶終端需求，相較 2009 年均有所提升。而自 2009 年開始爆發的行動上網熱潮，延燒至 2011 年，持續推升 2011 年全球暨台灣的網通設備市場規模。2010 年爆發的物聯網、雲端運算與三網融合等議題，在國家策略發展的推廣支持與資通訊業界共同投入運作的趨勢帶動下，更將從 2011 年開始，啟動長達 20 年的網通設備市場的黃金成長期。

網通設備市場可大致分為四大需求市場：政府建設、電信局端、企業用戶、零售終端市場。而在振興經濟國家政策與行動上網需求的支撐之下，2011 年全球各國政府暨電信業者仍將持續投入寬頻普及計畫與光纖佈建計畫，拉抬光纖、寬頻暨電信局端設備市場規模；中、美、德、英、俄、印度等國，則為引領全球通訊設備需求成長的主要區域市場。

就 2011 年企業用戶網路設備市場來看，雖然企業用戶仍有網路設備升級或汰換的需求，但受雲端運算技術興起以及延長網管設備生命週期的營運考量之影響，企業用戶對於透過軟體提升硬體績效暨管理平台上的投資意願較高，硬體設備的更新需求則持平。

至於零售終端市場部分，除了受行動上網熱潮刺激無線區域網路(WLAN)與個人區域網路(PAN)相關設備與消費終端產品看漲，物聯網應用興起，亦掀起一波終端設備內嵌通訊模組的需求成長。

整體來看，2011 年全球景氣復甦，在政府建設、電信局端與零售終端市場需求增加的拉抬之下，拓璞產業研究所預估，2011 年全球網通設備市場規模(不含手機市場產值)將提升 9.3%，達到 3,324 億美元的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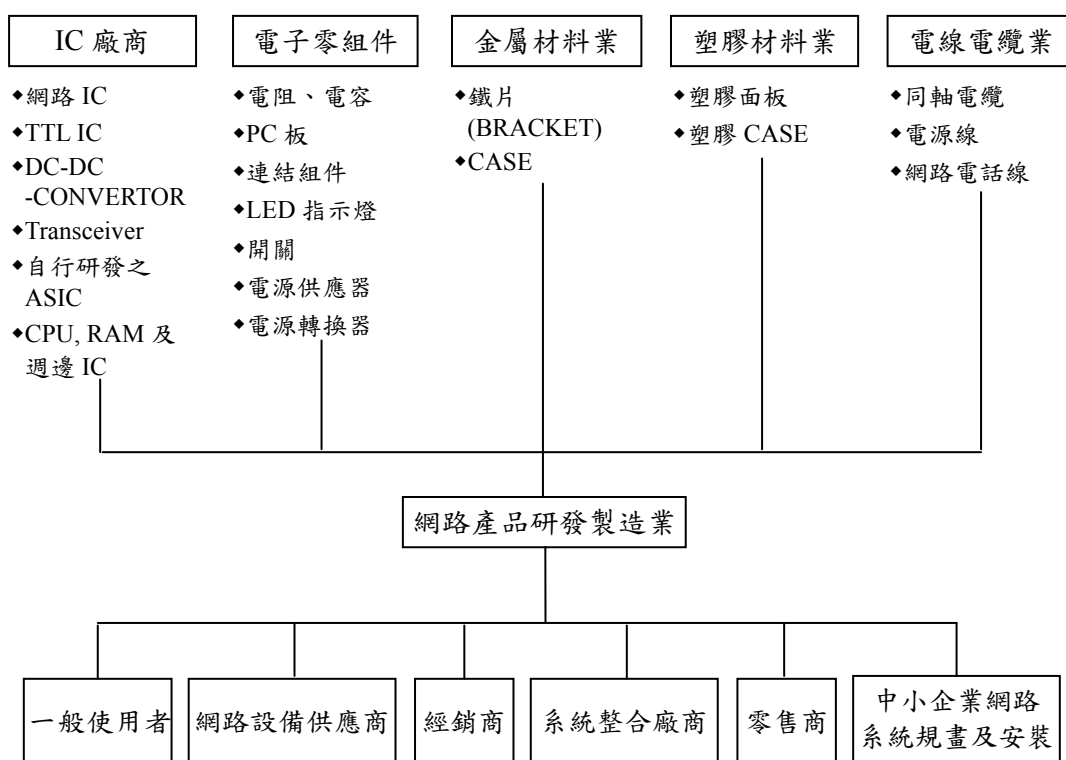
台灣網通設備市場受到全球電信市場偏重 Wi-Fi 熱點佈建，3G 升級及新興市場 WiMAX 網路持續拓展之激勵，牽引台灣用戶端設備暨電信設備出貨持續成長。拓璞產業研究所預估 2011 年台灣網通設備市場規模上看 940 億美元，年成長率為 10.6%。



資料來源：拓璞產業研究所，2010/11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以產銷電腦網路產業之區域網路產品為主，主要產品項目包括無線網路產品系列、寬頻網路產品系列及乙太網路產品系列等，該行業上游主要由半導體產業、電子零組件產業、金屬材料業、塑膠材料業、電線電纜業等組成。由於國內擁有豐富的電子產品製造經驗及相關產業基礎和工程技術能力，故已發展出充分有效的網路上游供應體系，而該行業的下游主要為電腦系統整合廠商、經銷商及網路設備供應商，配合個人電腦或系統整合等方式提供企業用戶及一般消費者使用，使各自獨立的電腦設備得以相互連接，整合網路資源以達到資訊傳遞和資源共享目的。茲將網路產業相關上、中、下游關聯性列示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本公司無線網路產品系列包含無線網路介面卡及無線存取接收器等產品；而寬頻網路產品係屬提供特定服務之高技術高附加價值產品，包括各類寬頻路由器系列、伺服器系列、網路攝影機及網路存取伺服器等網路產品。

台灣向來是無線網路產品設備生產之主要廠商，在 OEM 與 ODM 的實力上有目共睹。此種地位來自於台灣廠商長期投資於技術研發工作，以及自有品牌廠商深耕市場的成果。國際間主要品牌廠商均為台灣無線網通廠主要客戶。

就產品而言，在 WLAN 規格已從 802.11g 邁入以 802.11n 規格為主的時代，過去市場對於 WLAN 模組的需求以 Notebook/Netbook 為主，但自 2010 年起，3C 產品大吹無線風，許多產品開始內建 Wi-Fi，包括寬頻產品 IP STB、Cable CPE、DSL CPE，以及消費性電子產品如手機、遊戲機、藍光播放機、電視、Table 等內建 Wi-Fi 的比重逐步提高，其中手機對於 Wi-Fi 的需求正逐漸逼近 Notebook/Netbook，而目前手機約有一半以模組方式內建 Wi-Fi，故預估在終端裝置內建 Wi-Fi 比重愈來愈高下，將帶動 WLAN 模組出貨量。

在市場需求上，隨著行動上網和家庭聯網的需求逐漸攀升下，WLAN AP/Router 在家庭聯網裝置變多，以及大檔案多媒體影像傳輸之下，使得 2X2 和 3X3 等較高規格的 802.11n WLAN AP/Router 出貨比重增加，為 WLAN AP/Router 帶來一波換機潮。

就技術發展上，Wi-Fi Direct 雖可以直接和其他產品進行資料傳輸，但由於晶片處於剛推出階段，技術成熟度和價格優勢仍不如 Bluetooth，且 Wi-Fi Direct 耗電量比 Bluetooth 來得高，故終端裝置廠商現階段尚不會把 Wi-Fi Direct 視為必要配備，預估要等到 Wi-Fi Direct 技術成熟度和產品單價接近 Bluetooth 的時候，Wi-Fi Direct 產品才會大量出現在市場上。至於 802.11ac 和 802.11ad，

由於兩項技術標準仍在制定中，市場也尚未出現相關晶片和產品，故 2011 年 WLAN 產業的重點技術仍會放在 802.11n 上，且會往支援 2X2 以上的 802.11n 產品發展。

4. 競爭情形

目前區域網路硬體設備市場之主導者為美國網路大廠，而國內除友訊、智邦、正文及建漢等較具規模之區域網路廠商外，近年來本公司致力於研發無線及寬頻網路產品，在利基市場上亦佔有相當之地位。由於區域網路產品已逐漸普及，價格競爭日趨明顯，國際知名大廠為降低成本，將更倚賴 ODM/OEM 委外代工，對於以設計及製造能力見長的我國廠商，將是非常可觀的商機；而我國之主要競爭對手如美國、日本等廠商，將因製造成本較台灣為高，而逐漸失去競爭力，有利於我國廠商市場佔有率之提升。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第一季
研發費用	199,205	50,306
營業收入	3,034,128	875,966
研發費用占營收比率	6.57%	5.74%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 802.11n Dual band 3x3 無線寬頻路由器及無線網路卡
2. 高功率無線 2x2 存取接收器(High power 2x2 AP)
3. 附路由器功能之高階網路存取伺服器(NAS Router)
4. 極小型攜帶式無線路由器 (Nano-Size Wireless-N Router)
5. 三模高解析度 無線網路攝影機(Triple-Mode HD IP Camera)
6. 夜視功能無線網路攝影機(Night vision IP Camera)
7. 支援多種平台監看程式之無線網路攝影機
8. 支援分割功能之802.11n無線投影機伺服器(Projector Server)
9. 可攜式3G路由器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1) 行銷策略

- A. 加強對現有客戶之服務，以保持長期合作關係。
- B. 配合市場趨勢及客戶需求，積極擴展客戶來源。

(2) 生產策略

- A. 加強原物料管理，以達成庫存最佳化。
- B. 加強控管製造流程以提高生產效率及產品良率，提升公司競爭力。

(3)產品發展方面

- A.培訓專業工程師，加強研發能力。
- B.透過觀摩與研討，隨時掌握產業研發趨勢。
- C.配合客戶之需求與主流產品之發展。
- D.提供多元化的產品與完善的諮詢服務。

(4)營運規模方面

- A.以公司現有規模為基礎，配合研發產品之多元性，跨足不同之產業領域。
- B.配合 MIS 全面電腦化作業，加速簡化工作流程，提高管理績效。
- C.視每年需求與景氣狀況，規劃公司的營運規模。
- D.參酌歷年業績狀況與未來一年之預計情形，考量公司資金需求情形。

2.長期發展計劃

(1)行銷策略

- A.積極設立全球行銷據點，以開拓在網路通訊市場成長快速國家之市場佔有率及建立領導品牌之地位。
- B.擴大爭取全球知名網路廠商 ODM 訂單，使公司成為國內具規模的網路產品製造商之一。
- C.靈活運用現有通路，提供客戶完整之產品選擇，與客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
- D.提昇品質控管能力並強化售後服務，建立客戶對公司之信賴，增加公司營收。

(2)生產策略

- A.強化品質管理作業，達到世界級廠商之品質水準。
- B.輔導各外包協力廠商，以提高其製程與品質的能力。

(3)產品發展方面

- A.擴展技術研發領域之深度及廣度，以建立產品整合應用之趨勢。
- B.加強研發能力，躋身網路週邊設備技術領先之流。

(4)營運規模方面

- A.因應公司的營運成長，以自有資金繼續投資或於公開市場上籌措資金，以因應資金需求，強化公司之財務結構。
- B.秉持永續經營的理念，建立企業優良文化，重視社會責任。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對象		98 年度		99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 銷		371,686	14.88	492,916	16.25
外 銷	歐 洲	981,326	39.29	1,233,728	40.66
	美 洲	301,816	12.09	295,391	9.73
	東南亞	77,697	3.11	77,328	2.55
	東北亞	670,742	26.86	752,739	24.81
	其 他	94,104	3.77	182,026	6.00
小 計		2,125,685	85.12	2,541,212	83.75
合 計		2,497,371	100.00	3,034,128	100.00

2.市場占有率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產品別	台灣	訊舟	市場佔有率
網路通訊設備總產值	336,214	2,426	0.72%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 訊舟科技

由於網路產業不斷成長，相關業者無不積極投入各項產品之生產及研發以因應市場之需求。本公司除將持續穩固與原有客戶之長期合作關係外，亦將積極推廣自有品牌「EDIMAX」及爭取世界大廠 ODM 訂單，以追求業績之永續成長。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根據工研院 IEK 研究指出，2011 年我國網路通訊設備的發展，預期新興市場對於網路基礎建設持續投資將為 2011 年的主要成長動力，另外，無線產品應用範疇增加，將為網路通訊設備帶來一波換機潮，因此工研院 IEK 預估 2011 年我國網路通訊設備產值為 3,584 億新台幣，較 2010 年成長 6.6%。

2011 年我國 WLAN 產業發展在 WLAN AP/Router 方面，由於 2010 年第三季零售市場陸續出清庫存，第四季庫存達到正常水平下，預估 2011 年 WLAN Router 各季需求將回歸正常，且根據 IDC 預估，2011 年 Retail WLAN Router 營收仍會較 2010 年微幅成長 2%。在 WLAN 模組部份，由於 2011 年全球 NB 出貨量將較 2010 年成長 10~15%，故推估在 NB 市場需求穩定成長下，將持續帶動 WLAN 模組的出貨量，另外，智慧型手機內建 WLAN 已成必備功能，慢慢地非智慧型手機對於 WLAN 的需求也將逐步增加，且 Table、TV、Game Console、Printer 等對於 WLAN 模組需求持續增加，其中 2011 年 TV 內建 Wi-Fi 的比重預估可提升至 15~20%，雖然整體市場需求持續成長，但因為 WLAN 晶片價格持續下滑，平均每季都有 3~5% 的衰退幅度，使得 WLAN AP/Router 和模組單價也持續下降，故預估 2011 年我國 WLAN 產值為 879.91 億新台幣，年成長率為 1.9%。

在中國大陸等新興國家對於網路基礎建設佈建需求持續成長，以及北美區域企業 IT 支出需求持續成長等因素帶動下，2011 年我國 Ethernet LAN Switch 產量可望持續成長，預估 2011 年約有 7% 之成長表現。在 Ethernet LAN Switch 的技術型態方面，整體市場也逐漸轉向以超高速乙太網路為主流，目前 GbE 與 10/100M 為出貨產品之主流。另外，隨著網際網路多媒體應用及雲端運算服務概念的興起，帶動網路流量大增，也將觸發 2011 年以後更多廠商投入研發和生產 10GbE 以上和 Datacenter 類型的 Ethernet LAN Switch 產品，以滿足 Datacenter 大量頻寬和穩定的傳輸需求，預估 2011 年我國 Ethernet LAN Switch 產值可達 572.37 億新台幣。

4. 競爭利基

(1) 產品線完整

本公司產品銷售全球，為滿足不同區域與不同型態之客戶需求，擁有符合各種規格之完整產品線。

(2) 具備軟硬體整合能力

為提昇產品附加價值，本公司提供各項軟體功能附加於產品，且不斷將軟體功能推陳出新，不但使產品更具特色，對於產品之銷售更有正面助益。

(3) 靈活之行銷方式及通暢之行銷網路

本公司在行銷策略上採用「EDIMAX」之自有品牌來增加市場占有率，另以 ODM 的經濟規模來降低管理及生產成本。同時本公司在歐洲、美國、澳洲、新加坡等地分別設立子公司，除蒐集最新市場及技術動態，使公司能於短時間內反應市場及技術變化趨勢外，並深入當地市場以了解客戶需求，期能提供最佳產品及售後服務，有利於產品行銷至世界各地。

(4) 重視研發及生產品質，並通過 ISO 9000 認證，產品品質深受肯定

本公司致力於產品品質、技術之提升，針對產品之精密與穩定度嚴格執行內部管理，並已通過 ISO 9000 品質認證。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網路產業未來前景無限

就網路產業長期發展而言，隨著資訊產品消費性化、網際網路化及資訊與通信的密切結合，均可以看到網路產業結構呈現健康穩定成長，及市場規模在未來仍將持續成長。

B. 通過 ISO 9000 國際品質認證，品質、技術與研發深獲肯定

本公司產品已於 87 年 9 月通過 ISO 國際品質認證，且自行研發之產品最近幾年皆榮獲經濟部「台灣精品標誌」，顯見本公司品質、技術與研發獲得肯定，由於研發團隊實力堅強，且具技術能力，將有助於本公司拓展內外銷市場，提昇產品競爭力。

C. 完整之全球服務代理網，行銷管道遍及世界各地

在世界各大洲設有銷售據點或代理商，便於服務顧客及收集有關資訊，對滿意顧客及新產品設計資訊幫助甚大，且有助於未來之行銷發展

空間。

D.與主要銷售客戶配合密切往來良好

由於我國近幾年來網路資訊業蓬勃發展，上下游零組件之整合日漸提高，使得網路資訊業之發展更趨穩定，另多年來本公司與客戶間已建立彼此良好之關係，不論在品質之要求，生產之合理化，交期的確實等都已達成相當的共識，故未來應能共同創造穩定成長之業績。

E.具有優越的產品製造能力

本公司產品於設計時即配合標準化及材料高度共用性可自動化生產、客戶使用方便及機構變化配合使用功能等為目標。

F.擁有歐美日最先進之生產設備

本公司為網路產品專業製造廠商，擁有先進之自動化設備，如 SMT 自動化插件設備等，使得產品品質獲得客戶之認同，並搭配彈性的生產及準確之交期，在市場上具有競爭性。

G.材料來源穩定

與材料供應商往來長久，配合良好，確保材料來源穩定。

(2)不利因素

A.低階網路產品成熟，面臨市場價格滑落競爭壓力

因應對策

積極研發及行銷高階、高效率、高附加價值產品。繼續開發新產品。擴大市場佔有率及 ODM 業務量，以達到規模經濟效益，降低整體成本。

B.勞工不足，成本有逐年上漲趨勢

因應對策

適時調整產品組合，淘汰過時及低毛利率產品，增加附加價值高的產品產銷結構，提高整體毛利率，減輕成本上漲帶來之壓力。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1)網路卡

PC 或筆記型電腦連接成區域網路之主要元件。

(2)高速乙太網路產品

提高網路傳輸速率及效益。

(3)交換器

疏解網路頻寬，達到資料快速傳輸目的之主要中樞傳輸設備。

(4)無線網路卡 (Wireless LAN PC Card)

PC 或筆記型電腦連接成區域網路之主要元件，利用無線傳輸技術構成區域網路傳輸。

(5)無線存取接收器 (Wireless Access Point)

有線區域網路與無線區域網路之橋樑，透過其分享有線區域網路甚至廣域網路之資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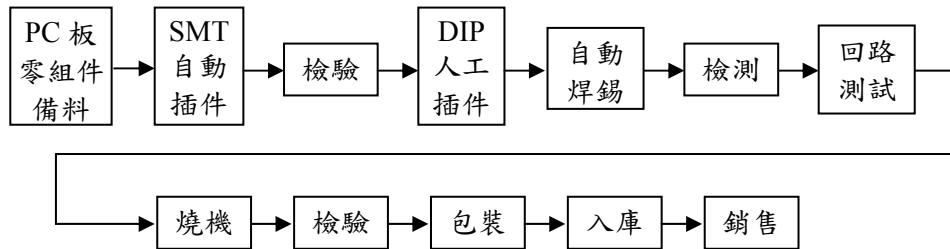
(6)家用路由器 (SOHO Router)

提供家庭用電腦與網際網路設備連結的網路設備。

(7)其他網路週邊伺服器 (Networking Peripheral and Server)

- A.網路存取伺服器 (Network Storage Server)：主要功能為提供網路使用者經由網路存取伺服器(Network Storage Server)共享檔案資源。
- B.無線網路攝影機(Wireless IP Camera)：主要功能為提供網路使用者經由網路存取遠端的及時影像，達到監控與安全的目的。
- C.多功能事務機伺服器：主要功能為提供網路使用者分享共用多功能事務機之列印、掃瞄、傳真、讀卡機等功能。

2.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之原物料主要可區分為關鍵零組件與一般零組件。關鍵零組件主要為構成產品功能特性之控制晶片 (chipset)；一般零組件則包括電阻、電容、印刷電路板、機殼等一般電子產品所使用之零組件。

關鍵零組件方面，本公司一向與國內外上游的關鍵零組件供應商保持良好的關係，且由於生產的規模經濟，雖然產品汰換速度快，但本公司在關鍵零組件的供貨一直非常穩定。本公司與許多上游供貨廠商在初始產品之規格訂定上有密切討論，使本公司與上游關鍵零組件供應商緊密結合，可確保零組件供應無虞。

至於一般零組件供應方面，本公司經營已十數年，與一般零組件供應商早已建立良好合作模式，故此部份零組件供應一向穩定，另本公司由於生產規模經濟日益顯現，各家供應廠商配合度更形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EDI BVI	1,617,774	62.73	子公司	EDI BVI	1,919,029	59.17	子公司	EDI BVI	401,469	53.20	子公司
2	P1219	287,287	11.14	無	P1219	418,188	12.89	無	P1177	94,236	12.49	無
3	P1177	2,070	0.08	無	P1177	114,725	3.54	無	P1219	80,451	10.66	無
	其他	671,842	26.05		其他	791,347	24.40		其他	178,439	23.65	
	進貨淨額	2,578,973	100.00		進貨淨額	3,243,289	100.00		進貨淨額	754,595	100.00	

本公司除向子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及另二家供應商進貨達 10%以上，其餘供應商之進貨比重均在 10%以下。本公司向子公司進貨主要係透過其下單予大陸工廠-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孫公司)，因考量大陸地區擁有豐富之資源與人力，為降低生產成本，將產品交由大陸工廠生產，再透過 Edimax (BVI)銷售予本公司；而本公司向另二家供應商進貨項目主要係無線區域網路晶片，其分別為國內主要二家晶片廠商之經銷代理商，在業界具領導地位，故本公司自始均與其密切配合，是以本公司之進貨並無過度集中之風險。

2. 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EDI EUROPE	302,723	12.12	子公司	EDI EUROPE	377,167	12.43	子公司	11903	224,774	25.66	子公司
2	11903	172,789	6.92	無	11903	336,848	11.10	無	EDI EUROPE	66,598	7.60	無
	其他	2,021,859	80.96		其他	2,320,113	76.47		其他	584,594	66.74	
	銷貨淨額	2,497,371	100.00		銷貨淨額	3,034,128	100.00		銷貨淨額	875,966	100.00	

EdimaxTechnology Europe B.V.(Edimax Europe)為本公司於荷蘭所成立之子公司，主要負責歐洲地區自有品牌銷售及服務業務。因歐洲地區向來為本公司自有品牌業務銷售重鎮，因此 98、99 年度本公司對該公司的銷售比率均在 10%以上。另本公司近年來積極深耕東北亞市場，100 年第一季銷售比重首度超越歐洲市場，其中包含替日本一主要網通廠商從事代工業務，故其營收比重 99 年度及 100 年第一季均超越 10%。此外，並無 10%以上之銷貨客戶，是以本公司之銷貨並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片；台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98 年度			9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無線網路產品	4,320,000	5,380,473	1,053,032	4,320,000	6,401,937	1,017,873
寬頻網路產品			706,118			1,033,148
乙太網路產品			123,023			121,762
合計	4,320,000	5,380,473	1,882,173	4,320,000	6,401,937	2,172,783

註：1. 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2. 產能係指 100%承接本公司訂單之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之產能，產量則包括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及外包協力廠商。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片；台

年 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98 年度				99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無線網路產品	571,220	199,725	3,266,825	1,142,232	699,176	215,408	3,603,444	1,110,179
寬頻網路產品	145,730	127,717	833,435	730,417	241,422	197,938	1,244,252	1,020,140
乙太網路產品	88,782	21,661	507,750	123,880	86,864	23,355	447,685	120,368
其 他	—	22,583	—	129,156	—	56,345	—	290,395
合 計	—	371,686	—	2,125,685	—	493,046	—	2,541,082

註：1.其他因非相同產品，故不列示銷售量。

2.因所有產品之計量單位並不完全相同，故不列示銷售量合計數。

三、從業員工

年 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註)
員 工 人 數	直 接 人 工	—	—	—
	間 接 人 工	299	320	321
	合 計	299	320	321
平 均 年 歲		35.8	36.1	36.2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4.3	4.5	4.0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碩 士	23%	24%	25%
	大 專	69%	68%	69%
	高 中	8%	8%	6%
	高 中 以 下	—	—	—

註：100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之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係屬低污染之高科技資訊產業，一向重視環境保護與工廠之安全衛生，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發生污染糾紛事件，亦未有因污染環境而受罰或發生糾紛而賠償之情形。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1)全體員工均參與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投保。
- (2)全體員工均享有參與公司提供之團體保險。
- (3)年度健康檢查。
- (4)教育訓練津貼補助。
- (5)年終獎金及員工分紅。
- (6)舉辦各項技能、新知之訓練講習。
- (7)旅遊活動：不定期舉辦由員工參加之旅遊活動，使員工在工作之餘仍能享有正當之休閒活動，並且建立員工間之良好的團隊精神。

(8)節慶禮品：每年三節皆酌發禮金。

(9)婚、喪、生育及傷病補助：對於員工及其直系親屬有婚喪喜慶傷病等，公司與職工福利委員會皆訂有補助辦法予以補助。

(10)康樂設施與社團活動：提供休憩室等，讓員工在工作之餘能有一抒發之處，並由職工福利委員會舉辦社團活動，提昇員工工作品質。

2.進修及訓練

公司對於在職人員給予不定期參加與本身職務相關之內部或外部之教育訓練，以提昇工作效率，培養員工對本身所擔任之職務能有更深切認知。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退休制度悉遵照勞基法辦理，並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勞工退休準備金依政府所頒佈之「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規定提撥，於八十七年底成立員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八十八年度起依規定提撥退休金並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各級主管隨時與員工溝通，並且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適時討論並協調解決各方意見，因此勞資關係和諧，並無因勞資糾紛而使公司遭受任何損失，預期未來將繼續維持更和諧之勞資關係。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約	良泰家具有限公司	98.9.1~101.8.31	廠房租賃合約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0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3)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流動資產		1,123,023	1,551,734	1,402,753	1,360,404	1,650,537	1,648,900
基金及長期投資		271,876	292,238	391,005	756,759	574,870	868,024
固定資產		42,744	36,997	51,862	57,096	59,198	61,360
無形資產		2,277	2,114	—	1,224	—	—
其他資產		70,897	66,714	67,741	69,782	72,969	71,770
資產總額		1,510,817	1,949,797	1,913,361	2,245,265	2,357,574	2,650,054
流動負債 (註2)	分配前	672,695	679,282	639,701	703,232	580,181	674,120
	分配後	676,240	728,265	649,470	715,871	—	—
長期負債		9,500	140,175	127,438	6,205	170,825	172,304
其他負債		13,339	20,282	15,105	17,299	20,377	21,422
負債總額 (註2)	分配前	695,534	839,739	782,244	726,736	771,383	867,846
	分配後	699,079	888,722	792,013	739,375	—	—
股本		689,359	804,186	994,917	1,270,931	1,332,671	1,432,562
資本公積		19,456	45,250	32,991	178,222	183,820	236,582
保留盈餘 (註2)	分配前	107,812	260,829	108,090	77,626	111,718	146,047
	分配後	19,577	41,032	47,521	49,820	—	—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33)	1,863	33,275	29,906	(558)	8,477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11)	(2,070)	—	—	(3,304)	(3,304)
股東權益 總額 (註2)	分配前	815,283	1,110,058	1,131,117	1,518,529	1,586,191	1,782,208
	分配後	811,738	1,061,075	1,121,348	1,505,890	—	—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情形填列；100年度係經董事會討論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3.100 年第 1 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簽證。

2.簡明損益表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0年3月 31日財務資 料(註3)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營業收入	2,478,553	3,113,062	2,773,147	2,497,371	3,034,128	875,966
營業毛利	452,446	621,813	527,266	451,844	613,850	174,949
營業損益	169,994	306,815	120,908	61,267	125,379	43,34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9,075	34,586	39,428	27,412	33,145	7,40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6,975	65,828	69,313	57,253	88,930	10,70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22,094	275,513	91,023	31,426	69,594	40,044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98,918	241,252	67,141	30,105	61,897	34,329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 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98,918	241,252	67,141	30,105	61,897	34,329
每股盈餘(註2)	1.54	3.07	0.64	0.29	0.47	0.24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每股盈餘係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其因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之發行股份，則追溯調整計算。

3.100 年第 1 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簽證。

3.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查核意見
95 年度	林憲章會計師 林育雅會計師	霈昇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96 年度	林憲章會計師 林育雅會計師	霈昇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97 年度	林憲章會計師 林育雅會計師	霈昇會計師事務所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8 年度	林憲章會計師 林育雅會計師	霈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年度	林憲章會計師 林育雅會計師	霈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0年3月31 日(註2)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6.04	43.07	40.88	32.37	32.72	32.75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 比率	1,929.59	3,379.28	2,426.74	2,670.47	2,968.03	3,185.32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66.94	228.44	219.28	193.45	284.49	244.60	
	速動比率	103.86	165.93	155.65	149.82	222.27	187.41	
	利息保障倍數	1,189.35	7,276.69	1,217.81	437.33	2,378.78	2,803.85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87	4.54	3.82	4.09	5.26	5.50	
	平均收現日數	75	80	95	89	69	66	
	存貨週轉率(次)	5.36	5.97	5.53	5.87	7.37	7.6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13	5.00	5.91	5.03	4.76	5.65	
	平均銷貨日數	68	61	66	62	50	4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50.07	78.08	62.42	45.84	52.18	58.13	
	總資產週轉率(次)	1.81	1.80	1.44	1.20	1.32	1.40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7.85	14.11	3.79	1.78	2.80	5.68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48	25.06	5.99	2.27	3.99	8.15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24.66	38.15	12.15	4.82	9.41	12.10
		稅前純益	17.71	34.26	9.15	2.47	5.22	11.18
	純益率(%)	3.99	7.75	2.42	1.21	2.04	3.92	
現金 流量	每股盈餘(元)	1.54	3.07	0.68	0.29	0.47	0.24	
	現金流量比率(%)	22.11	11.70	13.74	56.40	(6.21)	(4.7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38.81	141.87	190.87	327.34	209.28	187.56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49	5.93	3.54	23.80	(2.62)	(1.55)	
	營運槓桿度	5.16	3.75	7.57	12.75	8.01	6.77	
	財務槓桿度	1.07	1.01	1.07	1.18	1.02	1.0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 者，分析如下：

1.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本期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約當現金部位增加，流動資產提高，致流動比率、速動比率提高。
2. 利息保障倍數：本期獲利提升，故利息保障倍數提高。
3. 應收款項週轉率、平均收現日數：本期營收成長，加上加強控管應收帳款收回情形，故應收帳款週轉率提高，平均收現日數因而下降。
4. 存貨週轉率：本期營收成長，營業成本相對提高，而存貨因加強控管庫存，平均存貨下降，故存貨週轉率提高。
5. 獲利能力：本期因全球景氣逐步復甦影響，致獲利提升，故各項獲利能力皆明顯上揚。
6.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因本期因應付帳款較前期減少、存貨增加，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故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呈現下滑。
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公司最近幾年營業活動均呈現金淨流入，惟本期因上述原因，致營業活動呈現金淨流出，故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滑。
8. 營運槓桿度：本期營收成長 21.49%，而營業利益成長達 104.64%，故營運槓桿度下降。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0年第1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簽證，且經營能力已換算成全年度。

註3：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
需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憲章、林育雅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連同營業報告
書及盈餘分派之議案等，復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謹請鑒核。

此上

本公司一百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中國能源有限公司

代表人：鄧詠劭

監察人：駱金生

監察人：林信勇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年 四 月 二 十 二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詳第 75 頁至第 131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詳第 132 頁至第 191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差 異	
				金 額	比 例 %
流動資產		1,650,537	1,360,404	290,133	21.33 %
基金及長期投資		574,870	756,759	(181,889)	(24.04) %
固定資產		59,198	57,096	2,102	3.68 %
其他資產		72,969	69,782	3,187	4.57 %
資產總額		2,357,574	2,245,265	112,309	5.00 %
流動負債		580,181	703,232	(123,051)	(17.50) %
長期負債		170,825	6,205	164,620	2,653.02 %
負債總額		771,383	726,736	44,647	6.14 %
股本		1,332,671	1,270,931	61,740	4.86 %
資本公積		183,820	178,222	5,598	3.14 %
保留盈餘		111,718	77,626	34,092	43.92 %
股東權益總額		1,586,191	1,518,529	67,662	4.46 %
變動分析說明： 1. 流動資產：主要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約當現金部位增加，致流動資產提高。 2. 基金及長期投資：主要係原子公司-勁捷投資有限公司減資並出售及原轉投資之捷超通訊科技(股)公司股權出售，致長期投資減少所致。 3. 長期負債：主要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應付公司債增加所致。 4. 保留盈餘：主要係受全球景氣復甦，稅後盈餘增加，致未分配盈餘提高。					

二、經營結果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9 年度	9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總額	3,060,821	2,517,018	543,803	21.61 %
減：銷貨退回	7,620	5,316	2,304	43.34 %
銷貨折讓	19,073	14,331	4,742	33.09 %
營業收入淨額	3,034,128	2,497,371	536,757	21.49 %
營業成本	2,420,278	2,045,527	374,751	18.32 %
營業毛利	613,850	451,844	162,006	35.85 %
未實現銷貨利益	26,838	17,741	9,097	51.28 %
已實現銷貨利益	17,741	33,138	(15,397)	(46.46) %
營業費用	479,374	405,974	73,400	18.08 %
營業利益	125,379	61,267	64,112	104.64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3,145	27,412	5,733	20.91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88,930	57,253	31,677	55.33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69,594	31,426	38,168	121.45 %
所得稅(費用)利益	(7,697)	(1,321)	(6,376)	482.66 %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61,897	30,105	31,792	105.60 %

(一)變動分析說明：

- 1.營業收入總額、銷貨退回、銷貨折讓、營業收入淨額：本期因全球景氣復甦，營收增加，銷貨退回、銷貨折讓相對提高。
- 2.營業毛利：主要係營收成長加上產品組合以利基產品為主，營業毛利提高。
- 3.營業利益：主要係本期營收成長所致。
- 4.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主要係出售子公司-勁捷投資有限公司及捷超通訊科技(股)公司股權之處分投資淨益。
- 5.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主要係美元匯率下跌，產生大幅兌換損失。
- 6.所得稅費用：主要係獲利增加，所得稅費用相對增加。
- 7.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及稅後淨利：乃上述各項因素所致。

(二)公司主要營業內容改變之原因：無。

(三)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由於 802.11n 已成為市場主流規格，將刺激消費端更多家用 3C 產品搭載，數位家庭及消費性電子產品將使 WLAN 應用更趨多元化，未來成長可期，預估 2011 年度該系列產品銷售數量約為 600 萬台/片；而寬頻網路產品受惠歐美景氣復甦加上新興市場需求，預估 2011 年度該產品銷售數量約為 350 萬台。此外，本公司亦不斷提升生產品質，目前已與多家國際大廠洽談合作下單事宜，並積極爭取其他 ODM 客戶，未來將會陸續反應在公司業績及利潤上。

三、現金流量

1.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99 年度	98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6.21)	56.40	(62.6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09.28	327.34	(118.06)
現金再投資比率	(2.62)	23.80	(26.42)

2.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 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③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 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617,966	200,000	75,000	742,966	—	—
1.本年度(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因應營業額提高，購料及擴展業務等支出提高。					
(2)投資活動：預計購置研發儀器固定資產等支出。					
(3)融資活動：包含發放股東現金紅利及董監酬勞等支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為擴大營業規模，提升經營績效，與康全電訊(股)公司進行策略聯盟、業務合作，以強化雙方之競爭力。緣上之合作關係，雙方公司協議依公司法第 156 條第 6 項之規定，由本公司增資發行普通股 9,989,130 股，受讓康全公司股東張怡慶等股東所持有之康全公司普通股 16,382,174 股；換股比例為康全公司普通股 1.64 股換發本公司普通股 1 股。此外本公司另以每股現金新台幣 12.23 元購買張怡慶等股東所持有之康全公司普通股 10,521,449 股；經由上述股份交換及現金購買後，本公司持有康全公司普通股 26,903,623 股，佔康全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 43.02 %。

基於上述合作關係，一方面將擴大大公司產能利用率，創造規模經濟，降低生產成本，一方面透過共同採購，也可降低原物料成本，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均有正面助益。此外，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目前為止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本公司各子公司投資政策除於大陸東莞設立生產據點、上海設置研發中心外，主要係以拓展營運據點為目的；而歐科商業電訊及全球自動科技主要係從事通信交換設備及電信管線、射頻等標案為主；訊奇主要係從事監視系統產業；另勁創投資，係從事有價證券投資，促使公司資金更有效運用。本公司99年度認列之投資損失為新台幣11,454 仟元，主要係因以營運據點為目的之各子公司，由於仍受到金融風暴影響消費性電子產品購買意願，獲利表現不佳；而大陸東莞及上海以損益兩平為原則，惟東莞廠因生產數量提升，有較高之獲利；歐科商業電訊由於業績成長加上過去標案等工程完工無須因庫存囤積，支付大筆利息支出，而有相當之獲利；訊奇於99年第四季成立，因尚屬營運初期，費用較高。其餘則影響不大。

2. 改善計劃

本公司99年度轉投資虧損主要係因以營運據點為目的之各子公司獲利表現不佳；本公司將透過積極參與國內外大展，拓展品牌知名度，以擴大市場佔有率，靈活運用現有通路，提供客戶完整之產品選擇與服務，與客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建立客戶對公司之信賴，增加公司營收。

3.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將視市場需要，於各地適時拓展新銷售據點，推廣自有品牌業務。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99 年 第一季	100 年 第一季
利息收入(1)		2,148	1,080	156	190
利息支出(2)		9,316	3,054	78	1,481
營業收入淨額		2,497,371	3,034,128	871,570	875,966
稅前淨利(3)		31,426	69,594	47,890	40,044
利息收入佔稅前淨利比率(%) $(1)/(3)$		6.84	1.55	0.33	0.47
利息支出佔稅前淨利比率(%) $(2)/(3)$		29.64	4.39	0.16	3.7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本公司99年度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佔稅前淨利之比率為1.55%及4.39%，100年度第一季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佔稅前淨利之比率為0.47%及3.70%。在利息收入方面，98年度子公司歐科商業電訊(股)公司因承接政府標案(中科院案)，資金需求龐大，故由本公司資金融通最高達74,000仟元，至98年度第三季已陸續清償完畢，99年度及100年度第一季則無此情形，利息收入因而降低；在利息支出方面，98年度除96年發行之公司債並新增98年發行之公司債，故利息支出較高，至99年度本公司行使債券收回權，上述公司債均於99年2月6日終止上櫃買賣，惟在第二季新增99年發行之公司債，故仍有利息支出情形；此外，因99年度因獲利提升，利息收入及支出比率相對較低。

綜而言之，本公司營運資金需求主要係以募集發行有價證券、自有資金及本身營運獲利支應，銀行融資為輔，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並無重大之影響。

(2)公司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視實際需求辦理募集發行有價證券，以提高自有資金比例及提高長期資金比例，使利率風險降至最低限度。

2.最近年度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99 年 第一季	100 年 第一季
兌換(損)益淨額	(9,542)	(68,254)	(4,337)	(1,226)
營業收入	2,497,371	3,034,128	871,570	875,966
稅前淨利	31,426	69,594	47,890	40,044
占稅前淨利比例(%)	(30.36)	(98.07)	(9.06)	(3.0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本公司所銷售之產品主要係以美元計價，因此美元匯率走勢與本公司匯兌損益變化具有相當關聯性。99年度由於美元匯率波動幅度大，單第四季美元由31.2元台幣兌換一美元貶值致29.07元台幣兌換一美元，美元貶值幅度達6.8%，全年度貶值幅度達8.99%，故產生兌換損失68,254仟元，佔稅前淨利之比例為(98.07%)；100年第一季，美元仍貶多回少，惟波動相對平穩，故兌換損失1,226仟元，佔稅前淨利之比例為(3.06%)。

(2)本公司未來因應措施

- ①在銀行開立外幣存款戶，匯入之外幣款項則視實際資金之需求及匯率之高低，決定兌換成新台幣或存入外幣存款帳戶，以適時調整外匯存款部位。
- ②與往來銀行定期傳送匯率資訊，以掌握匯率變動情形，決定持有外幣資產之多寡；在預估台幣趨於升值之情況下，將額外之外幣資產，提早兌換為台幣。
- ③在業務報價流程中加入考量因應匯率變動連帶產生之售價調整，以確保公司之目標利潤。
- ④預售遠期外匯，以期達到避險的效果。

3.最近年度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 99 年度及 100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並未因通貨膨脹而對本公司損益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2)公司因應未來通貨膨脹之措施

本公司持續監控上游材料價格變化情形，以減少因成本變動對公司損益的影響。並落實預算制度及內部控制，以有效控管營業成本與費用支出在合理範圍內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追求經營穩健之企業，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98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歐科商業電訊(股)公司因承接政府標案(中科院案)，資金需求龐大，故由本公司資金融通最高達 74,000 仟元，惟於 98 年第三季全數清償；另子公司歐

科商業電訊(股)公司、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及孫公司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因業務需要向各銀行辦理融資，截至目前為止由本公司為其背書保證金額共計 81,930 仟元。此外，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債權、債務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之研發計畫仍將著重在無線寬頻網路系列產品領域上，自行開發各式產品所需之技術與更具成本競爭力的產品設計。本公司100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佔營業額之6%。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網路設備專業廠商，所營業務及財務運作受國內外政策或法律變動之影響輕微，是以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或法律變動並未明顯影響本公司之財務業務。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雖網路科技及產業動態更迭迅速，惟因本公司持續投注於研發，技術能力均能滿足客戶需求，配合近年來網路技術並未出現跳躍式成長，因此最近年度並無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重大影響本公司財務業務之情事。另本公司業務及研發單位對於產業動態均能隨時保持密切注意，若有重大變化，本公司應能立即獲知，並在產品開發或策略規劃上作出適宜調整，是以本公司對於科技及產業變動應具因應能力。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發生減損企業形象之情事，故對企業危機管理應無顯著影響。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進行併購之情事。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擴充廠房之情事。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向子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及另二家供應商進貨達 10% 以上，其餘供應商之進貨比重均在 10% 以下。本公司向子公司進貨主要係透過其下單予大陸工廠-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孫公司)，因考量大陸地區擁有豐富之資源與人力，為降低生產成本，將產品交由大陸工廠生產，再透過 Edimax (BVI)銷售予本公司；而本公司向另二家供應商進貨項目主要係無線區域網路晶片，其分別為國內主要二家晶片廠商之經銷代理商，在業界具領導地位，故本公司自始均與其密切配合，是以本公司之進貨並無過度集中之風險。

在銷貨方面，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Edimax Europe)為本公司於荷蘭所成立之子公司，主要負責歐洲地區自有品牌銷售及服務業務。因歐洲地區向來為本公司自有品牌業務銷售重鎮，因此 98、99 年度本公司對該公司的銷售比

率均在 10% 以上。另本公司近年來積極深耕東北亞市場，100 年第一季銷售比重首度超越歐洲市場，其中包含替日本一主要網通廠商從事代工業務，故其營收比重 99 年度及 100 年第一季均超越 10%。此外，並無 10% 以上之銷貨客戶，是以本公司之銷貨並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100年度法人董事福聚德實業有限公司及法人監察人中國能源有限公司因資金需求，出售其持有之訊舟股票1,563,000股及702,000股，本次股權移轉對本公司實務運作並無重大影響。此外，並無其他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發生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並無已判決確定或尚在係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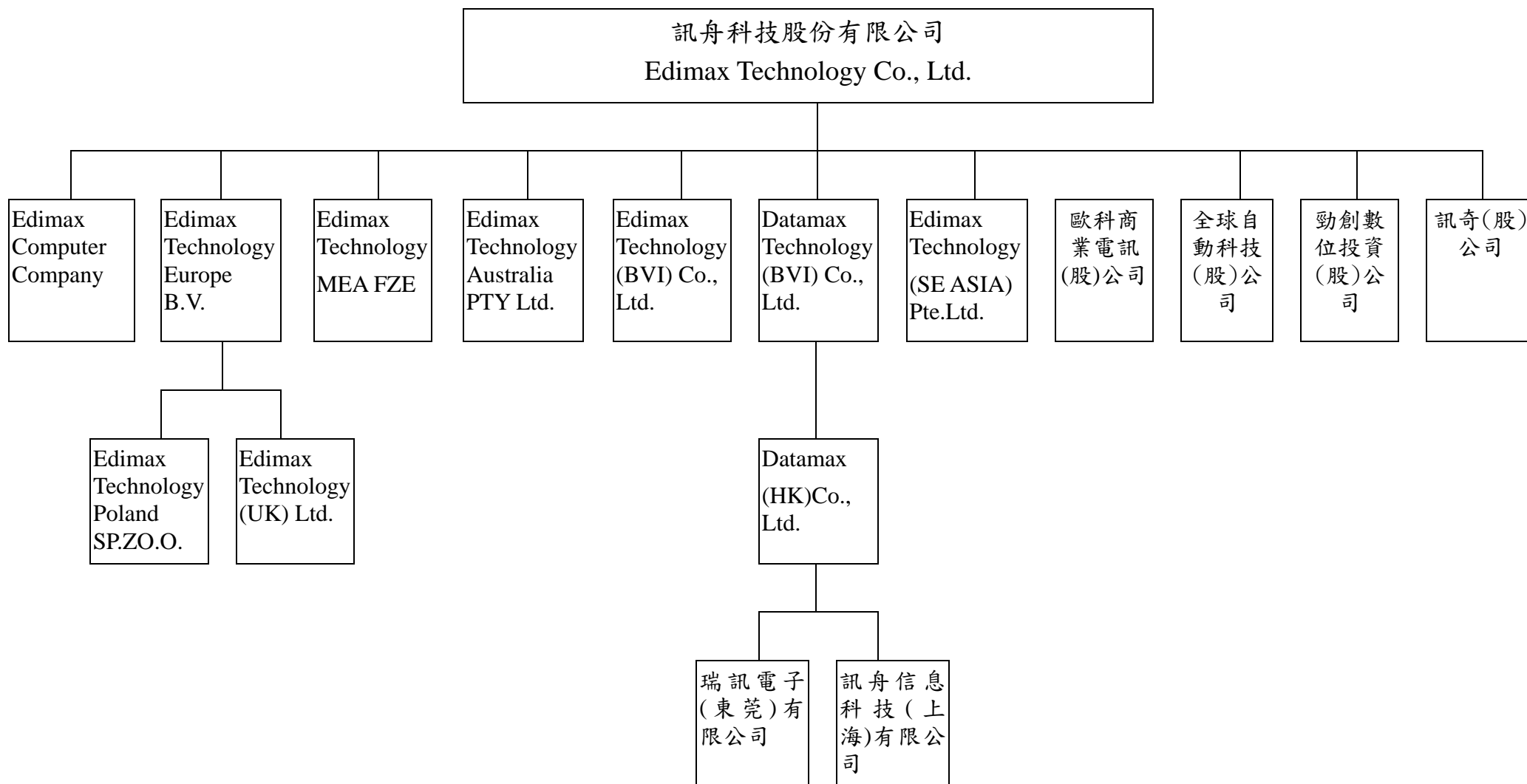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第 67 頁至第 74 頁。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之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項目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86/06/28	新北市五股區五權三路三號	NTD1,432,561,920	網路設備研發及產銷
Edimax Computer Company	1988/05/31	3350 SCOTT BLVD.,Building 15, Santa Clara, CA 95054,USA	USD170,460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1999/02/24	Nijverheidsweg 25 5683 CJ Best The Netherlands	EUR2,000,000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1998/09/23	Akara Building, 24 De Castro Street, Wickhams Cay I, Road Town,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805,000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
Data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2001/06/19	Akara Building, 24 De Castro Street, Wickhams Cay I, Road Town,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6,090,298	控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MEA FZE	2008/03/05	Jebel Ali Free Zone,, Dubai, United Arab Emirates	AED1,000,000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2008/04/04	Unit 9, 19-23 Clavinda Road Oakleigh South vic 3168	AUD800,000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
Edimax Technology (SE ASIA) Pte.Ltd.	2010/05/08	37A Hong Kong Street Singapore 059676	SGD300,000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
歐科商業電訊(股)公司	1993/01/05	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 19 之 13 號 8 樓 B 室	NTD 95,320,000	通信交換設備之買賣、安裝、出租等
全球自動科技(股)公司	2003/06/23	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 19 之 13 號 8 樓 B 室	NTD 20,000,000	電信管線、射頻等相關產業
勁創數位投資(股)公司	2009/02/27	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 19 之 13 號 8 樓	NTD 30,000,000	一般投資事業
訊奇(股)公司	2010/11/23	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 19 之 13 號 8 樓	NTD24,000,000	有/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Datamax (HK) Co., Ltd. (註 1)	2009/09/24	FLAT/RM701 7/F WITTY COMMBLDO IA-IL TUNG CHOI ST KL	HKD48,828,962	一般投資事業
Edimax Technology (UK) Ltd. (註 2)	2002/08/01	Midsummer Court 314 Midsummer Boulevard, Central Milton Keynes, MK9 2UB United Kingdom	GBP16,250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
Edimax Technology Poland SP.ZO.O (註 3)	2006/06/01	U1, Postepu 14, 02-676 Warsaw, Poland	PLN1,000,000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
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註 4)	2002/01/17	廣東省東莞市東城區牛山外經工業區	RMB42,218,849.93	網路設備產銷業務
訊舟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註 4)	2008/01/29	上海市長寧區華陽路 81 號 D 棟 301 室	RMB962,376	電腦軟體服務業及其他專門 設計服務業

註 1：係 Data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100% 持有之被投資公司。

註 2：係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100% 持有之被投資公司。

註 3：係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99% 持有之被投資公司。

註 4：係 Datamax (HK) Co., Ltd. 100% 持有之被投資公司。

(3)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同上。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企業名稱	控制(從屬) 公司	控制(從屬) 關係	關係企業所經營業務及其往來分工情形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制公司	—	網路設備產銷，並委託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加工生產網路產品
Edimax Computer Company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銷售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有品牌產品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銷售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有品牌產品

企業名稱	控制(從屬)公司	控制(從屬)關係	關係企業所經營業務及其往來分工情形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銷售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產品 接受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託加工生產網路產品 委託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加工生產網路產品
Data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一般投資業，100%轉投資 Datamax (HK) Co., Ltd.
Edimax Technology MEA FZE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銷售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有品牌產品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銷售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有品牌產品
Edimax Technology (SE ASIA) Pte.Ltd.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銷售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有品牌產品
歐科商業電訊(股)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通信交換設備之買賣、安裝、出租等
全球自動科技(股)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電信管線、射頻等相關產業
勁創數位投資(股)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一般投資事業
訊奇(股)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有/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Datamax (HK) Co., Ltd.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一般投資事業，100%轉投資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及訊舟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UK) Ltd.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銷售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有品牌產品
Edimax Technology Poland SP.ZO.O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銷售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有品牌產品
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接受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Ltd.委託加工生產網路產品
訊舟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電腦軟體服務業及其他專門設計服務業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長	任冠生	3,635,588	2.54%
	董事兼資深副總	潘良榮	807,601	0.56%
	董事兼副總經理	福聚德實業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翰紳	20,220	0.01%
	董事	福聚德實業有限公司代表人：侯景德	20,220	0.01%
	董事	福聚德實業有限公司代表人：吳馮熙	20,220	0.01%
	董事	福聚德實業有限公司代表人：王雀息	20,220	0.01%
	董事兼副總經理	洪榮隆	47,557	0.03%
	獨立董事	曹忠明	—	—
	獨立董事	范念祖	—	—
	監察人	中國能源有限公司代表人：鄧詠劭	12,290	0.01%
	監察人	駱金生	—	—
監察人	林信勇	—	—	
Edimax Computer Company	董事長	黃永信		
	董事	任冠生	—	—
	董事	潘良榮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董事長	任冠生	—	—
	董事	李翰紳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董事長	潘良榮	1	—
	董事	李翰紳	1	—
Data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董事長	潘良榮	—	—
Edimax Technology MEA FZE	董事長	任冠生		
	董事	李翰紳	—	—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任冠生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翰紳 Chiang Sheng,Hsiung	800,000	100.00%
Edimax Technology (SE ASIA) Pte.Ltd.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任冠生 李翰紳 鄭啟迅	300,000	100.00%
歐科商業電訊(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任冠生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潘良榮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翰紳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侯景德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金益明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俞介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振中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淑靜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伊菁	9,532,000	100.00%
全球自動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任冠生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潘良榮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翰紳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侯景德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金益明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俞介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振中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淑靜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伊菁	2,000,000	100.00%
勁創數位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翰紳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任冠生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潘良榮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佳峻	3,000,000	100.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訊奇(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任冠生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潘良榮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翰紳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洪榮隆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詹俊坤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伊菁	2,400,000	100.00%
Datamax (HK) Co., Ltd. (註 1)	董事長	潘良榮	—	—
Edimax Technology (UK) Ltd. (註 2)	董事長 董事 董事兼經理人	任冠生 李翰紳 朱建隆	—	—
Edimax Technology Poland SP.ZO.O (註 3)	董事長 董事	任冠生 李翰紳	—	—
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總經理	潘良榮 李翰紳 任冠生	—	—
訊舟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監察人	潘良榮 李翰紳	—	—

2.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民國九十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淨利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32,671	2,357,574	771,383	1,586,191	3,034,128	125,379	61,897	0.47
Edimax Computer Company	4,955	43,397	5,644	37,753	20,155	(4,994)	(3,438)	(201.69)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91,009	168,079	90,132	77,947	474,529	(3,753)	(6,071)	(3.04)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26,401	15,805	2,912	12,893	4,735	(26,209)	5,540	6.88
Data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199,949	543,036	321,523	221,513	12,469	(1,203)	4,323	0.71
Edimax Technology MEA FZE	8,516	5,143	59	5,084	—	(4,592)	(921)	—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22,641	30,931	15,267	15,664	27,537	(8,998)	(8,203)	(10.25)
Edimax Technology (SE ASIA) Pte.Ltd.	6,874	4,857	—	4,857	—	(2,000)	(2,000)	(6.67)
歐科商業電訊(股)公司	95,320	178,190	63,435	114,755	182,085	11,760	10,680	1.12
全球自動科技(股)公司	20,000	25,313	1,761	23,552	9,318	(1,377)	(299)	(0.15)
勁創數位投資(股)公司	30,000	38,642	2,354	36,288	—	(8,993)	(2,101)	(0.70)
訊奇(股)公司	24,000	25,258	5,674	19,584	341	(4,419)	(4,416)	(1.84)

2.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 99 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相同，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3.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需昇(100)財審字第 024 號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結果及現金流量。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此 致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 鑒

需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林憲章

會 計 師：林育雅

核准文號：(78)台財證(一)第 21872 號

核准文號：(87)台財證(六)第 27051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617,966	26.21%	\$ 471,334	20.99%	2181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附註二、五及十三)	\$ 2,433	0.10%	\$ 5,235	0.23%
131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附註二及五)	113,140	4.80%	1,019	0.05%	2120	應付票據	3,930	0.17%	4,608	0.2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六)	27,289	1.16%	29,490	1.31%	214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236,568	10.03%	284,117	12.65%
114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及六)	434,738	18.44%	480,932	21.42%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廿一)	204,764	8.69%	283,629	12.63%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及廿一)	93,226	3.95%	77,045	3.43%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八)	11,552	0.49%	8,953	0.40%
1160	其他應收款	859	0.04%	1,382	0.06%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廿一)	73,510	3.12%	65,059	2.90%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廿一)	8,493	0.36%	3,765	0.17%	2210	其他應付款	2,540	0.11%	1,325	0.06%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七)	321,044	13.62%	266,447	11.87%	2220	金融負債-一年內得賣回之 可轉換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及十三)	-	-	8,081	0.36%
1250	預付款項	12,970	0.55%	16,754	0.75%	2260	預收款項(附註廿一)	7,087	0.30%	17,857	0.80%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八)	5,893	0.25%	1,889	0.08%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及十二)	37,797	1.60%	24,368	1.08%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14,919	0.63%	10,347	0.46%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80,181	24.61%	703,232	31.3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650,537	70.01%	1,360,404	60.59%		長期負債				
	基金及長期投資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及十三)	170,825	7.25%	6,205	0.28%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附註二及八)	574,870	24.38%	756,759	33.70%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170,825	7.25%	6,205	0.28%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九)	-	-	-	-	2810	其他負債				
14XX	基金及長期投資合計	574,870	24.38%	756,759	33.70%	282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七)	19,448	0.82%	16,239	0.72%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十)					2881	存入保證金	700	0.03%	700	0.03%
1531	機器設備	3,658	0.16%	4,761	0.21%	28XX	遞延貨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二及廿一)	229	0.01%	360	0.02%
1551	運輸設備	12,368	0.52%	11,278	0.50%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20,377	0.86%	17,299	0.77%
1561	生財器具	360	0.02%	790	0.04%	2XXX	負債合計	771,383	32.72%	726,736	32.37%
1581	什項設備	105,934	4.49%	107,780	4.80%		股東權益				
1631	租賃改良	16,981	0.72%	16,981	0.76%		股本				
15X9	成本合計	139,301	5.91%	141,590	6.31%	3110	普通股(附註十四)	1,332,671	56.53%	1,269,777	56.55%
15XX	減：累計折舊	(80,103)	-3.40%	(84,494)	-3.76%	3140	預收股本	-	-	1,154	0.05%
	固定資產淨額	59,198	2.51%	57,096	2.55%	31XX	股本合計	1,332,671	56.53%	1,270,931	56.60%
	無形資產						資本公積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十七)	-	-	1,224	0.05%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146,301	6.21%	173,510	7.73%
	其他資產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權(附註二及十三)	29,990	1.27%	1,792	0.08%
1800	出租資產淨額(附註二及十一)	41,297	1.75%	41,873	1.87%	3220	庫藏股票交易(附註二及十三)	147	0.01%	146	0.01%
1820	存出保證金	5,727	0.24%	5,682	0.25%	3271	員工認股權(附註二及十四)	7,382	0.31%	2,774	0.12%
1830	遞延費用淨額(附註二)	12,015	0.51%	11,847	0.53%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183,820	7.80%	178,222	7.94%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八)	39	-	90	-		保留盈餘(附註二及十五)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七)	13,891	0.59%	10,290	0.46%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8,787	2.07%	45,777	2.04%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72,969	3.10%	69,782	3.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7	0.01%	207	0.01%
						3350	未分配盈餘	62,724	2.66%	31,642	1.4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11,718	4.74%	77,626	3.4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558)	-0.02%	29,906	1.33%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二)	(3,304)	-0.14%	-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3,862)	-0.16%	29,906	1.33%
						3510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十六)	(38,156)	-1.63%	(38,156)	-1.70%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586,191	67.28%	1,518,529	67.63%
							承諾及或有事項(附註廿三)				
1XXX	資產總額	\$ 2,357,574	100.00%	\$ 2,245,265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2,357,574	100.00%	\$ 2,245,265	100.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任冠生

經理人：任冠生

會計主管：李翰紳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項 目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小 計	合 計	%	小 計	合 計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附註二及廿一)		\$ 3,060,821	100.88%		\$ 2,517,018	100.79%
4170	減:銷貨退回		(7,620)	-0.25%		(5,316)	-0.21%
4190	減:銷貨折讓		(19,073)	-0.63%		(14,331)	-0.58%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3,034,128	100.00%		2,497,371	100.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七及廿一)		(2,420,278)	-79.77%		(2,045,527)	-81.91%
5910	營業毛利		613,850	20.23%		451,844	18.09%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26,838)	-0.88%		(17,741)	-0.71%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17,741	0.58%		33,138	1.33%
	已實現銷貨毛利		604,753	19.93%		467,241	18.7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廿一)		(479,374)	-15.80%		(405,974)	-16.26%
6100	推銷費用	\$ (160,835)		-5.30%	\$ (141,552)		-5.6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19,334)		-3.93%	(104,562)		-4.1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9,205)		-6.57%	(159,860)		-6.40%
6900	營業利益		125,379	4.13%		61,267	2.45%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3,145	1.09%		27,412	1.11%
7110	利息收入(附註廿一)	1,080		0.04%	2,148		0.09%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	11,863		0.48%
	淨額						
7130	處分固定資產淨益	-		-	123		0.00%
7140	處分投資淨益	14,454		0.48%	2,952		0.12%
7210	租金收入	2,164		0.07%	2,163		0.09%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721		0.02%	2,500		0.10%
7310	金融資產評價淨益	4,339		0.14%	1,019		0.04%
7480	其他收入	10,387		0.34%	4,644		0.19%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88,930)	-2.94%		(57,253)	-2.29%
7510	利息支出	(3,054)		-0.10%	(9,316)		-0.37%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1,454)		-0.38%	-		-
	淨額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	(3,588)		-0.12%	-		-
7560	兌換淨損	(68,254)		-2.25%	(9,542)		-0.38%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淨損	(736)		-0.02%	(18,389)		-0.74%
7880	應付公司債誘導轉換損失	-		-	(19,367)		-0.78%
7880	其他損失	(1,844)		-0.06%	(639)		-0.0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69,594	2.28%		31,426	1.27%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八)		(7,697)	-0.25%		(1,321)	-0.05%
8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 61,897	2.03%		\$ 30,105	1.22%
	每股盈餘(附註二及二十)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53	\$ 0.47		\$ 0.30	\$ 0.2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50	\$ 0.45		\$ 0.28	\$ 0.27	
	追溯調整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 0.28	\$ 0.27	
	稀釋每股盈餘				\$ 0.27	\$ 0.26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任冠生

經理人:任冠生

會計主管:李翰紳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庫藏股	股東權益合計
	普通股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合計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994,517	\$ 400	\$ 32,991	\$ 39,063	\$ 207	\$ 68,820	\$ 108,090	\$ 33,275	\$ -	\$ 33,275	\$ (38,156)	\$ 1,131,117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6,714	-	(6,714)	-	-	-	-	-	-
股票股利	50,800	-	-	-	-	(50,800)	(50,800)	-	-	-	-	-
現金股利	-	-	-	-	-	(9,769)	(9,769)	-	-	-	-	(9,769)
資本公積轉增資	7,815	-	(7,815)	-	-	-	-	-	-	-	-	-
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	211,685	-	131,284	-	-	-	-	-	-	-	-	342,969
轉換公司債轉換權沖銷	-	-	(377)	-	-	-	-	-	-	-	-	(377)
員工認股權行使發行新股	4,960	(4,960)	-	-	-	-	-	-	-	-	-	-
買回已發行普通股	-	5,714	-	-	-	-	-	-	-	-	-	5,714
員工認股權攤銷酬勞成本	-	-	2,774	-	-	-	-	-	-	-	-	2,774
買回可轉換公司債之調整	-	-	(2)	-	-	-	-	-	-	-	-	(2)
應付公司債誘導轉換損失	-	-	19,367	-	-	-	-	-	-	-	-	19,367
九十八年度淨利	-	-	-	-	-	30,105	30,105	-	-	-	-	30,105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3,369)	-	(3,369)	-	(3,369)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269,777</u>	<u>\$ 1,154</u>	<u>\$ 178,222</u>	<u>\$ 45,777</u>	<u>\$ 207</u>	<u>\$ 31,642</u>	<u>\$ 77,626</u>	<u>\$ 29,906</u>	<u>\$ -</u>	<u>\$ 29,906</u>	<u>\$ (38,156)</u>	<u>\$ 1,518,529</u>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1,269,777	\$ 1,154	\$ 178,222	\$ 45,777	\$ 207	\$ 31,642	\$ 77,626	\$ 29,906	\$ -	\$ 29,906	\$ (38,156)	\$ 1,518,529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010	-	(3,010)	-	-	-	-	-	-
股票股利	15,166	-	-	-	-	(15,166)	(15,166)	-	-	-	-	-
現金股利	-	-	-	-	-	(12,639)	(12,639)	-	-	-	-	(12,639)
資本公積轉增資	35,389	-	(35,389)	-	-	-	-	-	-	-	-	-
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	9,091	-	7,129	-	-	-	-	-	-	-	-	16,220
轉換公司債轉換權	-	-	30,066	-	-	-	-	-	-	-	-	30,066
轉換公司債轉換權沖銷	-	-	(1,867)	-	-	-	-	-	-	-	-	(1,867)
員工認股權行使發行新股	3,248	(3,248)	-	-	-	-	-	-	-	-	-	-
預收員工認股權繳納股款	-	3,145	-	-	-	-	-	-	-	-	-	3,145
員工認股權攤轉換股本溢價	-	(1,051)	1,051	-	-	-	-	-	-	-	-	-
員工認股權攤銷酬勞成本	-	-	4,608	-	-	-	-	-	-	-	-	4,608
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	-	61,897	61,897	-	-	-	-	61,897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30,464)	-	(30,464)	-	(30,464)
採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	-	(3,304)	(3,304)	-	(3,304)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332,671</u>	<u>\$ -</u>	<u>\$ 183,820</u>	<u>\$ 48,787</u>	<u>\$ 207</u>	<u>\$ 62,724</u>	<u>\$ 111,718</u>	<u>\$ (558)</u>	<u>\$ (3,304)</u>	<u>\$ (3,862)</u>	<u>\$ (38,156)</u>	<u>\$ 1,586,191</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任冠生

經理人:任冠生

會計主管:李翰紳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61,897	\$ 30,105
調整項目		
固定資產折舊	16,055	12,393
出租資產折舊	576	576
各項攤提	8,538	7,133
壞帳損失(轉回利益)	2,125	(2,500)
實際發生壞帳	(2,846)	-
員工認股權攤銷酬勞成本	4,608	2,774
存貨報廢損失	-	35,522
存貨盤損	12	15
處分投資淨損(益)	90	(2,952)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14,544)	-
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所收取之現金股利	11,359	4,065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益)	11,454	(11,863)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益)	3,588	(123)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4,339)	(1,019)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736	18,389
未實現銷貨毛利	26,838	17,741
已實現銷貨毛利	(17,741)	(33,138)
應付公司債未實現利息支出	3,038	7,059
應付公司債特別重設認列之誘導轉換損失	-	19,367
遞延所得稅	(3,953)	(7,022)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2,223	(15,50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6,181)	63,249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減少(增加)	46,893	(122,15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4,728)	(2,977)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7,922	(8,320)
存貨(增加)減少	(54,609)	58,415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615)	2,418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4,573)	(7,645)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678)	2,366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78,865)	174,326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減少)增加	(47,549)	154,836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2,599	(1,824)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8,451	(10,304)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216	(936)
預收款項(減少)增加	(10,770)	14,13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331	(1,088)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4,433	1,10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6,009)	396,620

轉下頁

承上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增加	(128,510)	(105,221)
處分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售價	19,620	107,59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70,000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181,397	-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1,545)	(255,78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減資退股款	30,000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清算退回股款	-	4,696
購置固定資產	(22,263)	(17,634)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387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5)	118
遞延費用增加	(8,706)	(9,684)
受限制資產增加	(3,600)	(22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265)</u>	<u>(206,138)</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245,248)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200,000	200,000
買回可轉換公司債	(4,600)	(5,671)
支付現金股利	(12,639)	(9,769)
員工認股權行使發行新股	3,145	5,714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85,906</u>	<u>(54,974)</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46,632	135,50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1,334	335,82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17,966</u>	<u>\$ 471,33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	\$ 2,250
減：資本化利息	-	-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u>\$ -</u>	<u>\$ 2,250</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9,051</u>	<u>\$ 10,167</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及資本公積	<u>\$ 13,800</u>	<u>\$ 320,7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任冠生

經理人:任冠生

會計主管:李翰紳

訊 舟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九 十 九 年 及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除特別列示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單位：新台幣元)

- (一)本公司於七十五年六月設立，截至九十九年底額定資本為 2,000,000,000 元(含員工認股權證 90,000,000 元)、實收資本為 1,332,670,620 元，主要營業項目為網路通訊產品之製造及買賣業務等。
- (二)本公司於八十九年十一月奉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現已更名為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以下簡稱證期局)核准上櫃，並於九十年三月二十日正式掛牌交易，另於九十一年八月經核准轉於集中市場正式掛牌交易。
- (三)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員工人數分別為 320 人及 299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二)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 2.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 3.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向銀行取得之評價方法市價估計公平價值。

4.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係混合商品，以及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不一致時，將各項具會計不一致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另依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之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其組成，亦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五)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會計處理與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相似，惟處分時點不受限制。

(六)應收帳款讓售

應收帳款債權之移轉，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三號「金融資產之移轉及負債消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相對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予以除列：

- 1.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移轉人隔離，亦即推定已脫離移轉人及其債權人之控制，即使移轉人破產或被接收時亦然。
- 2.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應收帳款債權，且未有限制受讓人(或持有人)行使質押或交換權利之條件，致使移轉人獲得非屬細微之利益。
- 3.移轉人未藉由下列方式之一，維持其對應收帳款債權之有效控制：
 - (1)到期日前有權利及義務買回或贖回應收帳款債權之協議。
 - (2)單方面使持有人返還特定應收帳款債權之能力。

應收帳款讓售總額扣減預支價金後餘額，予以轉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七)備抵呆帳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提列，係根據以往收款情形及呆帳發生之可能性，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分布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估列之。

(八)存貨

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存貨之會計處理如下：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如下：

- 1.原物料及商品：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 2.在製品及製成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長期股權投資，其持股比例達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有關收購成本分攤之步驟，予以分析處理。如係折舊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自取得年度起依其估計剩餘經濟年限分年攤銷；如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價值所發生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則將超過部份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就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除外）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列為非常利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之前所產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若原已分析產生原因者，則依原分析結果繼續處理，惟屬商譽部分，或原係就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差額總數選擇一定年限攤銷者，均不再攤銷，原已攤銷部份亦不迴轉；屬遞延貸項部分，或屬所取得股權淨值超過投資成本者，則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 2.海外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依被投資公司轉換後之新台幣財務報表按持股比例評價，因此項評價而產生之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 3.本公司與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按持股比例予以銷除；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則全數予以銷除，俟實現始認列利益；本公司與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皆按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之持股比例予以銷除；本公司與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若本公司對產生交易之各投資公司均擁有控制能力，則各被投資公司未實現利益應按本公司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約當持股比例遞延，除本公司對各被投資公司均擁有控制能力之情形外，各被投資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應按本公司持有各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相乘後比例遞延。
- 4.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因認列被投資公司之虧損，致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為負數時，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但若意圖繼續支持被投資公司或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之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則應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若因上述處理致使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及墊款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時，在資產負債表中應列為負債。
- 5.對被投資公司已達控制能力者，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應全額吸收超過該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應先屬歸至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 6.被投資公司發放股票股利時，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增加股數並按收到股票股利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或帳面價值。
- 7.股票出售成本係按移動平均法計算。

- 8.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採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每會計年度及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另依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4217 號函規定，自九十七年度起編製第一、三季合併財務季報表。

(十)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 1.固定資產均以購建時成本入帳。
- 2.折舊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直線法提列。
- 3.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當期營業外損益或非常損益。
- 4.固定資產之改良或大修費用皆視為資本支出，維護或修理費用則列為當期費用。
- 5.凡購建資產期間，為支付該項資產成本所須負擔之利息，在不超過該期間實際發生之利息之情況下皆予以資本化，計入該資產成本並計提折舊。
- 6.出租之固定資產轉列為其他資產，其折舊之提列方法與上開固定資產相同，相關折舊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7.租賃改良係按估計耐用年限或租賃期間之較短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

(十一)遞延費用

係電腦軟體、制度設計費、辦公室裝潢工程及各項認證支出等，以取得成本入帳，按其估計效益年數平均攤提。

(十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 1.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年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底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單獨列於股東權益項下，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 2.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於實際兌換或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發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兌換或結清年度之損益。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資產負債表日餘額，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換算，若有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惟權益商品屬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3.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作為依據，兌換差額作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列於股東權益項下。

(十三)庫藏股票

- 1.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列為股東權益減項。處分庫藏股票時，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者，其差額貸記「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者，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未分配盈餘。
- 2.公司註銷庫藏股票時，應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 3.本公司將庫藏股票轉讓與員工以獎酬員工者，其給與日在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以後者，依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其勞務成本，並於員工既得期間攤銷。給與日係認股基準日，若認股基準日須經董事會決議，則為董事會決議日。

(十四)收入認列

- 1.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貨物所有權及風險承擔責任時移轉(內銷係於運出時移轉，外銷則於裝船完畢時移轉)予客戶時認列。
- 2.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 3.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加工時不作銷貨處理。

(十五)所得稅

- 1.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 2.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因研究發展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 3.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其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 4.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包含於當期所得稅中。
- 5.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未及時分配所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議決年度所得稅費用。
- 6.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規定計算之一般所得稅額高於或等於基本稅額者，則當年度應繳納之所得稅，應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計算認定之；反之，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稅額者，其應繳納之所得稅，除按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令計算認列外，應另就基本稅額與一般所得稅額之差額認定之。前開差額，不得以其他法律規定之投資抵減稅額減除之。
- 7.當稅法修正時，於公佈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十六)退休金

- 1.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退休金費用。
- 2.修正退休辦法時，所產生之前期服務成本自修正日起至該前期服務成本符合既得給付條件日止之平均年數，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修訂時即符合既得給付條件者，立即認列為費用。
- 3.確定給付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成本。

4.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本公司之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雇主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本公司對於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或修正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二)基秘字第070、071、072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有關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係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採用公平價值法之擬制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2.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八)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自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六)基秘字第052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估計，並依其性質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金額如有差異時，視為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損益。另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七)基秘字第一二七號函「上市(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規定，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員工股票股利之股數。

(十九) 每股盈餘

1. 每股盈餘按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則按追溯調整之股數計算，不考慮該增資股之發行流通期間，現金增資則依據該增資股之流通期間計算。
2.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按如果轉換法測試，發行員工認股權按庫藏股票法測試，如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則列示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雙重表達。
3.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一月一起，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七)基秘字第一六九號函規定，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六)基秘字第052號函規定估列之員工紅利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平價值並考量最近期除權除息之影響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依據，列為潛在普通股，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二十)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評估可能發生減損之資產項目；若有減損跡象存在，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帳面價值發生重大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為營業外損失。嗣後若其可回收金額增加，即將累計減損迴轉認列為營業外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廿一)可轉換公司債

- 1.九十五年一月一日後發行嵌入具轉換權、賣回權、買回權及因轉換標的市場價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之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股東權益(資本公積-轉換權)，其處理如下：
 - (1)應付公司債之溢價與折價為應付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於債券流通期間採利息法攤銷，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 (2)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買回權與重設權，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項下；續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平市價評價，差額認列「金融資產或負債之評價損益」。若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若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不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轉認列為當期利益。若於轉換價格重設時，因重設導致之公平價值減少數轉列為股東權益。
 - (3)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轉換權，符合權益定義者，帳列「資本公積-轉換權」項下。當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先調整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依當日應有之帳面價值予以評價認列當期損益，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與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 2.期前清償所支付之金額與清償日帳面價值之差額如金額重大，於當期認列為非常損益。
- 3.當公司債持有人得於未來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則該應付公司債應轉列流動負債；若於賣回權行使期間結束後，未於行使賣回權部份之應付公司債，其到期日超過一年，則予以轉回非流動負債。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無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明細如下：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庫 存 現 金		\$ 177	\$ 230
活 期 存 款		535,148	409,593
支 票 存 款		2,641	1,511
定 期 存 款		80,000	60,000
合 計		<u>\$ 617,966</u>	<u>\$ 471,334</u>

(二)上開現金及約當現金均未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事。

五、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一)明細如下：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9,130	\$ --
股票	68,652	--
加(減)：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1)	--
小 計	107,751	--
預售遠匯金融資產	5,389	1,019
合 計	\$ 113,140	\$ 1,019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附註十三)		
第二次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 --	\$ 846
第三次轉換公司債-賣回權、轉換權及 轉換價格重設權	--	4,389
第四次轉換公司債-賣回權及贖回權	2,433	--
合 計	\$ 2,433	\$ 5,235

(二)上開預售遠匯金融資產之交易條件如下：

交易日	到期日	九 十 九 年 底		遠期匯 率	公平價值 損益 NID		
		買 入	賣 出				
		幣 別	本金(仟 元)	幣 別	本金(仟 元)		
99.11.17	100.01.10	TWD	15,151	USD	500	30.301	587
99.11.18	100.01.20	TWD	15,178	USD	500	30.356	619
99.11.23	100.01.25	TWD	15,176	USD	500	30.353	619
99.11.24	100.01.27	TWD	15,207	USD	500	30.413	650
99.12.03	100.01.18	TWD	15,165	USD	500	30.330	605
99.12.08	100.01.05	TWD	15,063	USD	500	30.125	499
99.12.08	100.01.25	TWD	15,068	USD	500	30.135	510
99.12.14	100.01.26	TWD	21,529	USD	720	29.901	567
99.12.14	100.01.07	TWD	8,376	USD	280	29.915	221
99.12.16	100.02.15	TWD	14,907	USD	500	29.813	356
99.12.16	100.02.23	TWD	14,934	USD	500	29.867	386
99.12.17	100.03.21	TWD	14,853	USD	500	29.705	276
99.12.17	100.03.23	USD	500	TWD	14,788	29.575	(382)
99.12.28	100.03.30	TWD	22,887	USD	780	29.342	148
99.12.28	100.04.01	USD	780	TWD	22,731	29.142	(272)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尚未到期結清部份計利益 5,389 仟元。

		九 十 八 年 底				遠期匯 率	公平價值 損益 NID
交易日	到期日	買	入	賣	出		
		幣別	本金(仟 元)	幣別	本金(仟 元)		
98.11.27	99.01.20	TWD	16,172	USD	500	32.343	158
98.11.27	99.01.14	TWD	16,154	USD	500	32.308	141
98.12.08	99.01.28	TWD	16,133	USD	500	32.267	122
98.12.11	99.01.25	TWD	16,132	USD	500	32.264	120
98.12.14	99.02.05	TWD	16,153	USD	500	32.306	143
98.12.17	99.02.10	TWD	16,165	USD	500	32.331	156
98.12.21	99.02.25	TWD	16,187	USD	500	32.373	179

截至九十八年底止，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尚未到期結清部份計利益 1,019 仟元。

六、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一)明細如下：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應收票據		
關係人	\$ --	\$ --
非關係人	27,565	29,788
減：備抵呆帳	(276)	(298)
應收票據小計	27,289	29,490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關係人	93,226	77,045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439,446	486,339
減：應收帳款讓售		--
減：備抵呆帳	(4,708)	(5,407)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小計	434,738	480,932
合 計	\$ 555,253	\$ 587,467

(二)上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事。

(三)本公司與銀行簽訂出售應收帳款債權之合約，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於出售額度內無須擔保應收帳款債務人於債權移轉時及債務履行時之支付能力。應收帳款讓售時本公司取得按合約約定之款項，並保留部份尾款做為商品瑕疵擔保，該尾款以「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表達，未予除列。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其餘額皆為 0 仟元。

七、存貨淨額

(一)明細如下：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原	料	\$ 45,673	\$ 49,948
在 外 存 貨		261,802	214,000
在 製 品		3,854	1,527
半 成 品		2,803	1,711
製 成 品		23,355	14,401
商 品		18,412	19,715
小 計		355,899	301,302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4,855)	(34,855)
淨 額		\$ 321,044	\$ 266,447

(二)上開存貨均未提供抵押或擔保之情事。

(三)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已 出 售 存 貨 成 本	\$ 2,420,266	\$ 2,009,990
存 貨 盤 損	12	15
報 廢 損 失	--	35,522
合 計	\$ 2,420,278	\$ 2,045,527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EDIMAX COMPUTER CO.	\$ 42,687	100.00%	\$ 39,395	82.52%
EDIMAX LATIN AMERICA INC.	--	--	--	--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77,993	100.00%	98,578	100.00%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12,893	99.99%	8,361	99.99%
DATA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221,513	100.00%	198,447	100.00%
EDIMAX TECHNOLOGY MEA FZE	5,084	100.00%	6,577	100.00%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15,664	100.00%	23,151	100.00%
歐科商業電訊(股)公司	114,755	100.00%	118,738	100.00%
全球自動科技(股)公司	23,552	100.00%	23,851	100.00%
勁創數位投資(股)公司	36,288	100.00%	68,389	100.00%
勁捷投資有限公司	--	--	99,434	100.00%
捷超通訊科技(股)公司(註)	--	--	71,838	8.92%
EDIMAX TECHNOLOGY (SE ASIA) pte. Ltd.	4,857	100.00%	--	--
訊奇(股)公司	19,584	100.00%	--	--
	<u>\$ 574,870</u>		<u>\$ 756,759</u>	

註：依綜合持股比例計算投資(損)益。

(二)八十七年度投資 EDIMAX COMPUTER CO. 25,423 仟元(美元 773,191.07 元)取得該公司普通股 10,228 股，佔其發行普通股 17,046 股之 60%。九十一年購入該公司發行普通股 682 股，取得成本 1,835 仟元(美元 54,000 元)。並於九十四年三月、九十六年四月及九十八年六月分別獲配現金股利 1,627 仟元、2,957 仟元及 4,065 仟元(美元 51,202.63 元、89,600 元及 123,776.84 元)。九十七年十二月再增加投資 11,809 仟元(美金 355,050 元)，取得發行普通股 3,156 股；九十九年十一月再增加投資 10,736 仟元(美金 351,640 元)，取得發行普通股 2,980 股。截至九十九年底止，已取得該公司發行普通股 17,046 股，持有其 100% 股權。

(三)九十四年間自 EDIMAX COMPUTER CO. 購得 EDIMAX LATIN AMERICA INC. 4,696 仟元(美元 148,455.81 元)，持有其 100% 股權。以開拓拉丁美洲地區業務及市場。惟因受金融風暴等之因素影響，業績大幅下滑。九十八年四月考量其營運成本後，已辦理清算相關事宜。並將原取得成本 4,696 仟元(美元 148,455.81 元)匯回本公司。並於九十九年一月辦妥法定程序之清算完結。

- (四)八十八年度投資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684 仟元 (歐元 18,151 元) 取得該公司發行普通股 18,151 股, 持有其 100 % 股權。另因受金融風暴之影響, 為改善該公司之財務結構, 九十八年六月本公司依持有該公司 100% 股權, 以對該公司之債權辦理增資, 增資金額 90,325 仟元(歐元 1,981,849 元), 取得該公司增資股 1,981,849 股。截至九十九年底止, 已取得該公司發行普通股 2,000,000 股, 持有其 100% 股權。
- (五)八十八年度投資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166 仟元 (美元 4,998 元) 取得該公司發行普通股 4,998 股, 持有其 99.96 % 股權。九十四年間增加投資 32,015 仟元(美元 950,000 元), 取得該公司增資股 950,000 股, 該公司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美元 955,000 元, 本公司取得 954,998 股, 持有其 99.99% 股權。九十五年五月該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32,012 仟元(美元 950,000 元), 減資後發行在外股數 5,000 股, 本公司取得 4,998 股, 持有其 99.96% 股權。另九十五年間增加投資 26,232 仟元(美元 800,000 元), 取得該公司增資股 800,000 股, 該公司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美元 805,000 元, 本公司取得 804,998 股, 持有其 99.99% 股權。
- (六)九十年度投資 DATA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35 仟元(美元 1,000 元) 取得該公司發行普通股 1,000 股, 持有其 100 % 股權。俟後, 本公司依持有該公司 100% 股權, 分別於九十一年度增資 18,717 仟元(港幣 4,191,000 元)、九十二年度增資 32,952 仟元(港幣 7,423,000 元)、九十三年度增資 12,044 仟元(港幣 2,783,600 元)、九十四年度增資 25,114 仟元(港幣 6,000,400 元)、九十五年度增資 13,449 仟元(港幣 3,180,800 元)、九十六年度增資 6,470 仟元(港幣 1,539,250 元)、九十七年度增資 38,433 仟元(港幣 9,376,000 元)、九十八年度增資 22,800 仟元(港幣 5,408,000 元)及九十九年度增資 29,935 仟元(港幣 7,530,000 元)。截至九十九年底止, 已取得該公司發行普通股 6,090,298 股, 持有其 100% 股權。為配合組織架構調整, 九十八年九月廿四日將本公司原透過該公司 100% 投資之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及訊舟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轉由其持有 100% 股權之新設公司 - DATAMAX (HK) CO., LTD. 持有。
- (七)九十一年一月投資歐科商業電訊(股)公司 26,000 仟元, 取得該公司發行普通股 4,000,000 股, 持有其 100% 股權。同年五月該公司辦理現金增資 12,000 仟元(按面額發行)及盈餘轉增資 8,000 仟元, 本公司依持有該公司 100% 股權增資 12,000 仟元, 取得該公司增資股 2,000,000 股。該公司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60,000 仟元, 本公司持有股數 6,000,000 股。九十二年九月獲配股票股利 732,000 股; 九十三年及九十九年度分別獲配現金股利 8,257 仟元及 11,359 仟元, 九十七年三月及十一月該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分別為 8,000 仟元及 20,000 仟元(按面額發行), 本公司依持有該公司 100% 股權認購。截至九十九年底止, 已取得該公司發行普通股 9,532,000 股, 持有其 100% 股權。
- (八)九十七年三月投資 EDIMAX TECHNOLOGY MEA FZE 8,516 仟元(杜拜幣 1,000,000 元), 取得該公司普通股 1 股, 持有其 100% 股權。
- (九)九十七年四月投資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2,867 仟元, 取得該公司普通股 100,000 股, 持有其 100% 股權。另因受金融風暴之影響, 為改善該公司之財務結構, 九十八年九月本公司依持有該公司 100% 股權, 以對該公司之債權辦理增資, 增資金額 19,774 仟元(澳幣 700,000 元)取得該公司增資股 700,000 股,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 已取得該公司已發行普通股 800,000 股, 持有其 100% 股權。

- (十)九十七年三月自歐科商業電訊(股)公司購得全球自動科技(股)公司 16,950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底止，已取得該公司發行普通股 2,000,000 股，持有其 100% 股權。
- (十一)九十八年二月投資新設立勁創數位投資(股)公司 30,000 仟元，並於九十八年九月增資 30,000 仟元。為使資金能有效運用，於九十九年九月辦理減資 30,000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底止，已取得該公司發行普通股 3,000,000 股，持有其 100% 股權。
- (十二)九十八年十月投資新設立勁捷投資有限公司 60,000 仟元。另於九十八年十二月增資 40,000 仟元。為使資金能有效運用，於九十九年八月辦理減資 55,000 仟元並將其股權出售，其原因請參閱(十三)之說明。
- (十三)九十八年十二月本公司與子公司勁捷投資有限公司共計取得捷超通訊科技(股)公司 15.79% 股權，投資成本 129,302 仟元(分別為 72,982 仟元及 56,320 仟元)；並於該公司股東臨時會董監改選時，取得相當之席次。因對其有重大影響力，故此項投資採權益法評價。另該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經主管機關核准以減少資本彌補虧損，減資金額 271,266 仟元，銷除已發行股份 27,126,637 股，減資比率 36.7959%，並於九十九年一月廿五日完成資本變更登記。本公司為擴大經濟規模，提升營運績效，降低營運成本及強化市場競爭力，於九十八年十二月廿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透過子公司勁捷投資有限公司以每股 16 元認購 2,000,000 股，共計 32,000 仟元，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日完成該公司私募普通股。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除符合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之情形外，於發行後三年內不得賣出。本公司與子公司勁捷投資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六月底，共已取得該公司已發行普通股 7,242,557 股及私募普通股 2,000,000 股，綜合持有其 18.82% 股權。因與捷超通訊科技(股)公司之經營理念不同，當初基於整體營運考量，而與子公司勁捷投資有限公司共同投資該公司之原因，無法在短時間創造傑出經營成果，為維護股東權益，使資金能有效運用，於九十九年七月廿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處分本公司及子公司勁捷投資有限公司持有該公司股票或將勁捷投資有限公司股權出售。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其處分價格係參考當初取得成本或勁捷投資有限公司股權淨值，並將處分結果提報董事會。本公司與子公司勁捷投資有限公司分別於九十九年七月及八月將持有該公司之股權出售。
- (十四)九十九年五月投資 EDIMAX TECHNOLOGY (SE ASIA) Pte. Ltd. 6,874 仟元(新加坡幣 300,000 元)，取得該公司普通股 300,000 股，持有其 100% 股權。
- (十五)九十九年十一月投資新設立訊奇(股)公司 24,000 仟元，取得該公司普通股 2,400,000 股，持有其 100% 股權。
- (十六)本公司對持有股權超過 50% 以上及具重大控制力之轉投資公司，已依規定納入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

(十七)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變動情形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		\$	
期初帳面價值		756,759		391,005
加：本期增加投資金額		71,545		365,881
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淨額		--		11,863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		(30,464)		(3,229)
減：清算投資款退回		--		(4,696)
本期減資投資款退回		(30,000)		--
本期出售長期股權投資		(166,853)		--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淨額		(11,454)		--
本期獲配現金股利		(11,359)		(4,06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304)		--
期末帳面價值	\$	574,870	\$	756,759

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損失)淨額，除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係依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因其金額不具重要性，公司管理當局認為倘其財務報表若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有重大調整外，餘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	九十九年底		九十八年底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MAS ELEK TRONIK AG	\$ 6,922	6.81%	\$ 6,922	6.81%
減：累計減損	(6,922)		(6,922)	
淨額	\$ --		\$ --	

九十一年度轉投資德國 MAS ELEK TRONIK AG 6,922 仟元(歐元 200,000 元)，取得該公司普通股 200,000 股，佔其發行在外普通股之 10.34%。該公司分別於九十三年十月、九十四年十月及九十五年一月辦理增資，本公司均未參與，致持股比例變更為 6.81%。另因其價值已減損，故已提列減損損失 6,922 仟元。

十、固定資產

(一)明細如下：

項目	九十年		九九年		帳面價值
	取得成本	累計折舊	取得成本	累計折舊	
機器設備	\$ 3,658	\$ (2,443)	\$ 3,658	\$ (2,443)	\$ 1,215
運輸設備	12,368	(6,028)	12,368	(6,028)	6,340
生財器具	360	(283)	360	(283)	77
什項設備	105,934	(54,368)	105,934	(54,368)	51,566
租賃改良	16,981	(16,981)	16,981	(16,981)	--
合計	\$ 139,301	\$ (80,103)	\$ 139,301	\$ (80,103)	\$ 59,198

項 目	九 十 八 年 底	
	取 得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機 器 設 備	\$ 4,761	\$ (2,759)
運 輸 設 備	11,278	(6,516)
生 財 器 具	790	(572)
什 項 設 備	107,780	(57,666)
租 賃 改 良	16,981	(16,981)
合 計	\$ 141,590	\$ (84,494)
		帳 面 價 值
		\$ 57,096

(二)上開固定資產均未提供抵押或擔保之情事。

(三)上開固定資產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均未有資本化之利息。

十一、出租資產

(一)明細如下：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土 地	\$ 27,260	\$ 27,260
建 築 物	23,571	23,571
減：累 計 折 舊	(9,534)	(8,958)
淨 額	\$ 41,297	\$ 41,873

(二)上開出租資產係租予非關係人奇鉅科技(股)公司。(租期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三)上開出租資產均未提供抵押或擔保之情事。

十二、其他流動負債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 26,838	\$ 17,741
代 收 款	10,359	5,522
暫 收 款	600	1,105
合 計	\$ 37,797	\$ 24,368

十三、應付公司債

(一)明細如下：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	\$ --	\$ 8,800
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	--	9,100
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	199,500	--
減：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28,675)	(3,614)
	170,825	14,286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8,081)
淨 額	\$ 170,825	\$ 6,205

(二)本公司九十六年四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募集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九十六年五月七日業經證期局核准，並於九十六年五月十七日完成募集發行。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發行面額：新台幣 200,000 仟元。

2.票面利率：0 %。

3.債券種類：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4.發行期限：五年(九十六年五月十七日至一〇一年五月十七日)

5.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1)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將依本轉換公司債之面額予以收回，但本轉換公司債如已經轉換或買回者不在此限。

(2)到期日前之贖回價格

a.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b.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流通在外餘額低於 20,000 仟元(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當時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6.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之前三十日，投資者可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104.57%(實質收益率為 1.50%)。

7.轉換：

(1)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

(2)轉換期間：自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3)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轉換價格訂定以九十六年五月九日為轉換價格基準日，取其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之均價擇一乘以溢價率 101.33%，證期局核准為基準日所計算之轉換價格為 29.70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之公式調整之。九十六年八月十一日調整盈餘轉增資影響數後為 26.20 元。九十七年八月十九日調整盈餘轉增資影響數後為 21.0 元。九十八年八月十四日調整盈餘轉增資及現金股利影響數後為 19.80 元。九十八年八月十五日依轉讓辦法將價格重設調整為 16.20 元。

8.發行時賣回權公平市價為 22,060 仟元，於執行轉換前認列評價利益 1,621 仟元，於申請轉換時沖銷 17,194 仟元及收回公司債沖銷 3,245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底餘額 0 元，(原帳列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9.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止，本公司已轉換之第二次發行公司債累計面額分別為 170,200 仟元及 166,000 仟元，共計 9,665 仟股及 9,405 仟股業已轉換為普通股，並產生資本公積分別為 103,305 仟元及 100,770 仟元。

10.截至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自九十七年十一、十二月、九十八年三月及九十九年二月於公開市場買回註銷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面額累計 29,800 仟元，累計贖回利益計 3,765 仟元，致累計沖轉資本公積-認股權 2,546 仟元及產生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147 仟元。

11.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八月十五日依發行條款將每股轉換價格由 19.80 元重設為 16.20 元，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八)基秘字第 0 四六號函內容二及(九七)基秘字第三三一號函內容四第一項第三點規定，就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重設後必須增加發生之普通股公平價值為 19,367 仟元，因而於九十八年八月份分別認為應付公司債誘導轉換損失及貸記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權。
 12. 由於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公司債發行滿三年之前三十日(九十九年四月十六日)，投資者可要求本公司將其持有之公司債贖回，基於穩健原則，本公司已將其全數轉列流動負債項下「金融負債-一年內得賣回之可轉換應付公司債」。但此分類並非表示本公司必須於未來一年全數償還該負債。
 13.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已於九十九年二月全數贖(買)回或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 (三) 本公司九十八年七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募集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九十八年八月十七日業經證期局核准，並於九十八年九月十七日完成募集發行。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 發行面額：新台幣 200,000 仟元。
 2. 票面利率：0 %。
 3. 債券種類：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4. 發行期限：五年(九十八年九月十七日至一〇三年九月十七日)
 5. 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1) 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將依本轉換公司債之面額予以收回，但本轉換公司債如已經轉換或買回者不在此限。
 - (2) 到期日前之贖回價格
 - a.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流通在外餘額低於 20,000 仟元(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當時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6.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之前三十日，投資者可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104.57%(實質收益率為 1.50%)。
 7. 轉換：
 - (1)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
 - (2) 轉換期間：自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 (3)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與重設：

轉換價格訂定以九十八年九月九日為轉換價格基準日，取其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之均價擇一乘以溢價率 104%，證期局核准為基準日所計算之轉換價格為 14.51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之公式調整之。另以發行期間中每一年之同一日(發行後屆滿六個月之日)為基準日，依發行辦法規定之計算方式重新設算轉換價格，並與原訂轉換價格比較後，以孰低者為修訂後之轉換價格，惟新修訂之轉換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可因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而調整)之 80%。

- 8.發行時賣回權及轉換權之公平市價為 66,824 仟元，於執行轉換前認列評價損失 19,858 仟元，於申請轉換時沖銷 86,682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底，餘額為 0 仟元，(原帳列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 9.截至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已轉換之第三次發行公司債累計面額為 200,000 仟元，共計 13,783 仟股業已轉換為普通股，並產生資本公積為 84,392 仟元。
 - 10.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已於九十九年二月全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 (四)本公司九十九年五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募集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九十九年六月十一日業經證期局核准，並於九十九年六月廿九日完成募集發行。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發行面額：新台幣 200,000 仟元。
 - 2.票面利率：0 %。
 - 3.債券種類：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4.發行期限：五年(九十九年六月廿九日至一〇四年六月廿九日)
 - 5.擔保情形：本轉換公司債由安泰商業銀行營業部保證。
 - 6.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1)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將依本轉換公司債之面額予以收回，但本轉換公司債如已經轉換或買回者不在此限。
 - (2)到期日前之贖回價格
 - a.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 b.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流通在外餘額低於 20,000 仟元(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當時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 7.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之前三十日，投資者可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101.5075%(實質收益率為 0.50 %)。
 - 8.轉換：
 - (1)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
 - (2)轉換期間：自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 (3)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轉換價格訂定以九十九年六月廿一日為轉換價格基準日，取其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之均價擇一乘以溢價率 103%，證期局核准為基準日所計算之轉換價格為 22.97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之公式調整之。九十九年八月十五日調整盈餘轉增資及現金股利影響數後為 22.09 元。
 - 9.發行時賣回權及贖回權之公平市價為 1,640 仟元，於執行轉換前認列評價損失 799 仟元，於申請轉換時沖銷 6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底，餘額為 2,433 仟元，帳列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 10.截至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已轉換之第四次發行公司債累計面額為 500 仟元，共計 23 仟股業已轉換為普通股，並產生資本公積為 283 仟元。

(五)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將債券持有人賣回選擇權、轉換普通股選擇權與公司債分離，並依性質列於交易目的金融負債及資本公積-轉換權項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本公司各次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其相關認列金額列示如下：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第二次：		
轉換公司債發行面額	\$ 200,000	\$ 200,000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負債		
— 賣回權	(22,060)	(22,060)
權益組成要素		
— 轉換權	(12,772)	(12,772)
轉換公司債原始認列攤銷後成本	165,168	165,168
已轉換金額	(170,200)	(166,000)
已買回金額	(29,800)	(25,200)
應付公司債折價沖銷數	20,424	19,736
利息費用	14,408	14,377
轉換公司債期末攤銷後成本	\$ --	\$ 8,081
第三次：		
轉換公司債發行面額	\$ 200,000	\$ 200,000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負債		
— 賣回權、轉換權及重設權	(66,824)	(66,824)
轉換公司債原始認列攤銷後成本	133,176	133,176
已轉換金額	(200,000)	(190,900)
應付公司債折價沖銷數	64,456	61,607
利息費用	2,368	2,322
轉換公司債期末攤銷後成本	\$ --	\$ 6,205
第四次：		
轉換公司債發行面額	\$ 200,000	\$ --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負債		
— 賣回權及贖回權	(1,640)	--
權益組成要素		
— 轉換權	(30,066)	--
轉換公司債原始認列攤銷後成本	168,294	--
已轉換金額	(500)	--
應付公司債折價沖銷數	72	--
利息費用	2,959	--
轉換公司債期末攤銷後成本	\$ 170,825	\$ --

十四、股本(單位:新台幣元)

- (一)九十八年一月一日實收資本總額為 994,516,590 元。
- (二)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股東會決議以盈餘轉增資 50,799,66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7,815,330 元，該增資案經證期局九十八年七月二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2907 號函核准訂定九十八年八月十五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九十八年八月二十七日辦妥變更登記。
- (三)九十八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計 211,685,67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已於九十八年八月三日及九十九年四月二十日辦妥變更登記。
- (四)九十八年度員工認股權轉換成普通股，計 6,113,625 元，每股面額 10 元，除 1,153,625 元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因其增資基準日為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於九十九年四月二十日辦妥變更登記)，餘已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辦妥變更登記。另九十七年第四季 400,000 元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因其增資基準日為九十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故於九十八年二月十三日辦妥變更登記。
- (五)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股東會決議以盈餘轉增資 15,166,66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35,388,880 元，該增資案經證期局九十九年七月一日金管證發第 0990033956 號函核准訂定九十九年八月十五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九十九年八月二十四日辦妥變更登記。
- (六)九十九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計 9,090,330 元，每股面額 10 元，除 226,340 元，其增資基準日為一〇〇年一月十四日(已於一〇〇年一月三十一日辦妥變更登記)，餘已於九十九年四月二十日辦妥變更登記。
- (六)九十九年度員工認股權轉換成普通股，計 2,093,875 元，每股面額 10 元，其增資基準日分別為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已分別於九十九年四月二十日及九十九年七月十六日辦妥變更登記。另九十八年第四季 1,153,625 元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因其增資基準日為九十九年三月二十一日，故於九十九年四月二十日辦妥變更登記。
- (七)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 2,000,000,000 元(含員工認股權額定 90,000,000 元)，實收股本分別為 1,332,670,620 元及 1,269,777,250 元，均為普通股，每股面額均為 10 元。
- (八)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八年五月二十日、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日、九十三年六月八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各 3,000 仟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一般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價格係以發行日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定之。認股權憑證發行之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所列時程行使認股權利。有關本公司已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流通情形如下：

1.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九 十 九 年 度	
認股選擇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5,194	\$ 10~24.30
本期給與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本期行使	(215)	\$ 10~24.30
本期沒收	(206)	--
期末流通在外	4,773	\$ 11.50~23.40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4,773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	

	九 十 八 年 度	
認股選擇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2,934	\$ 10~25.70
本期給與	3,000	\$ 12.70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本期行使	(566)	\$ 10~24.30
本期沒收	(174)	--
期末流通在外	5,194	\$ 10~24.30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5,194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	

2. 截至九十九年底，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

發 行 日 期	行 使 價 格 之 範 圍	期 末 流 通 在 外 之 認 股 選 擇 權			期 末 可 行 使 認 股 選 擇 權	
		數 量 (仟股)	加 權 平 均 預 期 剩 餘 存 續 期 限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數 量 (仟股)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94.05.18	10 元	--	--年	\$ --	--	\$ --
96.11.27	25.70 元	1,773	2.00 年	\$ 23.40	1,773	\$ 23.40
98.05.25	12.70 元	3,000	3.50 年	\$ --	3,000	\$ 11.50
		4,773			4,773	

另九十七年八月十四日第一次調整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值為 25.70 元；九十八年八月十五日分別第二次調整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為 24.30 元及第一次調整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五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為 12.00 元；九十九年八月十五日分別第三次調整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為 23.40 元及第二次調整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五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為 11.50 元。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明細如下：

	<u>九 十 九 年 度</u>	<u>九 十 八 年 度</u>
權益交割	\$ 4,608	\$ 2,774

4. 本公司於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會計處理原則」適用前，九十四年五月十八日及九十六年十一月廿七日，所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未依其規定認列所取得之勞務者，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之擬制性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u>九 十 九 年 度</u>	<u>九 十 八 年 度</u>
本期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61,897	\$ 30,105
	擬制淨利	54,850	24,354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0.47	0.29
	擬制每股盈餘(元)	0.41	0.23

5. 上開認股選擇權計劃係採 Black-Scholes 及 Enhanced Binomial Model with Modification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各該項因素之加權平均資訊及公平價值如下：

<u>發行日期</u>	<u>98.05.25</u>	<u>96.11.27</u>	<u>94.05.18</u>
股利率	5.51 %	3.78 %	0.00 %
預期價格波動性	64 %	49 %	32 %
無風險利率	3.570 %	3.600 %	1.875 %
預期存續期間	5 年	5 年	5 年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平均 公平價值(元/股)	4.043	7.95	1.1259

十五、股東權益(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歷年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時，再分配如下：

(一) 董監事酬勞百分之四。

(二)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員工股票紅利之分配對象得包含從屬公司之員工。

(三) 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能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撥充資本。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包括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配盈餘。

為因應經濟景氣變動，並健全公司財務結構，本公司未來股利發放政策之訂定如下：

(一)茲因本公司正處於企業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主要係考量公司未來之各項投資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每年由董事會依據當年度盈餘擬定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授權董事會辦理。

(二)為考量投資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惟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合計數百分之十。

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5,205 仟元及 2,082 仟元暨 2,709 仟元及 1,084 仟元，其估列係以各該期稅後淨利為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係依據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股東會決議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並認列為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各該次一年度損益。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決議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010	\$ 6,714	\$ --	\$ --
股東股票股利	15,166	50,800	0.12	0.52
股東現金股利	12,639	9,679	0.10	0.10
合 計	\$ 30,815	\$ 67,193	\$ 0.22	\$ 0.62

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股東常會並決議配發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2,709 仟元及 1,084 仟元暨 6,043 仟元及 2,417 仟元與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庫藏股票

(一)明細如下：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u>九十九年度</u>				
轉讓與員工	1,800 仟股	--	--	1,800 仟股
<u>九十八年度</u>				
轉讓與員工	1,800 仟股	--	--	1,800 仟股

(二)根據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十七、退休金

- (一)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九十四年七月一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該辦法之退休金支付，係根據員工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員工退休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儲存於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之專戶。本公司依上述退休辦法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52 仟元及 997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止，撥存於台灣銀行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分別為 12,646 仟元及 12,323 仟元；實際支付之退休金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分別為 0 仟元及 938 仟元。
- (二)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該辦法係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527 仟元及 9,660 仟元。
- (三)本公司自九十四年七月起依委任經理人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退休金至退休金專戶(帳列受限制資產-非流動)。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皆為 3,600 仟元；實際支付之退休金分別為 0 仟元及 3,375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止，該退休金專戶餘額分別為 13,891 仟元及 10,290 仟元；本公司已提列之退休金準備分別為 14,175 仟元及 10,575 仟元(帳列應付退休金負債項下)。
- (四)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服務成本	\$ 639	\$ 736
利息成本	574	793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453)	(695)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192	163
淨退休金成本	<u>\$ 952</u>	<u>\$ 997</u>

2.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7,030	\$ 6,841
非既得給付義務	18,063	17,836
累積給付義務	25,093	24,677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4,175	4,003
預計給付義務	29,268	28,680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6,537)	(22,613)
提撥狀況	2,731	6,067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626)	(1,789)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3,032)	(3,438)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	1,224
(預付退休金)應計退休金負債	\$ (1,927)	\$ 2,064

3. 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為：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折現率	2.00%	2.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50%	2.25%

十八、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期應負擔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11,831	\$ 7,846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2,335	3,183
暫時性差異	4,586	7,022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	--	--
減：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9,376)	(9,025)
當期應納所得稅	\$ 9,376	\$ 9,026

(二) 所得稅費用組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當期應納所得稅	\$ 9,376	\$ 9,026
遞延所得稅	(3,953)	(7,02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274	(1,903)
海外股利所得稅	--	1,220
所得稅費用	\$ 7,697	\$ 1,321

(三)資產負債表上應付所得稅之變動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期初餘額	\$ 8,953	\$ 10,777
當期應納所得稅	9,376	9,02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274	(1,903)
海外股利所得扣繳稅款	--	1,220
當期支付所得稅	(9,051)	(10,167)
期末餘額	<u>\$ 11,552</u>	<u>\$ 8,953</u>

(四)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主要因下列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組成：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流動：		
未實現兌換損失淨額	\$ 6,804	\$ 2,144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911)	(255)
	<u>5,893</u>	<u>1,889</u>
減：備抵評價	--	--
	<u>\$ 5,893</u>	<u>\$ 1,889</u>
非流動：		
投資抵減	\$ 63,679	\$ 85,611
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177	1,730
其他	39	90
	<u>64,910</u>	<u>87,431</u>
減：備抵評價	(64,856)	(87,341)
	<u>\$ 39</u>	<u>\$ 90</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71,699</u>	<u>\$ 90,139</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911</u>	<u>\$ 819</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總額	<u>\$ 64,856</u>	<u>\$ 87,341</u>

(五)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所得稅抵減之法令依據、抵減項目等相關資訊彙示如下：

1.九十九年底：

法 依	令 抵 減 項 目	申 請 核 准 年 度	可 抵 減 金 額	累 積 抵 減 金 額	抵 未 抵 減 金 額	抵 減 有 效 期 限
產 業 創 新 條 例	研 發 支 出	99 年 度	\$ 5,603	\$ 5,603	\$ --	99 年
促 進 產 業 升 級 條 例	研 發 支 出	98 年 度	31,583	--	31,583	102 年
促 進 產 業 升 級 條 例	人 才 培 訓	97 年 度	56	--	56	101 年
促 進 產 業 升 級 條 例	研 發 支 出	97 年 度	27,458	--	27,458	101 年
促 進 產 業 升 級 條 例	研 發 支 出	96 年 度	15,788	11,206	4,582	100 年
			<u>\$ 80,488</u>	<u>\$ 16,809</u>	<u>\$ 63,679</u>	

2.九十八年底：

法	令	抵	減	申請核	累	積	抵	未	抵	減	有
依	據	項	目	准年度	可抵減金額	減	金	額	金	額	期
											限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發支出		98年度	\$ 31,583	\$	--	\$	31,583		102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人才培訓		97年度	56		--		56		101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發支出		97年度	43,366		--		43,366		101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發支出		96年度	15,788		5,182		10,606		100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發支出		95年度	7,459		7,459		--		99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發支出		94年度	13,363		13,363		--		98年
					<u>\$ 111,615</u>	<u>\$</u>	<u>26,004</u>	<u>\$</u>	<u>85,611</u>		

「產業創新條例」於九十九年五月生效施行，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百分之十五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百分之三十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依財政部一〇〇年三月廿日台財稅字第 10004011139 號函：核釋「產業創新條例」第十條規定，有關「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廢止後研究與發展支出投資抵減及其他租稅優惠措施於「產業創新條例」施行後過渡期間課稅之規定：公司依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規定，以九十八年度及以前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尚未抵減之該條第一項及第二項規定支出投資抵減稅額及依產業創新條例第十條規定之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稅額，抵減九十九年度及以後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額時，應先依產業創新條例第十條規定抵減當年度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稅額，如仍有應納稅額尚未抵減，再依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規定抵減前開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尚未抵減之投資抵減稅額。前開抵減總金額以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但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規定之最後年度抵減稅額，不在此限。

(六)截至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七年度。

(七)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十九年底	九十八年底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8,385</u>	<u>\$ (1,620)</u>
	<u>九十八年度(預計)</u>	<u>九十七年度(實際)</u>
盈餘分配稅額扣抵比率	<u>23.18 %</u>	<u>26.04 %</u>

本公司得分配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此本公司股東於受配八十七年及以後年度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須調整盈餘分配日前，依所得稅法規定可產生之各項可扣抵金額。

(八)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八十六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 --	\$ --
八十七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62,724	31,642
合 計	\$ 62,724	\$ 31,642

十九、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	\$ 242,159	\$ 242,159	\$ --	\$ 196,500	\$ 196,500
勞健保費用	--	17,778	17,778	--	14,329	14,329
退休金費用	--	16,079	16,079	--	14,257	14,257
伙食費用	--	6,458	6,458	--	5,571	5,571
加班費用	--	1,506	1,506	--	1,038	1,038
用人費用小計	--	283,980	283,980	--	231,695	231,695
折舊費用	--	16,055	16,055	--	12,393	12,393
攤銷費用	--	8,538	8,538	--	7,133	7,133
合計	\$ --	\$ 308,573	\$ 308,573	\$ --	\$ 251,221	\$ 251,221

二十、每股盈餘

	九		十		九		年		度	
	金額 (分子)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仟股(分母)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期淨利	\$ 69,594	\$ 61,897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9,594	\$ 61,897			132,305	\$ 0.53	\$ 0.4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一)	--	--			25					
員工認股權(二)(註)	--	--			--					
員工認股權(三)	--	--			1,492					
員工分紅	--	--			260					
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	31	26			259					
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	47	39			627					
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	2,929	2,431			9,054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2,601	\$ 64,393			144,022	\$ 0.50	\$ 0.45			

註：因造成反稀釋作用未予列入計算。

	九		十		八		年		度	
	金額 (分子)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仟股(分母)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期淨利	\$ 31,426	\$ 30,105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1,426	\$ 30,105			105,323	\$ 0.30	\$ 0.2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一)	--	--			138					
員工認股權(二)(註)	--	--			--					
員工認股權(三)	--	--			405					
員工分紅	--	--			103					
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註)	--	--			--					
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	2,322	1,741			13,783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3,748	\$ 31,846			119,752	\$ 0.28	\$ 0.27			
追溯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 31,426	\$ 30,105			110,378	\$ 0.28	\$ 0.27			
稀釋每股盈餘	\$ 33,748	\$ 31,846			124,807	\$ 0.27	\$ 0.26			

廿一、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之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DATA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本公司持有 100.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本公司持有 100.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MEA FZE	本公司持有 100.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本公司持有 100.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本公司持有 99.99%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EDIMAX COMPUTER CO.	本公司持有 100.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歐科商業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 100.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全球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 100.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勁創數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 100.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勁捷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 100.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註三)
EDIMAX TECHNOLOGY (SE ASIA) Pte. Ltd.	本公司持有 100.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訊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 100.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EDIMAX LATIN AMERICA INC.	本公司持有 100.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註一)
DATAMAX (HK)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 100.00 %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UK)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 100.00 %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POLAND S.P.ZO.O	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 99.00 %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DATAMAX (HK) CO., LTD.持有 100.00 %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訊舟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DATAMAX (HK) CO., LTD.持有 100.00 %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捷超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註二)

註一：因受金融風暴等因素之影響，於九十八年四月考量營運成本後已辦理清算相關事宜，並於九十九年一月辦妥法定程序之清算完結。

註二：九十八年十二月二日該公司召開股東臨時會改選董事、監察人時，本公司已取得相當之席次。因對其有重大影響力，故採權益法評價。惟因與該公司經營理念不同，遂於九十九年七月將持有該公司之股權出售。請參閱附註八之(十三)。附列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之相關資料，係供補充分析之用。

註三：九十九年八月辦理減資 55,000 仟元並將持有該公司之股權出售。請參閱附註八之(十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

關 係 人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百分比
EDIMAX COMPUTER CO.	\$ 13,091	0.43%	\$ 16,399	0.66%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4,509	0.15%	17,738	0.71%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377,167	12.43%	302,723	12.12%
EDIMAX TECHNOLOGY MEA FAZ	4	--	166	0.01%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19,588	0.65%	12,404	0.50%
捷超通訊科技(股)公司	29,586	0.98%	601	0.02%
歐科商業電訊(股)公司	--	--	76	--
全球自動科技(股)公司	--	--	16	--
合 計	\$ 443,945	14.64%	\$ 350,123	14.02%

2.應收帳款

關 係 人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百分比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 --	--	\$ 5,341	6.93 %
EDIMAX COMPUTER CO.	3,002	3.22 %	2,157	2.80 %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81,462	87.38 %	68,792	89.29 %
EDIMAX TECHNOLOGY MEA FAZ	--	--	160	0.21 %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8,762	9.40 %	--	--
捷超通訊科技(股)公司	--	--	595	0.77 %
合 計	\$ 93,226	100.00 %	\$ 77,045	100.00 %

3.其他應收款-應收帳款轉列

關 係 人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 2,412	28.40 %	\$ --	--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	--	2,804	74.48 %
合 計	\$ 2,412	28.40 %	2,804	74.48 %

4.預收款項

關 係 人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 1,017	14.35 %	\$ --	--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	--	2,646	14.82 %
合 計	\$ 1,017	14.35 %	\$ 2,646	14.82 %

本公司銷售予子(孫)公司之價格，係配合產品規格及當地市場供需後決定；對其收款條件為 60-180 天，惟部分子(孫)公司因尚處營運拓展期間，為配合其資金週轉需求，同意視其資金狀況分期收取，並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間轉列其他應收款。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因受金融風暴之影響，為改善其財務結構，九十八年九月本公司依對其 100% 股權，以對該公司之債權辦理增資，增資金額為 19,774 仟元(澳幣 700,000 元)；其後因景氣逐漸復甦，為使集團資金能有效運用，對其收款條件，改為預收方式為之。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及收款條件，除 EDIMAX TECHNOLOGY(BVI) CO., LTD. 及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外，餘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止，本公司與部分關係人間因銷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分別為 26,838 仟元及 17,741 仟元(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5.其他應收款-代墊款項

關 係 人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百分比
代墊款項：				
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 4,682	55.13 %	\$ 918	24.38 %
訊奇股份有限公司	1,399	16.47 %	--	--
捷超通訊科技(股)公司	--	--	43	1.14 %
合 計	\$ 6,081	71.60 %	\$ 961	25.52 %

係代關係人先行墊付報關費、運費、生財器具及機器款等尚未結清之款項。

6.進貨

關 係 人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百分比
捷超通訊科技(股)公司	\$ 93,188	2.87 %	\$ 53,651	2.08 %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依照一般市場行情辦理，其付款條件與其他供應商相當，為月結 45 天。

DATAMAX (HK) CO., LTD.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係本公司在大陸之生產基地，本公司代其採購主要原料，經其產品製造完成後銷售予本公司。因此，上列與關係人之進、銷貨交易，並不包括本公司代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採購主要原料及於主要原料售予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後再購回成品之交易事項。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本公司去料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代為採購主要原料之金額分別為 1,028,664 仟元及 830,947 仟元；其加工後銷售予本公司之金額分別為 1,919,029 仟元及 1,617,774 仟元。

本公司為避免上述進、銷貨金額重覆計算，已於資產負債表日將代其採購主要原料之相關銷售額與成本予以迴轉，待其製造完成售回本公司再出售時，始認列相關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並於資產負債表日將未售回之主要原料成本調整為本公司存貨(帳列在外存貨)，並沖銷相關應收、應付帳款餘額。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止，其餘額分列應付帳款—關係人項下 196,282 仟元及 266,694 仟元。

7.應付帳款

關 係 人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百分比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 196,282	95.86 %	\$ 266,694	94.03 %
捷超通訊科技(股)公司	8,482	4.14 %	16,935	5.97 %
合 計	\$ 204,764	100.00 %	\$ 283,629	100.00 %

8.應付費用

關 係 人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金 額	百 分 比	估該科目餘額	金 額	百 分 比	估該科目餘額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 229	0.31 %		\$ --	--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LTD	576	0.78 %		707	1.09 %	
EDIMAX TECHNOLOGY (UK) LTD.	--	--		27	0.04 %	
EDIMAX TECHNOLOGY POLAND S.P.ZO.O	460	0.62 %		--	--	
EDIMAX COMPUTER CO.	1	--		7	0.01 %	
歐科商業電訊(股)公司	204	0.28 %		21	0.03 %	
合 計	\$ 1,470	1.99 %		\$ 762	1.17 %	

上開款項係支付關係人之廣告補助費及其先行代墊之運費、報關費等。

9.其他交易

關 係 人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歐科商業電訊(股)公司	\$ 481	\$ 639
訊舟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4,769
合 計	\$ 481	\$ 5,408

係因業務往來而支付關係人之技術服務費及廣告補助費等什項支出。

10.財產交易：

- (1)本公司九十六年九月將帳面價值 762 仟元之儀器設備售予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其價款為 1,416 仟元，出售利益 654 仟元已依該公司折舊之提列政策，分五年逐期認列，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均認列 131 仟元，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餘額分別為 229 仟元及 360 仟元帳列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帳列其他負債項下)。
- (2)本公司因全面更新通訊設備，於九十七年六月自歐科商業電訊股份有限公司購入電信交換機軟體升級系統，其價款為 152 仟元(帳列遞延費用)，分二年攤提，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分別已攤銷 32 仟元及 76 仟元(帳列管-各項攤提)。

11.資金貸予：(九十九年度：無)

關 係 人	九 十 八 年 度		利 率	利 息 收 入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歐科商業電訊(股)公司	\$ 74,000	\$ --	3.5%~4.5%	\$ 1,331

資金貸予之款項，帳列於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12.背書保證：

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為關係人之銀行借款及額度提供背書保證金額如下：

關 係 人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歐科商業電訊(股)公司	\$ 160,000	\$ 50,000	\$ 160,000	\$ 160,000
EDIMAX				
TECHNOLOGY (BVI)	15,965	15,965	--	--
CO., LTD.				
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15,965	15,965	--	--
		\$ 81,930		\$ 160,000

(三)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本公司依據證管法規九十七年十月廿一日金管證六第 0970053275 號令規定，為強化資訊揭露，公開發行公司應於年度財務報告附註關係人交易項下揭露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資訊，其揭露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薪資	\$ 13,094	\$ 13,263
獎金	3,155	2,411
業務執行費用	2,992	1,096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註)	2,820	1,413
	\$ 22,061	\$ 18,183

(1)薪資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等。

(2)獎金包括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3)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4)相關資訊可參閱本公司股東會年報。

(註)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為估列之金額。

廿二、質押之資產：無

廿三、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存出及應付保證票據	新台幣 734,500	新台幣 709,390
存出及應付保證票據	美 元 6,810	美 元 3,500
已開狀未使用之信用狀	新台幣 --	新台幣 --
已開狀未使用之信用狀	美 元 --	美 元 --

廿四、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廿五、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召開之董事會，為使公司更具競爭力，強化研發動能及佈局電信、通信、網路等產品市場，決議通過以增資發行新股 9,989,130 股，每股面額 10 元，交換張怡慶等股東所持有之 16,382,174 股，暨以現金每股 12.23 元購買張怡慶等股東所持有之 10,921,449 股，共取得康全電訊(股)公司 43.66% 股權。

本公司增資發行新股 9,989,130 股，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一〇〇年一月十四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73554 號函核准申報生效在案。本公司董事會訂於一〇〇年二月十五日為增資發行新股權利證書受讓股份交換基準日；並於一〇〇年三月十日辦妥變更登記。

廿六、其他：

(一)財務報表表達

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之部份會計科目經予適當重分類，俾配合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 衍生性金融商品

(1)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u>		<u>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u>	
	<u>九十九年底</u>	<u>九十八年底</u>	<u>九十九年底</u>	<u>九十八年底</u>
<u>資 產</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107,751	\$ --	\$ --	\$ --
遠匯交易合約	--	--	5,389	1,019
	<u> </u>	<u> </u>	<u> </u>	<u> </u>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	\$ --	\$ --	\$ 2,433	\$ 5,235
	<u> </u>	<u> </u>	<u> </u>	<u> </u>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利益(損失)之金額分別為 3,603 仟元及(17,370)仟元。

(2)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與銀行簽訂預售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惟因本公司不擬採用避險會計，故列入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或負債。相關資訊詳附註五。

2.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17,966	\$ 617,966	\$ 471,334	\$ 471,334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受益憑證	40,341	40,341	--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股票	67,410	67,410	--	--
預售遠匯金融資產	5,389	5,389	1,019	1,019
應收票據	27,289	27,289	29,490	29,490
應收帳款	434,738	434,738	480,932	480,932
應收帳款－關係人	93,226	93,226	77,045	77,045
其他應收款	859	859	1,382	1,38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493	8,493	3,765	3,76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74,870	574,870	756,759	756,759
存出保證金	5,727	5,727	5,682	5,682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13,891	13,891	10,290	10,290
負 債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2,433	2,433	5,235	5,235
應付票據	3,930	3,930	4,608	4,608
應付帳款	236,568	236,568	284,117	284,117
應付帳款-關係人	204,764	204,764	283,629	283,629
應付費用	73,510	73,510	65,059	65,059
其他應付款	2,540	2,540	1,325	1,325
金融負債-一年內得賣回	--	--	8,081	8,081
可轉換公司債				
應付公司債	170,825	170,825	6,205	6,205
存入保證金	700	700	700	700

(2)本公司估計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①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 ②按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其公平價值。
- 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係投資於未上市(櫃)公司，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④應付公司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且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⑤受限制資產-非流動、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之未來收現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3.財務風險資訊

本公司從事之金融商品交易主要為開放型基金、附買回債券及遠匯合約，本公司認為除遠匯交易外其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均不大，遠匯交易之財務風險資訊如下：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以避險為目的，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部份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抵銷。

(2)信用風險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三)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單位：外幣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7,855,182.38	29.07	17,401,673.81	31.935
港幣	725,702.67	3.8455	167,119.48	4.124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美元	9,346,113.90	29.12	7,874,809.53	31.985
歐元	1,991,856.00	39.16	2,139,321.00	46.07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6,065,474.80	29.17	6,940,725.61	31.985~32.035
港幣	52,713,978.24	3.799	65,079,733.74	4.124~4.154

廿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予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廿六(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詳附表(四)
2. 被投資公司補充揭露事項：
 - (1) 資金貸予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五)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六)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之基本資料：詳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進貨及相關應付款項：詳附表(八)
 - (2) 銷貨及相關應收款項：無
 - (3) 財產交易：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無
 - (5) 資金融通：無
 - (6) 其他：詳附註廿三

廿八、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為單一業別，專門從事電腦區域網路系統產業相關產品之製造買賣。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並無國外營運部門，故有關之地區別財務資訊同本公司損益表。

(三)外銷銷貨財務資訊之揭露：

地 區 別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東 南 亞	\$ 77,328	\$ 77,697
東 北 亞	752,739	670,742
美 洲	295,391	301,816
歐 洲	1,233,728	981,326
其 他	182,026	94,104
合 計	<u>\$ 2,541,212</u>	<u>\$ 2,125,685</u>

(四)重要客戶資訊之揭露:

客 戶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銷 貨 金 額	所 佔 比 例	銷 貨 金 額	所 佔 比 例
客戶 A	\$ 336,848	11.10%	\$ 172,789	6.92%
客戶 B	281,394	9.27%	209,640	8.39%
客戶 C	177,252	5.84%	118,740	4.75%
	<u>\$ 795,494</u>	<u>26.21%</u>	<u>\$ 501,169</u>	<u>20.06%</u>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額(註二)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 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 限 額 (註 一)
編號	名稱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0	訊舟科技(股) 公司	歐科商業電訊股 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317,238	160,000	50,000	--	3.15%	793,095
0	訊舟科技(股) 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317,238	15,965	15,965	--	1.01%	793,095
0	訊舟科技(股) 公司	瑞訊電子(東莞) 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持 有 100.00% 股 權 之 被投資公司	317,238	15,965	15,965	--	1.01%	793,095

註一：本(母)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當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二：本(母)公司對單一聯屬公司背書保證之限額以當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及種類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科 目	九 十 九 年 底				備註
	種類	名稱			股數(股)	帳 金 面 額	比 率	市 價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EDIMAX COMPUTER CO.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17,046	42,687	100.00 %	47,621	註一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EDIMAX LATIN AMERIC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	--	--	--	註二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804,998	12,893	99.99 %	12,893	註一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	77,993	100.00 %	77,993	註一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EDIMAX TECHNOLOGY MEA FZE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1	5,084	100.00 %	5,084	註一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DATA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6,090,298	221,513	100.00 %	221,513	註一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800,000	15,664	100.00 %	15,664	註一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歐科商業電訊(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9,532,000	114,755	100.00 %	114,755	註一

轉下頁

承上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及種類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目	九 十 九 年 底				備註
	種類	名稱			股數(股)	帳 金 面 額	比 率	市 價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全球自動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	23,552	100.00 %	23,552	註一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勁創數位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3,000,000	36,288	100.00 %	36,288	註一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EDIMAX TECHNOLOGY (SE ASIA) Pte.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300,000	4,857	100.00 %	4,857	註一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訊奇(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2,400,000	19,584	100.00 %	19,584	註一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MAS ELEK TRONIK AG	本公司採成本法之 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200,000	詳附註九	6.81 %	詳附註九	註一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華泰橡膠(泰國)大眾(股)公司	無	交易目的金融 資產	4,200,000	67,410	--	67,410	註三
訊舟科技(股)公司	基金	保德信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無	交易目的金融 資產	1,000,000 單位	10,174	--	10,174	註四
訊舟科技(股)公司	基金	SPECTRA SPC POWER FUND	無	交易目的金融 資產	7,375 單位	30,167	--	30,167	註四

註一：除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係依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因其金額不具重要性，公司管理當局認為倘其財務報表若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有重大調整外，餘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母)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已於九十八年四月辦理清算相關事宜，並於九十九年一月辦妥法定程序之清算完結。

註三：係依九十九年底之股票收盤價計算。

註四：係依九十九年底之基金資產淨值計算。

附表(三)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餘額	佔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期	信間	單價	授信期間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母子公司	進貨	1,919,029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應付帳款 196,282	44.08 %	-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母子公司	銷貨	377,167	12.43%	註二	註二	註二	應收帳款 81,462	14.67 %	-

註一：本(母)公司係透過該公司去料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代為採購主要原料後，並透過該公司將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加工後回運本(母)公司之金額。而該公司帳上以淨額列示。

註二：本(母)公司銷售該子公司之價格，係配合產品規格及當地市場供需後決定；對其收款條件為 60-180 天，惟配合其資金週轉需求，同意視其資金狀況分期收取，並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間轉列其他應收款。

附表(四)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COMPUTER CO.	3350 SCOTT BLVD., Building 15, Santa Clara, CA 95054, USA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	49,803	39,067	17,046	100.00%	42,687	(3,438)	(3,568)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LATIN AMERICA INC.	2954NW 114 Ave , Miami, FL33122, USA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	--	--	--	--	--	--	--	註二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Akara Building, 24 De Castro Street, Wickhams Cay I,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	26,401	26,401	804,998	99.99%	12,893	5,540	5,540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Nijverheidsweg 25 5683 CJ Best The Netherlands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	91,009	91,009	2,000,000	100.00%	77,993	(6,071)	(6,071)	
訊舟科技(股)公司	DATA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Akara Building, 24 De Castro Street, Wickhams Cay I,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事業	199,949	170,014	6,090,298	100.00%	221,513	4,323	4,323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MEA FZE	Jebel Ali Free Zone,, Dubai, United Arab Emirates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	8,516	8,516	1	100.00%	5,084	(921)	(921)	

接下頁

承上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Unit 9, 19-23 Clavinda Road Oakleigh South vic 3168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	22,641	22,641	800,000	100.00%	15,664	(8,203)	(8,203)	
訊舟科技(股)公司	歐科商業電訊(股)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之13號8樓B室	通信交換設備之買賣、安裝、出租等	66,000	66,000	9,532,000	100.00%	114,755	10,680	10,680	
訊舟科技(股)公司	全球自動科技(股)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之13號8樓B室	電信管線、射頻等相關產業	16,950	16,950	2,000,000	100.00%	23,552	(299)	(299)	
訊舟科技(股)公司	勁創數位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之13號8樓	一般投資事業	30,000	60,000	3,000,000	100.00%	36,288	(2,101)	(2,101)	註七
訊舟科技(股)公司	勁捷投資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之13號8樓	一般投資事業	--	100,000	--	--	--	(2,367)	(2,367)	註六
訊舟科技(股)公司	捷超通訊科技(股)公司	台北縣中和市立德街95號7樓	網路設備之產銷業務	--	--	--	--	--	(22,995)	(2,051)	註五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SE ASIA) Pte. Ltd.	37A Hong Kong Street Singapore 059676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	6,874	--	300,000	100.00%	4,857	(2,000)	(2,000)	
訊舟科技(股)公司	訊奇(股)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之13號8F	有/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24,000	--	2,400,000	100.00%	19,584	(4,416)	(4,416)	
DATA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DATAMAX (HK) CO., LTD.	FLAT/RM7017/FWITTY COMMBLDOIA-IL TUNGCHOISTKL	一般投資事業	233,640	203,705	48,828,963	100.00%	221,486	4,325	4,325	註四

接下頁

承上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EDIMAX TECHNOLOGY (UK) LTD.	Midsummer Court 314 Midsummer Boulevard, Central Milton Keynes, MK9 2UB United Kingdom	網路設備 買賣業務	876	876	16,250	100.00%	1,489	226	226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EDIMAX TECHNOLOGY POLAND SP. ZOO.	Ul. Postepu 14, 02-676 Warsaw, Poland	網路設備 買賣業務	10,801	10,801	1,980	99.00%	註三	1,480	1,465	
DATAMAX (HK) CO., LTD.	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東城區牛山 外金工業區	網路設備之產 銷業務	195,661	165,726	--	100.00%	220,497	3,998	3,998	
DATAMAX (HK) CO., LTD.	訊舟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長寧區華陽路81 號D棟301室	電腦軟體服務 業及其他專門 設計服務業	4,254	4,254	--	100.00%	1,036	327	327	

註一：除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係依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因其金額不具重要性，公司管理當局認為倘其財務報表若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有重大調整外，餘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母)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已於九十八年四月辦理清算相關事宜，並於九十九年一月辦妥法定程序之清算完結。

註三：對該公司之投資帳面價值已呈貸餘，故於資產負債表中列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項 4,573 仟元。

註四：為配合組織架構調整，九十八年九月廿四日將本(母)公司原透過該公司 100%投資之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及訊舟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轉由其持有 100%股權之新設公司-DATAMAX (HK) CO., LTD.持有。

註五：本(母)公司因與捷超通訊科技(股)公司之經營理念不同，當初基於整體營運考量而與子公司勁捷投資有限公司共同投資該公司之原因，無法在短時間創造傑出經營成果，為維護股東權益，使資金能有效運用，於九十九年七月廿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本(母)公司及子公司勁捷投資有限公司持有該公司之股票或將勁捷投資有限公司之股權出售。本(母)公司已於九十九年七月及八月依董事會之決議為之。

註六：基於註五之理由，為使資金能有效運用，已於九十九年八月辦理減資 55,000 仟元並將股權出售。

註七：為使資金能有效運用，於九十九年九月辦理減資 30,000 仟元。

附表(五)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及種類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九 十 九 年 底				備註
	種類	名稱			股數 (股)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股票	EDIMAX TECHNOLOGY (UK) LIMITED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250	1,489	100.00 %	1,489	註一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股票	EDIMAX TECHNOLOGY POLAND SP.ZO.O.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980	註二	99.00 %	註二	註一
DATA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股票	DATAMAX (HK) CO., LTD.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8,828,963	221,486	100.00 %	221,486	註三
DATAMAX (HK) CO., LTD.	-	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20,497	100.00 %	220,497	註一
DATAMAX (HK) CO., LTD.	-	訊舟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036	100.00 %	1,036	註一
勁創數位投資(股)公司	股票	華泰橡膠(泰國)大眾(股)公司	無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2,300,000	36,915	--	36,915	註四

註一：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母)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對該公司之投資帳面價值已呈貸餘，故於資產負債表中列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項 4,573 仟元。

註三：為配合組織架構調整，九十八年九月廿四日將本(母)公司原透過 DATA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100%投資之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及訊舟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轉由其持有 100%股權之新設公司-DATAMAX (HK) CO., LTD.持有。

註四：係依九十九年底之股票收盤價計算。

附表(六)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1,919,029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應付帳款 196,282	100.00%	--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訊舟科技(股)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377,167	12.43%	註二	註二	註二	應付帳款 81,462	97.86%	--

註一：本(母)公司係透過該公司去料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代為採購主要原料之金額。而該公司帳上將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加工後回運本(母)公司之款項以淨額列示。

註二：本(母)公司銷售該子公司之價格，係配合產品規格及當地市場供需後決定；對其收款條件為 60-180 天，惟配合其資金週轉需求，同意視其資金狀況分期收取，並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間轉列其他應收款。

附表(七)

大陸被投資公司之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網路設備之產銷業務	195,661	(三)	165,726	29,935	--	195,661	100.00%	3,998 (註一)	220,497	--
訊舟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電腦軟體服務業及其他專門設計服務業	4,254	(三)	4,254	--	--	4,254	100.00%	327 (註一)	1,036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99,915	244,317(註二)	951,715

註一：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母)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係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附表(八)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進、銷貨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金額	百分比	價格	收款條件	付款條件	同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祖孫公司	進貨	1,919,029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應付帳款 196,282	44.08%	--

註一：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係本(母)公司在大陸之生產基地，本(母)公司代其採購主要原料，經其產品製造完成後回運予本(母)公司之金額。本(母)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將代其採購主要原料與其產品回運本(母)公司之應收、應付帳款餘額，以淨額列示。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需昇(100)財審字第 025 號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此 致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 鑒

需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林憲章

會計師：林育雅

核准文號：(78)台財證(一)第 21872 號函

核准文號：(87)台財證(六)第 27051 號函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 728,207	28.71%	\$ 776,366	30.49%	2100	\$ 22,000	0.87%	\$ 80,000	3.14%
1310	150,055	5.91%	13,459	0.53%	2181	2,433	0.10%	5,235	0.21%
1120	34,123	1.35%	37,446	1.47%	2120	4,290	0.17%	4,858	0.19%
1140	514,943	20.30%	592,689	23.28%	2140	548,238	21.61%	665,007	26.12%
1150	-	-	595	0.02%	2150	8,482	0.33%	16,935	0.67%
1160	202	0.01%	10,428	0.41%	2160	14,069	0.55%	11,846	0.47%
1180	-	-	43	0.00%	2170	126,272	4.98%	106,185	4.17%
1210	698,366	27.53%	573,777	22.53%	2210	1,253	0.05%	1,551	0.06%
1250	17,772	0.70%	11,609	0.46%	2220	-	-	8,081	0.32%
1286	11,066	0.44%	6,038	0.24%					
1291	1,030	0.04%	442	0.02%	2260	9,186	0.36%	16,364	0.64%
1298	31,052	1.22%	9,606	0.38%	2272	-	-	2,849	0.11%
11XX	<u>2,186,816</u>	<u>86.21%</u>	<u>2,032,498</u>	<u>79.83%</u>	2280	16,009	0.63%	13,237	0.51%
	基金及長期投資				21XX	<u>752,232</u>	<u>29.65%</u>	<u>932,148</u>	<u>36.61%</u>
1421	-	-	159,695	6.27%	2410	170,825	6.73%	6,205	0.24%
1480	-	-	-	-	2420	-	-	61,313	2.41%
14XX	<u>-</u>	<u>-</u>	<u>159,695</u>	<u>6.27%</u>	24XX	<u>170,825</u>	<u>6.73%</u>	<u>67,518</u>	<u>2.65%</u>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一及廿四)					其他負債			
1501	32,284	1.27%	32,856	1.29%	2810	24,164	0.95%	17,525	0.69%
1521	64,581	2.55%	62,252	2.44%	2820	3,144	0.12%	2,704	0.11%
1531	186,896	7.37%	185,715	7.29%	28XX	<u>27,308</u>	<u>1.07%</u>	<u>20,229</u>	<u>0.80%</u>
1551	16,978	0.67%	17,726	0.70%	2XXX	<u>950,365</u>	<u>37.45%</u>	<u>1,019,895</u>	<u>40.06%</u>
1561	22,195	0.87%	20,084	0.79%		母公司股東權益			
1581	167,431	6.60%	167,330	6.57%		股本(附註二及十六)			
1631	31,410	1.24%	32,053	1.26%	3110	1,332,671	52.54%	1,269,777	49.87%
15X1	521,775	20.57%	518,016	20.34%	3140	-	-	1,154	0.04%
15X9	(279,983)	-11.04%	(271,244)	-10.65%	31XX	<u>1,332,671</u>	<u>52.54%</u>	<u>1,270,931</u>	<u>49.91%</u>
15XX	<u>241,792</u>	<u>9.53%</u>	<u>246,772</u>	<u>9.69%</u>		資本公積			
	無形資產				3211	146,301	5.77%	173,510	6.81%
1770	-	-	1,224	0.05%	3213	29,990	1.18%	1,792	0.07%
	其他資產				3220	147	0.01%	146	0.01%
1800	41,297	1.63%	41,873	1.64%	3271	7,382	0.29%	2,774	0.11%
1820	14,004	0.55%	14,987	0.59%	32XX	<u>183,820</u>	<u>7.25%</u>	<u>178,222</u>	<u>7.00%</u>
1830	18,426	0.73%	18,094	0.71%		保留盈餘(附註二及十七)			
1860	2,434	0.10%	2,951	0.12%	3310	48,787	1.92%	45,777	1.80%
1887	31,741	1.25%	28,140	1.11%	3320	207	0.01%	207	0.01%
18XX	<u>107,902</u>	<u>4.26%</u>	<u>106,045</u>	<u>4.16%</u>	3350	62,724	2.47%	31,642	1.24%
1XXX	<u>\$ 2,536,510</u>	<u>100.00%</u>	<u>\$ 2,546,234</u>	<u>100.00%</u>	33XX	<u>111,718</u>	<u>4.40%</u>	<u>77,626</u>	<u>3.05%</u>
	資產總額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558)	-0.02%	29,906	1.17%
					3430	(3,304)	-0.13%	-	-
					34XX	<u>(3,862)</u>	<u>-0.15%</u>	<u>29,906</u>	<u>1.17%</u>
					3510	<u>(38,156)</u>	<u>-1.50%</u>	<u>(38,156)</u>	<u>-1.50%</u>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3610	(46)	0.00%	7,810	0.31%
					3XXX	<u>1,586,145</u>	<u>62.54%</u>	<u>1,526,339</u>	<u>59.94%</u>
						承諾及或有事項(附註廿五)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u>\$ 2,536,510</u>	<u>99.99%</u>	<u>\$ 2,546,234</u>	<u>100.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任冠生

經理人：任冠生

會計主管：李翰紳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項 目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小 計	合 計	%	小 計	合 計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附註二及廿三)		\$ 3,364,170	101.04%		\$ 3,162,152	100.59%
4170	減:銷貨退回		(14,199)	-0.43%		(5,970)	-0.19%
4190	減:銷貨折讓		(20,506)	-0.62%		(12,499)	-0.40%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3,329,465	100.00%		3,143,683	100.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七及廿三)		(2,524,935)	-75.84%		(2,490,205)	-79.21%
5910	營業毛利		804,530	24.16%		653,478	20.7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廿三)		(698,084)	-20.97%		(599,813)	-19.08%
6100	推銷費用	\$ (324,318)		-9.74%	\$ (299,890)		-9.5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60,348)		-4.82%	(127,466)		-4.0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13,418)		-6.41%	(172,457)		-5.49%
6900	營業淨利		106,446	3.19%		53,665	1.7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9,500	1.78%		53,653	1.71%
7110	利息收入	1,465		0.04%	1,417		0.05%
7122	股利收入	1,023		0.03%	-		-
7140	處分投資淨益	23,299		0.70%	16,949		0.54%
7160	兌換淨益	-		-	5,837		0.19%
7210	租賃收入	3,293		0.10%	3,865		0.12%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		-	2,010		0.06%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634		0.08%	884		0.03%
7614	佣金收入	1,010		0.03%	7,691		0.24%
7480	其他收入	26,776		0.80%	15,000		0.48%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93,643)	-2.80%		(71,714)	-2.28%
7510	利息支出	(3,431)		-0.10%	(13,487)		-0.43%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	(4,374)		-0.13%	(1,607)		-0.05%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	(4,379)		-0.13%	(491)		-0.02%
7560	兌換淨損	(68,289)		-2.05%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736)		-0.02%	(18,389)		-0.58%
7880	應付公司債誘導轉換損失	-		-	(19,367)		-0.62%
7880	其他損失	(12,434)		-0.37%	(18,373)		-0.58%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72,303	2.17%		35,604	1.14%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二十)		(10,393)	-0.31%		(5,582)	-0.18%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61,910	1.86%		\$ 30,022	0.96%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61,897			\$ 30,105	
9602	少數股權		13			(83)	
			\$ 61,910			\$ 30,022	
	每股盈餘(附註二及廿二)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53	\$ 0.47		\$ 0.30	\$ 0.2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50	\$ 0.45		\$ 0.28	\$ 0.27	
	追溯調整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 0.28	\$ 0.27	
	稀釋每股盈餘				\$ 0.27	\$ 0.26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任冠生

經理人:任冠生

會計主管:李翰紳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母公司之股東權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保 留 盈 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母 公 司				
	普通股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		庫藏股	股東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股東權益合計	
									成本之淨損失	合計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994,517	\$ 400	\$ 32,991	\$ 39,063	\$ 207	\$ 68,820	\$ 108,090	\$ 33,275	\$ -	\$ 33,275	\$ (38,156)	\$ 1,131,117	\$ 8,697	\$ 1,139,814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6,714	-	(6,714)	-	-	-	-	-	-	-	-	
股票股利	50,800	-	-	-	-	(50,800)	(50,800)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9,769)	(9,769)	-	-	-	-	(9,769)	-	(9,769)	
資本公積轉增資	7,815	-	(7,815)	-	-	-	-	-	-	-	-	-	-	-	
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	211,685	-	131,284	-	-	-	-	-	-	-	-	342,969	-	342,969	
轉換公司債轉換權沖銷	-	-	(377)	-	-	-	-	-	-	-	-	(377)	-	(377)	
員工認股權行使發行新股	4,960	(4,960)	-	-	-	-	-	-	-	-	-	-	-	-	
預收員工認股權繳納股款	-	5,714	-	-	-	-	-	-	-	-	-	5,714	-	5,714	
員工認股權攤銷酬勞成本	-	-	2,774	-	-	-	-	-	-	-	-	2,774	-	2,774	
買回可轉換公司債之調整	-	-	(2)	-	-	-	-	-	-	-	-	(2)	-	(2)	
應付公司債誘導轉換損失	-	-	19,367	-	-	-	-	-	-	-	-	19,367	-	19,367	
九十八年度淨利	-	-	-	-	-	30,105	30,105	-	-	-	-	30,105	-	30,105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3,369)	-	(3,369)	-	(3,369)	(83)	(3,452)	
少數股權減少	-	-	-	-	-	-	-	-	-	-	-	-	(804)	(804)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269,777	\$ 1,154	\$ 178,222	\$ 45,777	\$ 207	\$ 31,642	\$ 77,626	\$ 29,906	\$ -	\$ 29,906	\$ (38,156)	\$ 1,518,529	\$ 7,810	\$ 1,526,339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1,269,777	\$ 1,154	\$ 178,222	\$ 45,777	\$ 207	\$ 31,642	\$ 77,626	\$ 29,906	\$ -	\$ 29,906	\$ (38,156)	\$ 1,518,529	\$ 7,810	\$ 1,526,339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010	-	(3,010)	-	-	-	-	-	-	-	-	
股票股利	15,166	-	-	-	-	(15,166)	(15,166)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12,639)	(12,639)	-	-	-	-	(12,639)	-	(12,639)	
資本公積轉增資	35,389	-	(35,389)	-	-	-	-	-	-	-	-	-	-	-	
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	9,091	-	7,129	-	-	-	-	-	-	-	-	16,220	-	16,220	
轉換公司債轉換權	-	-	30,066	-	-	-	-	-	-	-	-	30,066	-	30,066	
轉換公司債轉換權沖銷	-	-	(1,867)	-	-	-	-	-	-	-	-	(1,867)	-	(1,867)	
員工認股權行使發行新股	3,248	(3,248)	-	-	-	-	-	-	-	-	-	-	-	-	
預收員工認股權繳納股款	-	3,145	-	-	-	-	-	-	-	-	-	3,145	-	3,145	
員工認股權攤轉換股本溢價	-	(1,051)	1,051	-	-	-	-	-	-	-	-	-	-	-	
員工認股權攤銷酬勞成本	-	-	4,608	-	-	-	-	-	-	-	-	4,608	-	4,608	
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	-	61,897	61,897	-	-	-	-	61,897	-	61,897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30,464)	-	(30,464)	-	(30,464)	-	(30,46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	-	(3,304)	(3,304)	-	(3,304)	-	(3,304)	
少數股權減少	-	-	-	-	-	-	-	-	-	-	-	-	(7,856)	(7,856)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332,671	\$ -	\$ 183,820	\$ 48,787	\$ 207	\$ 62,724	\$ 111,718	\$ (558)	\$ (3,304)	\$ (3,862)	\$ (38,156)	\$ 1,586,191	\$ (46)	\$ 1,586,145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任冠生

經理人:任冠生

會計主管:李翰紳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合併(損)益	\$ 61,897	\$ 30,105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合併(損)益	13	(83)
調整項目		
固定資產折舊	41,599	39,091
出租資產折舊	576	576
各項攤提	12,229	10,719
壞帳損失(轉回利益)	2,754	(2,010)
實際發生壞帳	(2,846)	-
員工認股權攤銷酬勞成本	4,608	2,774
存貨報廢損失	32,009	55,97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013	11,795
存貨盤損	228	454
處分投資淨益	(23,299)	(16,949)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	4,374	1,607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	4,379	491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634)	(884)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736	18,389
應付公司債未實現利息支出	3,038	7,059
應付公司債特別重設認列之誘導轉換損失	-	19,367
遞延所得稅	(5,145)	(10,097)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3,345	(15,88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77,986	(41,766)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595	(595)
存貨(增加)減少	(158,228)	315,61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6,163)	23,476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0,226	(3,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43	(4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1,447)	2,737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568)	2,404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116,769)	219,247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8,453)	11,867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2,223	(6,549)
應付費用增加	20,087	1,689
其他應付款減少	(2,702)	(752)
預收款項(減少)增加	(7,178)	8,12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772	2,127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4,559	1,18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62,143)	687,857

轉下頁

承上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增加	(295,396)	(353,716)
處分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價款	169,171	357,512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169,866	-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61,302)
購置固定資產	(46,113)	(49,014)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252	16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983	(1,622)
遞延費用增加	(12,503)	(11,015)
受限制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588)	4,119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增加	(3,601)	(18,07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6,929)</u>	<u>(232,950)</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58,000)	(272,108)
長期借款減少	(64,162)	(2,957)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200,000	200,000
買回可轉換公司債	(4,600)	(5,671)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440	(151)
少數股權減少	(7,869)	(804)
支付現金股利	(12,639)	(9,769)
員工認股權行使發行新股	3,145	5,71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6,315</u>	<u>(85,746)</u>
匯率換算影響數	<u>(25,402)</u>	<u>(1,675)</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8,159)	367,48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76,366</u>	<u>408,880</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28,207</u>	<u>\$ 776,366</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507	\$ 6,927
減：資本化利息	-	-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u>\$ 507</u>	<u>\$ 6,927</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3,405</u>	<u>\$ 22,228</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u>	<u>\$ 2,849</u>
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及資本公積	<u>\$ 13,800</u>	<u>\$ 320,7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任冠生

經理人:任冠生

會計主管:李翰紳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特別列示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單位：新台幣元)

- (一)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訊舟公司)設立，截至九十九年底額定資本為2,000,000,000元(含員工認股權證90,000,000元)、實收資本為1,332,670,620元，主要營業項目為網路通訊產品之製造及買賣業務等。
- (二)訊舟公司於八十九年十一月奉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現已更名為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以下簡稱證期局)核准上櫃，並於九十年三月二十日正式掛牌交易，另於九十一年八月經核准轉於集中市場正式掛牌交易。
- (三)訊舟公司與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之子公司以下合稱合併公司。
- (四)合併公司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員工人數約為984人及1,059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母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及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雖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母公司對其具有控制能力者，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與子公司及具實質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有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99.12.31)	(98.12.31)	
訊舟公司	EDIMAX COMPUTER CO.	網路設備之買賣業務	100.00 %	82.52%	
訊舟公司	EDIMAX LATIN AMERICA INC.	網路設備之買賣業務	--	--	(註一)
訊舟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網路設備之買賣業務	100.00 %	100.00 %	
訊舟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網路設備之買賣業務	99.99 %	99.99 %	
訊舟公司	DATA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轉下頁

承上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有股權百分比		說明
			(99.12.31)	(98.12.31)	
訊舟公司	歐科商業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歐科公司)	通信交換設備之買賣、安 裝及出租等業務	100.00 %	100.00 %	
訊舟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MEA FZE	網路設備之買賣業務	100.00 %	100.00 %	
訊舟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網路設備之買賣業務	100.00 %	100.00 %	
訊舟公司	全球自動科技(股)公司 (全球公司)	網路設備之買賣業務電 信管線、射頻等相關產業	100.00 %	100.00 %	
訊舟公司	勁創數位投資(股)公司 (勁創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訊舟公司	勁捷投資有限公司 (勁捷公司)	一般投資業	--	100.00%	(註三)
訊舟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SE ASIA) pte. Ltd.	網路設備之買賣業務	100.00%	--	
訊舟公司	訊奇(股)公司 (訊奇公司)	有/無線通信機械器材 製造業	100.00%	--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EDIMAX TECHNOLOGY (UK) LTD.	網路設備之買賣業務	100.00%	100.00 %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EDIMAX TECHNOLOGY POLAND SP.ZO.O	網路設備之買賣業務	99.00%	99.00%	
DATA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DATAMAX (HK) CO., LTD.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註二)
DATAMAX (HK) CO., LTD.	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瑞訊東莞公司)	網路產品等之產銷業務	100.00 %	100.00 %	(註二)
DATAMAX (HK) CO., LTD.	訊舟信息科技(上海)有限 公司(訊舟上海公司)	網路設備之買賣業務	100.00 %	100.00 %	(註二)

註一：該子公司之成立係為開拓拉丁美洲地區業務及市場，惟因受金融風暴等之因素，業績大幅下滑。九十八年四月考量其營運成本後，已辦理清算相關事宜。原取得 4,696 仟元(美元 148,455.81 元)已匯回，並於九十九年一月辦妥法定程序之清算完結。

註二：為配合組織架構調整，訊舟公司於九十八年九月廿四日將原透過該公司 100%投資之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及訊舟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轉由其持有 100%股權之新設公司-DATAMAX (HK) CO., LTD.持有。

註三：該公司於九十八年十月以 60,000 仟元成立，由訊舟持有 100% 股權；另於九十八年十二月增資 40,000 仟元。為使資金能有效運用，於九十九年八月辦理減資 55,000 仟元並將其股權出售，其原因請參閱附註九之(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二) 合併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合併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係依下列基礎換算為新台幣，所有資產及負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為換算基礎，股東權益係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該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對於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訊舟公司持股比例計算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3.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向銀行取得之評價方法市價估計公平價值。
4.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係混合商品，以及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不一致時，將各項具會計不一致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另依據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之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其組成，亦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會計處理與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相似，惟處分時點不受限制。

(八) 應收帳款讓售

應收帳款債權之移轉，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三號「金融資產之移轉及負債消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相對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予以除列：

1. 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移轉人隔離，亦即推定已脫離移轉人及其債權人之控制，即使移轉人破產或被接收時亦然。
2. 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應收帳款債權，且未有限制受讓人(或持有人)行使質押或交換權利之條件，致使移轉人獲得非屬細微之利益。
3. 移轉人未藉由下列方式之一，維持其對應收帳款債權之有效控制：
 - (1) 到期日前有權利及義務買回或贖回應收帳款債權之協議。
 - (2) 單方面使持有人返還特定應收帳款債權之能力。

應收帳款讓售總額扣減預支價金後餘額，予以轉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九) 備抵呆帳

合併公司備抵呆帳之提列，係根據以往收款情形及呆帳發生之可能性，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分布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估列之。

(十) 存 貨

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合併公司存貨之會計處理如下：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如下：

1. 原物料及商品：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2. 在製品及製成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其持股比例達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有關收購成本分攤之步驟，予以分析處理。如係折舊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自取得年度起依其估計剩餘經濟年限分年攤銷；如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價值所發生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則將超過部份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就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除外）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列為非常利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之前所產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若原已分析產生原因者，則依原分析結果繼續處理，惟屬商譽部分，或原係就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差額總數選擇一定年限攤銷者，均不再攤銷，原已攤銷部份亦不迴轉；屬遞延貸項部分，或屬所取得股權淨值超過投資成本者，則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2. 海外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依被投資公司轉換後之新台幣財務報表按持股比例評價，因此項評價而產生之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3. 合併公司與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按持股比例予以銷除；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則全數予以銷除，俟實現始認列利益；合併公司與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皆按合併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之持股比例予以銷除；合併公司與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若合併公司對產生交易之各投資公司均擁有控制能力，則各被投資公司未實現利益應按合併公司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約當持股比例遞延，除合併公司對各被投資公司均擁有控制能力之情形外，各被投資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應按合併公司持有各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相乘後比例遞延。
4.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因認列被投資公司之虧損，致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為負數時，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但若意圖繼續支持被投資公司或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之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則應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若因上述處理致使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及墊款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時，在資產負債表中應列為負債。
5. 對被投資公司已達控制能力者，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應全額吸收超過該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應先屬歸至合併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6. 被投資公司發放股票股利時，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增加股數並按收到股票股利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或帳面價值。
7. 股票出售成本係按移動平均法計算。
8. 合併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採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每會計年度及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另依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4217 號函規定，自九十七年度起編製第一、三季合併財務季報表。

(十二)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1. 固定資產均以購建時成本入帳。
2. 折舊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直線法提列。
3.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當期營業外損益或非常損益。
4. 固定資產之改良或大修費用皆視為資本支出，維護或修理費用則列為當期費用。
5. 凡購建資產期間，為支付該項資產成本所須負擔之利息，在不超過該期間實際發生之利息之情況下皆予以資本化，計入該資產成本並計提折舊。
6. 出租之固定資產轉列為其他資產，其折舊之提列方法與上開固定資產相同，相關折舊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 租賃改良係按估計耐用年限或租賃期間之較短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

(十三)遞延費用

係電腦軟體、制度設計費、辦公室裝潢工程及各項認證支出等，以取得成本入帳，按其估計效益年數平均攤提。

(十四)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

- 1.合併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年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底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單獨列於股東權益項下，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 2.合併公司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於實際兌換或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發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兌換或結清年度之損益。外幣資產及負債之資產負債表日餘額，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換算，若有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惟權益商品屬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3.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作為依據，兌換差額作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列於股東權益項下。

(十五)庫藏股票

- 1.訊舟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列為股東權益減項。處分庫藏股票時，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者，其差額貸記「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者，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未分配盈餘。
- 2.訊舟公司註銷庫藏股票時，應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 3.訊舟公司將庫藏股票轉讓與員工以獎酬員工者，其給與日在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以後者，依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其勞務成本，並於員工既得期間攤銷。給與日係認股基準日，若認股基準日須經董事會決議，則為董事會決議日。

(十六)收入認列

- 1.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貨物所有權及風險承擔責任時移轉(內銷係於運出時移轉，外銷則於裝船完畢時移轉)予客戶時認列。
- 2.銷貨收入係按母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 3.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加工時不作銷貨處理。
- 4.勞務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勞務提供之完成程序認列收入。

- 5.歐科公司經營租賃業務之租賃收入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號「租賃會計處理準則」辦理，即依租賃條件、應收租賃款收現可能性及出租人應負擔未來成本等分為資本租賃及營業租賃方式處理。

(十七)所得稅

1.列入合併之國內公司：

- (1)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 (2)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因研究發展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 (3)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其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 (4)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包含於當期所得稅中。
- (5)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未及時分配所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議決年度所得稅費用。
- (6)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之一般所得稅額高於或等於基本稅額者，則當年度應繳納之所得稅，應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計算認定之；反之，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稅額者，其應納之所得稅，除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計算認定外，應另就基本稅額與一般所得稅額之差額認定之。前開差額，不得以其他法律規定之投資抵減稅額減除之。
- (7)當稅法修正時，於公佈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2.瑞訊公司依據「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的規定，該公司可從彌補虧損以前年度(最長為五年)虧損後的第一個獲利年度開始免除前兩年並減半後三年的企業所得稅。然依新修訂「企業所得稅法」規定，於施行後五年內，仍可享受原有稅負之優惠。因此該公司自二〇〇八年度起，為免稅之第一年。

- 3.其他被合併公司按當地頒佈之租稅法規辦理。

(十八)退休金

1.列入合併之國內子公司：

- (1)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退休金費用。
- (2)修正退休辦法時，所產生之前期服務成本自修正日起至該前期服務成本符合既得給付條件日止之平均年數，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修訂時即符合既得給付條件者，立即認列為費用。
- (3)確定給付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成本。

(4)「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合併公司之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雇主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

2. EDIMAX TECHNOLOGY(BVI) CO. LTD.、DATAMAX TECHNOLOGY(BVI) CO. LTD.及 DATAMAX (HK) CO., LTD.因無正式人員，故未訂退休辦法。

3.其他合併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勵

- 1.列入合併之國內公司對於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或修正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二)基秘字第0七0、0七一、0七二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有關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係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採用公平價值法之擬制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 2.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二十)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列入合併之國內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六)基秘字第0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估計，並依其性質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金額如有差異時，視為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損益。另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七)基秘字第一二七號函「上市(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規定，列入合併之國內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員工股票股利之股數。

(廿一)每股盈餘

- 1.每股盈餘按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則按追溯調整之股數計算，不考慮該增資股之發行流通期間，現金增資則依據該增資股之流通期間計算。
- 2.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按如果轉換法測試，發行員工認股權按庫藏股票法測試，如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則列示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雙重表達。
- 3.訊舟公司於九十七年一月一起，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七)基秘字第一六九號函規定，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六)基秘字第0五二號函規定估列之員工紅利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平價值並考量最近期除權除息之影響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依據，列為潛在普通股，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廿二)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評估可能發生減損之資產項目；若有減損跡象存在，合併公司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帳面價值發生重大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為營業外損失。嗣後若其可回收金額增加，即將累計減損迴轉認列為營業外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廿三)可轉換公司債

1.九十五年一月一日後發行嵌入具轉換權、賣回權、買回權及因轉換標的市場價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之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股東權益(資本公積-轉換權)，其處理如下：

(1)應付公司債之溢價與折價為應付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於債券流通期間採利息法攤銷，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2)嵌入訊舟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買回權與重設權，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項下；續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平市價評價，差額認列「金融資產或負債之評價損益」。若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若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不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轉認列為當期利益。若於轉換價格重設時，因重設導致之公平價值減少數轉列為股東權益。

(3)嵌入訊舟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轉換權，符合權益定義者，帳列「資本公積-轉換權」項下。當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先調整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依當日應有之帳面價值予以評價認列當期損益，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與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2.期前清償所支付之金額與清償日帳面價值之差額如金額重大，於當期認列為非常損益。

3.當公司債持有人得於未來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則該應付公司債應轉列流動負債；若於賣回權行使期間結束後，未於行使賣回權部份之應付公司債，其到期日超過一年，則予以轉回非流動負債。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無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明細如下：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庫 存 現 金		\$ 513	\$ 577
活 期 存 款		645,022	711,646
支 票 存 款		2,672	4,143
定 期 存 款		80,000	60,000
合 計		<u>\$ 728,207</u>	<u>\$ 776,366</u>

(二)上開現金及約當現金均未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事。

五、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一)明細如下：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9,130	\$ --
股票	107,407	12,575
加(減)：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871)	(135)
小 計	144,666	12,440
預售遠匯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5,389	1,019
合 計	\$ 150,055	\$ 13,459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附註十四)		
第二次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	846
第三次轉換公司債-賣回權、轉換權及 轉換價格重設權	--	4,389
第四次轉換公司債-賣回權及贖回權	2,433	--
合 計	\$ 2,433	\$ 5,235

(二)上開預售遠匯金融資產之交易條件如下：

交易日	到期日	九 十 九 年 底		遠期匯 率	公平價值 損益 NID		
		買 入	賣 出				
		幣 別	本金(仟 元)	幣 別	本金(仟 元)		
99.11.17	100.01.10	TWD	15,151	USD	500	30.301	587
99.11.18	100.01.20	TWD	15,178	USD	500	30.356	619
99.11.23	100.01.25	TWD	15,176	USD	500	30.353	619
99.11.24	100.01.27	TWD	15,207	USD	500	30.413	650
99.12.03	100.01.18	TWD	15,165	USD	500	30.330	605
99.12.08	100.01.05	TWD	15,063	USD	500	30.125	499
99.12.08	100.01.25	TWD	15,068	USD	500	30.135	510
99.12.14	100.01.26	TWD	21,529	USD	720	29.901	567
99.12.14	100.01.07	TWD	8,376	USD	280	29.915	221
99.12.16	100.02.15	TWD	14,907	USD	500	29.813	356
99.12.16	100.02.23	TWD	14,934	USD	500	29.867	386
99.12.17	100.03.21	TWD	14,853	USD	500	29.705	276
99.12.17	100.03.23	USD	500	TWD	14,788	29.575	(382)
99.12.28	100.03.30	TWD	22,887	USD	780	29.342	148
99.12.28	100.04.01	USD	780	TWD	22,731	29.142	(272)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尚未到期結清部份計利益 5,389 仟元。

		九 十 八 年 底				遠 期 匯 率	公 平 價 值 損 益 NID
交 易 日	到 期 日	買	入	賣	出		
		幣 別	本 金 (仟 元)	幣 別	本 金 (仟 元)		
98.11.27	99.01.20	TWD	16,172	USD	500	32.343	158
98.11.27	99.01.14	TWD	16,154	USD	500	32.308	141
98.12.08	99.01.28	TWD	16,133	USD	500	32.267	122
98.12.11	99.01.25	TWD	16,132	USD	500	32.264	120
98.12.14	99.02.05	TWD	16,153	USD	500	32.306	143
98.12.17	99.02.10	TWD	16,165	USD	500	32.331	156
98.12.21	99.02.25	TWD	16,187	USD	500	32.373	179

截至九十八年底止，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尚未到期結清部份計利益 1,019 仟元。

六、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一)明細如下：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應收票據		
非關係人	\$ 34,399	\$ 37,744
減：備抵呆帳	(276)	(298)
應收票據小計	34,123	37,446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關係人	--	595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522,243	600,229
減：應收帳款讓售	--	--
減：備抵呆帳	(7,300)	(7,54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小計	514,943	592,689
合 計	\$ 549,066	\$ 630,730

(二)上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事。

(三)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出售應收帳款債權之合約，依合約規定，合併公司於出售額度內無須擔保應收帳款債務人於債權移轉時及債務履行時之支付能力。應收帳款讓售時合併公司取得按合約約定之款項，並保留部份尾款做為商品瑕疵擔保，該尾款以「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表達，未予除列。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其餘額皆為 0 仟元。

七、存貨淨額

(一)明細如下：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原	料	\$ 272,155	\$ 319,901
在	製 品	105,384	66,762
半	成 品	135,029	31,736
製	成 品	106,329	86,871
商	品	145,476	133,884
備	用 零 件	1,284	2,399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7,291)	(67,776)
淨	額	\$ 698,366	\$ 573,777

(二)上開存貨均未提供作為抵押或擔保之情事。

(三)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489,685	\$ 2,421,978
存貨盤損	228	454
報廢損失	32,009	55,978
跌價及呆滯損失	3,013	11,795
合 計	\$ 2,524,935	\$ 2,490,205

八、受限制資產-流動

(一)明細如下：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定	期 存 款	\$ 1,030	\$ 442

(二)上開定期存款係供作履約之保證金。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捷超通訊科技(股)公司(註)	\$ --	--	\$ 159,695	19.02%

註：依綜合持股比例計算投資(損)益。

(二)九十八年十二月訊舟公司與勁捷公司共計取得捷超通訊科技(股)公司 15.79%股權，投資成本 129,302 仟元(分別為 72,982 仟元及 56,320 仟元);並於該公司股東臨時會董監改選時，取得相當之席次。因對其有重大影響力，故此項投資採權益法評價。另該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經主管機關核准以減少資本彌補虧損，減資金額 271,266 仟元，銷除已發行股份 27,126,637 股，減資比率 36.7959%，並於九十九年一月廿五日完成資本變更登記。訊舟公司為擴大經濟規模，提升營運績效，降低營運成本及強化市場競爭力，於九十八年十二月廿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透過勁捷公司以每股 16 元認購 2,000,000 股，共計 32,000 仟元，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日完成該公司私募普通股。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除符合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之情形外，於發行後三年內不得賣出。訊舟公司與勁捷公司於九十九年六月底，共已取得該公司已發行普通股 7,242,557 股及私募普通股 2,000,000 股，綜合持有其 18.82%股權。因與捷超通訊科技(股)公司之經營理念不同，當初基於整體營運考量，訊舟公司與勁捷公司共同投資該公司之原因，無法在短時間創造傑出經營成果，為維護股東權益，使資金能有效運用，於九十九年七月廿三日經訊舟公司董事會決議，處分訊舟公司及勁捷公司持有該公司股票或將勁捷公司股權出售。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其處分價格係參考當初取得成本或勁捷公司股權淨值，並將處分結果提報董事會。訊舟公司與勁捷公司分別於九十九年七月及八月將持有該公司之股權出售。

(三)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期初帳面價值	\$	159,695	\$	--
加：本期增加投資金額		--		161,302
減：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淨額		(4,374)		(1,607)
減：出售長期股權投資		(155,321)		--
期末帳面價值	\$	--	\$	159,695

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淨額，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因合併公司管理當局認為已將持有該被投資公司之股權出售，倘其財務報表若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有重大調整。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 投 資 公 司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MAS ELEK TRONIK AG	\$ 6,922	6.81 %	\$ 6,922	6.81 %
減：累計減損	(6,922)		(6,922)	
淨 額	\$ --		\$ --	

訊舟公司九十一年度投資德國 MAS ELEK TRONIK AG 6,922 仟元(歐元 200,000 元)，取得該公司發行普通股 200,000 股，佔其發行在外普通股之 10.34%。該公司分別於九十三年十月、九十四年十月及九十五年一月辦理增資，訊舟公司均未參與，致持股比例變更為 6.81%。另因其價值已減損，故予提列減損損失 6,922 仟元。

十一、固定資產

(一)明細如下：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帳 面 價 值
	取 得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土 地	\$ 32,284	\$ --	\$ 32,284
建 築 物	64,581	10,090	54,491
機 器 設 備	186,896	111,369	75,527
運 輸 設 備	16,978	10,167	6,811
生 財 器 具	22,195	15,826	6,369
什 項 設 備	167,431	103,206	64,225
租 賃 改 良	31,410	29,325	2,085
合 計	\$ 521,775	\$ 279,983	\$ 241,792

項 目	九 十 八 年		帳 面 價 值
	取 得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土 地	\$ 32,856	\$ --	\$ 32,856
建 築 物	62,252	8,842	53,410
機 器 設 備	185,715	103,887	81,828
運 輸 設 備	17,726	9,990	7,736
生 財 器 具	20,084	15,888	4,196
什 項 設 備	167,330	103,047	64,283
租 賃 改 良	32,053	29,590	2,463
合 計	\$ 518,016	\$ 271,244	\$ 246,772

(二)歐科公司於九十七年一月廿二日承購南港軟體工業園區第一期建築案，於九十七年五月六日經濟部工業局北區工業區管理處北管字第 0975000209 號函核准由承租轉承購，取得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 19-13 號 8 樓 B 室，作為該公司辦公室用地。其總價款為 85,995 仟元(九十八年十二月因辦理過戶，尚支付房屋契稅等計 968 仟元，又於九十九年一月因工業局實際估算坪數後退回溢繳款項 651 仟元)，原承租期間已繳納租金 19,826 仟元全數抵繳價款。

(三)上開固定資產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均未有資本化之利息。

(四)上開固定資產部份土地及建築物，已提供抵押或擔保之情事。(詳附註廿四)

(五)什項設備之通信交換系統及設備等係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依契約按期收取租金。未來五年內估計每年應收取租金明細如下：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99	\$ --	\$ 12,847
100	14,489	3,360
101	4,538	2,004
102	2,736	986
103	1,050	1
104	222	--
合 計	\$ 23,035	\$ 19,198

十二、出租資產

(一)明細如下：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土	地	\$ 27,260	\$ 27,260
建	築 物	23,571	23,571
減：	累 計 折 舊	(9,534)	(8,958)
淨	額	\$ 41,297	\$ 41,873

(二)上開出租資產係租予非關係人奇鋹科技(股)公司。(租期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三)上開出租資產均未提供抵押或擔保之情事。

十三、短期借款

(一)明細如下：

借 款 種 類	九 十 九 年 底	期 末 餘 額	期 間	利 率	擔 保 品
信用借款	\$ 10,000		99.06.29~100.06.29	1.70%~2.87%	--
擔保借款	12,000		99.05.25~100.05.25	1.51%~2.30%	房屋及建築物
合 計	\$ 22,000				

借 款 種 類	九 十 八 年 底	期 末 餘 額	期 間	利 率	擔 保 品
信用借款	\$ 80,000		98.04.29~99.06.29	2.25%~2.80%	--

(二)上開九十八年底之短期借款已於九十九年一月提前清償之。

十四、應付公司債

(一)明細如下：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		\$ --	\$ 8,800
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		--	9,100
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		199,500	--
減：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28,675)	(3,614)
		170,825	14,286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8,081)
淨	額	\$ 170,825	\$ 6,025

(二)訊舟公司九十六年四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募集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九十六年五月七日業經證期局核准，並於九十六年五月十七日完成募集發行。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發行面額：新台幣 200,000 仟元。

2.票面利率：0 %。

3.債券種類：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4.發行期限：五年(九十六年五月十七日至一〇一年五月十七日)

5.訊舟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1)訊舟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將依本轉換公司債之面額予以收回，但本轉換公司債如已經轉換或買回者不在此限。

(2)到期日前之贖回價格

a.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訊舟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時，訊舟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b.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流通在外餘額低於 20,000 仟元(發行總額之 10%)時，訊舟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當時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6.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之前三十日，投資者可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104.57%(實質收益率為 1.50%)。

7.轉換：

(1)轉換標的：訊舟公司普通股。

(2)轉換期間：自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3)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轉換價格訂定以九十六年五月九日為轉換價格基準日，取其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之均價擇一乘以溢價率 101.33%，證期局核准為基準日所計算之轉換價格為 29.70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訊舟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之公式調整之。九十六年八月十一日調整盈餘轉增資影響數後為 26.20 元。九十七年八月十九日調整盈餘轉增資影響數後為 21.0 元。九十八年八月十四日調整盈餘轉增資及現金股利影響數後為 19.80 元。九十八年八月十五日依轉讓辦法將價格重設調整為 16.20 元。

8.發行時賣回權公平市價為 22,060 仟元，於執行轉換前認列評價利益 1,621 仟元，於申請轉換時沖銷 17,194 仟元及收回公司債沖銷 3,245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底餘額 0 元，(原帳列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9.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止，訊舟公司已轉換之第二次發行公司債累計面額分別為 170,200 仟元及 166,000 仟元，共計 9,665 仟股及 9,405 仟股業已轉換為普通股，並產生資本公積分別為 103,305 仟元及 100,770 仟元。

- 10.截至九十九年底止，訊舟公司自九十七年十一、十二月、九十八年三月及九十九年二月於公開市場買回註銷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面額累計 29,800 仟元，累計贖回利益計 3,765 仟元，致累計沖轉資本公積-認股權 2,546 仟元及產生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147 仟元。
 - 11.訊舟公司於九十八年八月十五日依發行條款將每股轉換價格由 19.80 元重設為 16.20 元，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八)基秘字第 0 四六號函內容二及(九七)基秘字第三三一號函內容四第一項第三點規定，就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重設後必須增加發生之普通股公平價值為 19,367 仟元，因而於九十八年八月份分別認列為應付公司債誘導轉換損失及貸記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權。
 - 12.由於訊舟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公司債發行滿三年之前三十日(九十九年四月十六日)，投資者可要求訊舟公司將其持有之公司債贖回，基於穩健原則，訊舟公司已將其全數轉列流動負債項下「金融負債-一年內得賣回之可轉換應付公司債」。但此分類並非表示訊舟公司必須於未來一年全數償還該負債。
 - 13.訊舟公司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已於九十九年二月全數贖(買)回或轉換為訊舟公司普通股。
- (三)訊舟公司九十八年七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募集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九十八年八月十七日業經證期局核准，並於九十八年九月十七日完成募集發行。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發行面額：新台幣 200,000 仟元。
 - 2.票面利率：0 %。
 - 3.債券種類：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4.發行期限：五年(九十八年九月十七日至一〇三年九月十七日)
 - 5.訊舟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1)訊舟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將依本轉換公司債之面額予以收回，但本轉換公司債如已經轉換或買回者不在此限。
 - (2)到期日前之贖回價格
 - a.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訊舟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時，訊舟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 b.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流通在外餘額低於 20,000 仟元(發行總額之 10%)時，訊舟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當時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 6.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之前三十日，投資者可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104.57%(實質收益率為 1.50%)。

7.轉換：

- (1)轉換標的：訊舟公司普通股。
- (2)轉換期間：自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 (3)轉換價格及其調整與重設：

轉換價格訂定以九十八年九月九日為轉換價格基準日，取其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之均價擇一乘以溢價率 104%，證期局核准為基準日所計算之轉換價格為 14.51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訊舟公司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之公式調整之。另以發行期間中每一年之同一日(發行後屆滿六個月之日)為基準日，依發行辦法規定之計算方式重新設算轉換價格，並與原訂轉換價格比較後，以孰低者為修訂後之轉換價格，惟新修訂之轉換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可因訊舟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而調整)之 80%。

- 8.發行時賣回權及轉換權之公平市價為 66,824 仟元，於執行轉換前認列評價損失 19,858 仟元，於申請轉換時沖銷 86,682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底，餘額為 0 仟元，(原帳列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 9.截至九十九年底止，訊舟公司已轉換之第三次發行公司債累計面額為 200,000 仟元，共計 13,783 仟股業已轉換為普通股，並產生資本公積為 84,392 仟元。
- 10.訊舟公司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已於九十九年二月全數轉換為訊舟公司普通股。

(四)訊舟公司九十九年五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募集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九十九年六月十一日業經證期局核准，並於九十九年六月廿九日完成募集發行。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發行面額：新台幣 200,000 仟元。
- 2.票面利率：0%。
- 3.債券種類：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4.發行期限：五年(九十九年六月廿九日至一〇四年六月廿九日)
- 5.擔保情形：本轉換公司債由安泰商業銀行營業部保證。
- 6.訊舟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1)訊舟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將依本轉換公司債之面額予以收回，但本轉換公司債如已經轉換或買回者不在此限。

(2)到期日前之贖回價格

- a.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訊舟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時，訊舟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 b.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流通在外餘額低於 20,000 仟元(發行總額之 10%)時，訊舟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當時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7.債券持有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之前三十日，投資者可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101.5075%(實質收益率為 0.50%)。

8.轉換：

(1)轉換標的：訊舟公司普通股。

(2)轉換期間：自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3)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轉換價格訂定以九十九年六月廿一日為轉換價格基準日，取其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之均價擇一乘以溢價率 103%，證期局核准為基準日所計算之轉換價格為 22.97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訊舟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之公式調整之。九十九年八月十五日調整盈餘轉增資及現金股利影響數後為 22.09 元。

9.發行時賣回權及贖回權之公平市價為 1,640 仟元，於執行轉換前認列評價損失 799 仟元，於申請轉換時沖銷 6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底，餘額為 2,433 仟元，帳列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10.截至九十九年底止，訊舟公司已轉換之第四次發行公司債累計面額為 500 仟元，共計 23 仟股業已轉換為普通股，並產生資本公積為 283 仟元。

(五)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將債券持有人賣回選擇權、轉換普通股選擇權與公司債分離，並依性質列於交易目的金融負債及資本公積-轉換權項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合併公司各次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其相關認列金額列示如下：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第二次：		
轉換公司債發行面額	\$ 200,000	\$ 200,000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負債		
— 賣回權	(22,060)	(22,060)
權益組成要素		
— 轉換權	(12,772)	(12,772)
轉換公司債原始認列攤銷後成本	165,168	165,168
已轉換金額	(170,200)	(166,000)
已買回金額	(29,800)	(25,200)
應付公司債折價沖銷數	20,424	19,736
利息費用	14,408	14,377
轉換公司債期末攤銷後成本	\$ --	\$ 8,081
第三次：		
轉換公司債發行面額	\$ 200,000	\$ 200,000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負債		
— 賣回權、轉換權及重設權	(66,824)	(66,824)
轉換公司債原始認列攤銷後成本	133,176	133,176
已轉換金額	(200,000)	(190,900)
應付公司債折價沖銷數	64,456	61,607
利息費用	2,368	2,322
轉換公司債期末攤銷後成本	\$ --	\$ 6,205
第四次：		
轉換公司債發行面額	\$ 200,000	\$ --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負債		
— 賣回權及贖回權	(1,640)	--
權益組成要素		
— 轉換權	(30,066)	--
轉換公司債原始認列攤銷後成本	168,294	--
已轉換金額	(500)	--
應付公司債折價沖銷數	72	--
利息費用	2,959	--
轉換公司債期末攤銷後成本	\$ 170,825	\$ --

十五、長期借款(九十九年底：無)

(一)明細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底			
借 款 種 類	期 末 餘 額	期 間 利 率	擔 保 品
擔 保 借 款	\$ 64,162	97.05.12~117.05.13 2.29%	土地、建物 及保證票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849)		
合 計	\$ 61,313		

(二)上開九十八年底之長期借款已於九十九年一月提前清償之。

十六、股本(單位:新台幣元)

(一)訊舟公司九十八年一月一日實收資本總額為 994,516,590 元。

(二)訊舟公司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股東會決議以盈餘轉增資 50,799,66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7,815,330 元，該增資案經證期局九十八年七月二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2907 號函核准訂定九十八年八月十五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九十八年八月廿七日辦妥變更登記。

(三)訊舟公司九十八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計 211,685,67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已於九十八年八月三日及九十九年四月十二日辦妥變更登記。

(四)訊舟公司九十八年度員工認股權轉換成普通股，計 6,113,625 元，每股面額 10 元，除 1,153,625 元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因其增資基準日為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於九十九年四月二十日辦妥變更登記)，餘已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辦妥變更登記。另九十七年第四季 400,000 元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因其增資基準日為九十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故於九十八年二月十三日辦妥變更登記。

(五)訊舟公司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股東會決議以盈餘轉增資 15,166,66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35,388,880 元，該增資案經證期局九十九年七月一日金管證發第 0990033956 號函核准訂定九十九年八月十五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九十九年八月二十四日辦妥變更登記。

(六)訊舟公司九十九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計 9,090,330 元，每股面額 10 元，除 226,340 元，其增資基準日為一〇〇年一月十四日(已於一〇〇年一月三十一日辦妥變更登記)，餘已於九十九年四月二十日辦妥變更登記。

(七)訊舟公司九十九年度員工認股權轉換成普通股，計 2,093,875 元，每股面額 10 元，其增資基準日分別為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已分別於九十九年四月二十日及九十九年七月十六日辦妥變更登記。另九十八年第四季 1,153,625 元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因其增資基準日為九十九年三月二十一日，故於九十九年四月二十日辦妥變更登記。

(八)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止，訊舟公司額定股本均為 2,000,000,000 元(含員工認股權額定 90,000,000 元)，實收股本分別為 1,332,670,620 元及 1,269,777,250 元，均為普通股，每股面額均為 10 元。

(九)訊舟公司分別於九十八年五月二十日、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日、九十三年六月八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各 3,000 仟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訊舟公司一般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價格係以發行日當日訊舟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定之。認股權憑證發行之後，遇有訊舟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所列時程行使認股權利。有關訊舟公司已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流通情形如下：

1.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九 十 九 年 度	
認股選擇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5,194	\$ 10~24.30
本期給與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本期行使	(215)	\$ 10~24.30
本期沒收	(206)	
期末流通在外	4,773	\$ 11.5~23.40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4,773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	

	九 十 八 年 度	
認股選擇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2,934	\$ 10~25.70
本期給與	3,000	\$ 12.70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本期行使	(566)	\$ 10~24.30
本期沒收	(174)	
期末流通在外	5,194	\$ 10~24.30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5,194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	

2.截至九十九年底，訊舟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

發 行 日 期	行 使 價 格 之 範 圍(元)	期 末 流 通 在 外 之 認 股 選 擇 權			期 末 可 行 使 認 股 選 擇 權	
		數 量 (仟 股)	加 權 平 均 預 期 剩 餘 存 續 期 限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元)	數 量 (仟 股)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元)
94.05.18	10	--	--年	\$ --	--	\$ --
96.11.27	25.70	1,773	2.00年	\$ 23.40	1,773	\$ 23.40
98.05.25	12.70	3,000	3.50年	\$ --	3,000	\$ 11.5
		<u>4,773</u>			<u>4,773</u>	

另九十七年八月十四日第一次調整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值為 25.70 元；九十八年八月十五日分別第二次調整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為 24.30 元及第一次調整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五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為 12.00 元；九十九年八月十五日分別第三次調整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為 23.40 元及第二次調整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五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為 11.50 元。

3.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明細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權益交割	\$ 4,608	\$ 2,774

4.訊舟公司於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會計處理原則」適用前，九十四年五月十八日及九十六年十一月廿七日，所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未依其規定認列所取得之勞務者，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之擬制性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本期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61,897	\$ 30,105
	擬制淨利	54,850	24,354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0.47	0.29
	擬制每股盈餘(元)	0.41	0.23

5.上開認股選擇權計劃係採 Black-Scholes 及 Enhanced Binomial Model with Modification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各該項因素之加權平均資訊及公平價值如下：

發行日期	98.05.25	96.11.27	94.05.18
股利率	5.51 %	3.78 %	0.00 %
預期價格波動性	64 %	49 %	32 %
無風險利率	3.570 %	3.600 %	1.875 %
預期存續期間	5年	5年	5年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股)	4.043	7.95	1.1259

十七、股東權益(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訊舟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歷年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時，再分派如下：

(一)董監事酬勞百分之四。

(二)員工紅利百分之十，員工股票紅利之分配對象得包含從屬公司之員工。

(三)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其中至多百分之五十以現金股利方式發放。

訊舟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包括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配盈餘。

為因應經濟景氣變動，並健全公司財務結構，訊舟公司採行平衡股利政策，未來股利發放政策之訂定如下：

(一)茲因訊舟公司正處於企業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主要係考量公司未來之各項投資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每年由董事會依據當年度盈餘擬定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授權董事會辦理。

(二)為考量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將視投資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至多百分之五十以現金股利方式發放。

訊舟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205仟元及2,082仟元暨2,709仟元及1,084仟元，其估列係以各該期稅後淨利為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係依據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股東會決議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並認列為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各該次一年度損益。

訊舟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決議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010	\$ 6,714	\$ --	\$ --
股東股票股利	15,166	50,800	0.12	0.52
股東現金股利	12,639	9,769	0.10	0.10
合 計	\$ 30,815	\$ 67,283	\$ 0.22	\$ 0.62

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股東常會並決議配發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2,709仟元及1,084仟元暨6,043仟元及2,417仟元與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庫藏股票

(一)明細如下：

<u>收回原因</u>	<u>期初股數</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股數</u>
<u>九十九年度</u>				
轉讓與員工	1,800 仟股	--	--	1,800 仟股

<u>收回原因</u>	<u>期初股數</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股數</u>
<u>九十八年度</u>				
轉讓與員工	1,800 仟股	--	--	1,800 仟股

(二)根據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十九、退休金

(一)列入合併之國內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九十四年七月一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該辦法之退休金支付，係根據員工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列入合併之國內公司一般員工及歐科公司之委任經理人分別按其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員工退休金，分別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儲存於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及台灣中小企業銀行之退休金專戶。列入合併之國內公司之一般員工及歐科公司之委任經理人，依上述退休辦法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789 仟元及 1,659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止，撥存於台灣銀行及台灣中小企業銀行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分別為 22,694 仟元及 6,303 仟元暨 21,911 仟元及 5,851 仟元；而各該退休金專戶合計實際支付之退休金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分別為 0 仟元及 938 仟元。

(二)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列入合併之國內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該辦法係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列入合併之國內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3,694 仟元及 11,327 仟元。

(三)訊舟公司自九十四年七月起依委任經理人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退休金至退休金專戶(帳列受限制資產-非流動)。訊舟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皆為 3,600 仟元；實際支付之退休金分別為 0 仟元及 3,375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止，該退休金專戶餘額分別為 13,891 仟元及 10,290 仟元；訊舟公司已提列之退休金準備分別為 14,175 仟元及 10,575 仟元(帳列應付退休金負債項下)。

(四)瑞訊東莞公司及訊舟上海公司係依據中國大陸政府規定，按月依員工工資總額之一定比例繳納基本養老退休金，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依上開規定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274 仟元及 3,658 仟元。

(五)其他合併之海外公司係屬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辦法，其係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並將應提撥之退休金認列為當期費用。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依上開規定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20 仟元及 323 仟元。

(六)列入合併之國內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服務成本	\$ 1,468	\$ 1,392
利息成本	936	1,292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762)	(1,138)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147	113
淨退休金成本	<u>\$ 1,789</u>	<u>\$ 1,659</u>

2.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2,336	\$ 6,841
非既得給付義務	33,823	33,834
累積給付義務	46,159	40,675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6,450	6,067
預計給付義務	52,609	46,742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42,887)	(38,052)
提撥狀況	9,722	8,690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131)	(1,245)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9,106)	(5,319)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3,304	1,224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789</u>	<u>\$ 3,350</u>

3.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為：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折現率	2.00 %	2.25 %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	2.50 %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2.50 %	2.25 %

二十、所得稅

(一)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期應負擔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14,031	\$ 15,278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3,624	2,010
暫時性差異	4,518	6,632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	658	760
基本稅額	--	685
減：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及虧損扣抵	(9,376)	(9,025)
當期應納所得稅	<u>\$ 13,455</u>	<u>\$ 16,340</u>

(二)所得稅費用組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當期應納所得稅	\$ 13,455	\$ 16,340
遞延所得稅	(5,145)	(10,097)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173	(1,881)
海外股利所得稅	--	1,220
其他	(90)	--
所得稅費用	<u>\$ 10,393</u>	<u>\$ 5,582</u>

(三)資產負債表上應付所得稅之變動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期初餘額	\$ 11,846	\$ 18,395
當期應納所得稅	13,455	16,34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173	(1,881)
海外股利所得扣繳稅款	--	1,220
當期支付所得稅	(13,405)	(22,228)
期末餘額	<u>\$ 14,069</u>	<u>\$ 11,846</u>

(四)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主要因下列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組成：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流動：		
未實現兌換損失淨額	\$ 6,764	\$ 2,134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	(911)	(255)
備抵呆帳超限數	5	5
其他	5,211	4,157
	<u>11,069</u>	<u>6,041</u>
減：備抵評價	(3)	(3)
	<u>\$ 11,066</u>	<u>\$ 6,038</u>

	九十九年底	九十八年底
非流動：		
投資抵減	\$ 63,679	\$ 85,611
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177	1,730
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減損損失	1,700	2,000
租金支出折抵房地價款之折舊差異	1,545	1,861
其他	39	90
	<u>68,140</u>	<u>91,292</u>
減：備抵評價	<u>(65,706)</u>	<u>(88,341)</u>
	<u>\$ 2,434</u>	<u>\$ 2,951</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80,160</u>	<u>\$ 98,185</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951</u>	<u>\$ 852</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總額	<u>\$ 65,709</u>	<u>\$ 88,344</u>

(五)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訊舟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法令依據、抵減項目等相關資訊彙示如下：

1.九十九年底：

訊舟公司

法 依	令 據	抵 項	減 目	申請核 准年度	累 積 可抵減金額	未 抵 減 金額	有效 期限
產業創新條例		研發支出		99年度	\$ 5,603	\$ 5,603	\$ -- 99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發支出		98年度	31,583	--	31,583 102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人才培訓		97年度	56	--	56 101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發支出		97年度	27,458	--	27,458 101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發支出		96年度	15,788	11,206	4,582 100年
					<u>\$ 80,488</u>	<u>\$ 16,809</u>	<u>\$ 63,679</u>

2.九十八年底：

訊舟公司

法 依	令 據	抵 項	減 目	申請核 准年度	累 積 可抵減金額	未 抵 減 金額	有效 期限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發支出		98年度	\$ 31,583	\$ --	\$ 31,583 102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人才培訓		97年度	56	--	56 101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發支出		97年度	43,366	--	43,366 101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發支出		96年度	15,788	5,182	10,606 100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發支出		95年度	7,459	7,459	-- 99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發支出		94年度	13,363	13,363	-- 98年
					<u>\$ 111,615</u>	<u>\$ 26,004</u>	<u>\$ 85,611</u>

「產業創新條例」於九十九年五月生效施行，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百分之十五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百分之三十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依財政部一〇〇年三月廿日台財稅字第10004011139號函：核釋「產業創新條例」第十條規定，有關「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廢止後研究與發展支出投資抵減及其他租稅優惠措施於「產業創新條例」施行後過渡期間課稅之規定：公司依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規定，以九十八年度及以前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尚未抵減之該條第一項及第二項規定支出投資抵減稅額及依產業創新條例第十條規定之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稅額，抵減九十九年度及以後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額時，應先依產業創新條例第十條規定抵減當年度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稅額，如仍有應納稅額尚未抵減，再依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規定抵減前開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尚未抵減之投資抵減稅額。前開抵減總金額以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但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規定之最後年度抵減稅額，不在此限。

(六)截至九十九年底止，訊舟公司、歐科公司及全球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七年度。

(七)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1)訊舟公司	\$ 27,614	\$ (1,620)
(2)歐科公司	\$ 12,568	\$ 13,827
(3)全球公司	\$ 2,167	\$ 2,059
(4)勁創公司	\$ 1,602	\$ 50
(5)訊奇公司	\$ --	\$ --

2. 盈餘分配稅額扣抵比率

	九 十 八 年 度 (預 計)	九 十 七 年 度 (實 際)
(1)訊舟公司	23.18%	26.04%
(2)歐科公司	29.62%	37.69%
(3)全球公司	48.15%	42.97%
(4)勁創公司	29.95%	8.74%
(5)訊奇公司	--	--

列入合併之國內公司得分配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此國內合併公司股東於受配八十七年及以後年度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須調整盈餘分配日前，依所得稅法規定可產生之各項可扣抵金額。

3.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訊舟公司

	<u>九 十 九 年 底</u>	<u>九 十 八 年 底</u>
八十六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 --	\$ --
八十七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u>62,724</u>	<u>31,642</u>
合 計	<u>\$ 62,724</u>	<u>\$ 31,642</u>

(2)歐科公司

	<u>九 十 九 年 底</u>	<u>九 十 八 年 底</u>
八十六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 --	\$ --
八十七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u>15,947</u>	<u>17,889</u>
合 計	<u>\$ 15,947</u>	<u>\$ 17,889</u>

(3)全球公司

	<u>九 十 九 年 底</u>	<u>九 十 八 年 底</u>
八十六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 --	\$ --
八十七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u>3,167</u>	<u>3,591</u>
合 計	<u>\$ 3,167</u>	<u>\$ 3,591</u>

(4)勁創公司

	<u>九 十 九 年 底</u>	<u>九 十 八 年 底</u>
八十六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 --	\$ --
八十七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u>5,449</u>	<u>8,389</u>
合 計	<u>\$ 5,449</u>	<u>\$ 8,389</u>

(5)訊奇公司

	<u>九 十 九 年 底</u>	<u>九 十 八 年 底</u>
八十六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 --	\$ --
八十七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u>(4,416)</u>	<u>--</u>
合 計	<u>\$ (4,416)</u>	<u>\$ --</u>

廿一、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79,046	\$ 315,418	\$ 394,464	\$ 76,762	\$ 258,781	\$ 335,543
勞健保費用	2,067	21,987	24,054	2,139	17,355	19,494
退休金費用	3,049	20,728	23,777	2,878	17,689	20,567
伙食費用	5,480	8,122	13,602	4,909	7,006	11,915
加班費用	5,859	3,006	8,865	5,556	2,602	8,158
用人費用小計	95,501	369,261	464,762	92,244	303,433	395,677
折舊費用	22,804	18,795	41,599	23,483	15,608	39,091
攤銷費用	807	11,422	12,229	815	9,904	10,719
合計	\$ 119,112	\$ 399,478	\$ 518,590	\$ 116,542	\$ 328,945	\$ 445,487

廿二、每股盈餘

	九 十 九 年 度			每 股 盈 餘 (元)	
	金 額 (分 子)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合併總淨利	\$ 72,303	\$ 61,910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9,594	\$ 61,897	132,305	\$ 0.53	\$ 0.4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一)	--	--	25		
員工認股權(二)(註)	--	--	--		
員工認股權(三)	--	--	1,492		
員工分紅	--	--	260		
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	31	26	259		
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	47	39	627		
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	2,929	2,431	9,054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2,601	\$ 64,393	144,022	\$ 0.50	\$ 0.45

	九		十		八		年		度
	金額 (分子)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仟股(分母)		稅前		稅後
合併總淨利	\$ 35,604		\$ 30,022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1,426	\$	30,105	105,323	\$	0.30	\$	0.2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一)		--		--	138				
員工認股權(二)(註)		--		--	--				
員工認股權(三)		--		--	405				
員工分紅		--		--	103				
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註)		--		--	--				
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		2,322		1,741	13,783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3,748	\$	31,846	119,752	\$	0.28	\$	0.27
追溯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	31,426	\$	30,105	110,378	\$	0.28	\$	0.27
稀釋每股盈餘	\$	33,748	\$	31,846	124,807	\$	0.27	\$	0.26

註：因造成反稀釋作用未予列入計算。

廿三、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之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捷超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註)

註：九十八年十二月二日該公司召開股東臨時會改選董事、監察人時，訊舟公司已取得相當之席次。因對其有重大影響力，故採權益法評價。惟因與該公司經營理念不同，遂於九十九年七月將持有該公司之股權出售。請參閱附註九之(二)。附列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之相關資料，係供補充分析之用。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

關係人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捷超通訊科技(股)公司	\$ 29,586	0.89%	\$ 601	0.02%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2. 應收帳款

關 係 人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 百 分 比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 百 分 比
捷超通訊科技(股)公司	\$ --	--	\$ 595	100.00%

3. 其他應收款-代墊款項

關 係 人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 百 分 比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 百 分 比
捷超通訊科技(股)公司	\$ --	--	\$ 43	100.00%

係代關係人先行墊付機器款等尚未結清之款項。

4. 進貨

關 係 人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 百 分 比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 百 分 比
捷超通訊科技(股)公司	\$ 93,188	1.73%	\$ 53,651	1.23%

合併公司係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依照一般市場行情辦理，其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為月結 45 天。

5. 應付帳款

關 係 人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 百 分 比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 百 分 比
捷超通訊科技(股)公司	\$ 8,482	100.00%	\$ 16,935	100.00%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依據證管法規九十七年十月廿一日金管證六第 0970053275 號令規定，為強化資訊揭露，公開發行公司應於年度財務報告附註關係人交易項下揭露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資訊，其揭露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薪資	\$ 16,065	\$ 15,517
獎金	3,786	4,231
業務執行費用	3,436	1,781
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註)	3,205	1,645
	\$ 26,492	\$ 23,174

(1) 薪資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等。

(2) 獎金包括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3) 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4) 相關資訊可參閱本公司股東會年報。

(註) 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為估列之金額。

廿四、質押之資產

(一)明細如下：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土 地	\$ --	\$ 26,474
建築物	40,108	41,565
受限制資產-流動：		
定期存款	1,030	442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定期存款	17,850	17,850
合 計	\$ 58,988	\$ 86,331

(二)上開土地及建築物係供作長期借款之擔保品。

(三)上開定期存款係供作履約之保證金。

廿五、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存出及應付保證票據	新台幣 736,188	新台幣 710,996
存出及應付保證票據	美 元 6,810	美 元 3,500
存入及應收保證票據	新台幣 37,164	新台幣 28,927
已開狀未使用之信用狀	新台幣 --	新台幣 --
已開狀未使用之信用狀	美 元 --	美 元 --

廿六、重大災害損失：無

廿七、重大之期後事項：

訊舟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召開之董事會，為使公司更具競爭力，強化研發動能及佈局電信、通信、網路等產品市場，決議通過以增資發行新股 9,989,130 股，每股面額 10 元，交換張怡慶等股東所持有之 16,382,174 股，暨以現金每股 12.23 元購買張怡慶等股東所持有之 10,921,449 股，共取得康全電訊(股)公司 43.66% 股權。

訊舟公司增資發行新股 9,989,130 股，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一〇〇年一月十四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73554 號函核准申報生效在案。訊舟公司董事會訂於一〇〇年二月十五日為增資發行新股權利證書受讓股份交換基準日；並於一〇〇年三月十日辦妥變更登記。

廿九、其他：

(一)財務報表表達

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部份會計科目經予適當重分類，俾配合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衍生性金融商品

(1)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九年底	九十八年底	九十九年底	九十八年底
資 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144,666	\$ 12,440	\$ --	\$ --
遠匯交易合約	\$ --	\$ --	\$ 5,389	\$ 1,019
負 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	\$ --	\$ 2,433	\$ 5,235

合併公司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利益(損失)之金額分別為 1,898 仟元及(17,505)仟元。

(2)合併公司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與銀行簽訂預售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惟因合併公司不擬採用避險會計，故列入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或負債。相關資訊詳附註五。

2.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 十 九 年 底		九 十 八 年 底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28,207	\$ 728,207	\$ 776,366	\$ 776,366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受益憑證	40,341	40,341	--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股票	104,325	104,325	12,440	12,440
預售遠匯金融資產	5,389	5,389	1,019	1,019
應收票據	34,123	34,123	37,446	37,446
應收帳款	514,943	514,943	592,689	592,689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595	595
其他應收款	202	202	10,428	10,42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	43	43
受限制資產-流動	1,030	1,030	442	44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59,695	159,69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存出保證金	14,004	14,004	14,987	14,9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31,741	31,741	28,140	28,140

轉下頁

承上頁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負債

短期借款	22,000	22,000	80,000	80,000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2,433	2,433	5,235	5,235
應付票據	4,290	4,290	4,858	4,858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548,238	548,238	665,007	665,007
應付帳款-關係人	8,482	8,482	16,935	16,935
應付費用	126,272	126,272	106,185	106,185
其他應付款	1,253	1,253	1,551	1,551
金融資產-一年內得賣回可 轉換公司債	--	--	8,081	8,081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2,849	2,849
應付公司債	170,825	170,825	6,205	6,205
長期借款	--	--	61,313	61,313
存入保證金	3,144	3,144	2,704	2,704

(2)合併公司估計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①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 ②按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其公平價值。
- 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係投資於未上市(櫃)公司，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④應付公司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且該資訊為訊舟公司可取得者。
- ⑤長期借款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以合併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⑥受限制資產-非流動、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之未來收現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3.財務風險資訊

合併公司從事之金融商品交易主要為開放型基金、附買回債券及遠匯合約，合併公司認為除遠匯交易外其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均不大，遠匯交易之財務風險資訊如下：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以避險為目的，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部份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抵銷。

(2)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三)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元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5,295,072.38	29.07~29.12	15,619,698.24	31.935~31.985
港幣	38,146.28	3.8455	19,474.48	4.124
歐元	793,686.00	39.16	1,146,112.00	46.07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7,372,410.71	29.12~29.17	18,313,973.36	31.985~32.035
港幣	954,293.68	3.799	712,845.74	4.124
歐元	80,514.00	39.16	--	--

廿九、附註揭露事項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除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係依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因其金額不具重要性，公司管理當局認為倘其財務報表若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有重大調整外，餘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編製且下列與子(孫)公司及各該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僅供附列參考。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予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廿八(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詳附表(四)

2.被投資公司補充揭露事項：

(1)資金貸予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五)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六)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之基本資料：詳附表(七)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及相關應付款項：詳附表(八)

(2)銷貨及相關應收款項：無

(3)財產交易：無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無

(5)資金融通：無

(6)其他：詳附表(三)、(六)及(九)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九)

三十、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之揭露：

合併公司為單一業別，專門從事電腦區域網路系統產業相關產品之製造買賣。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

	九 十 九 年 度							合 計
	國內(台灣)	亞 洲	歐 洲	美 洲	大 洋 洲	調整及沖銷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2,799,028	\$ 17,204	\$ 472,389	\$ 20,689	\$ 20,155	\$ --	\$ 3,329,465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426,844	--	2,140	--	--	(428,984)	--	
收入合計	\$ 3,225,872	\$ 17,204	\$ 474,529	\$ 20,689	\$ 20,155	\$ (428,984)	\$ 3,329,465	
部門利益(損失)	\$ 65,342	\$ 6,942	\$ (6,072)	\$ (3,438)	\$ (8,203)	\$ 6,906	\$ 61,477	
可辨認資產	\$ 2,624,976	\$ 568,841	\$ 168,079	\$ 43,397	\$ 30,931	\$ (899,714)	\$ 2,536,510	

	九 十 八 年 度							合 計
	國內(台灣)	亞 洲	歐 洲	美 洲	大 洋 洲	調整及沖銷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2,564,020	\$ 32,746	\$ 492,058	\$ 30,148	\$ 24,711	\$ --	\$ 3,143,683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350,162	--	18,794	--	--	(368,956)	--	
收入合計	\$ 2,914,182	\$ 32,746	\$ 510,852	\$ 30,148	\$ 24,711	\$ (368,956)	\$ 3,143,683	
部門利益(損失)	\$ 51,804	\$ (4,443)	\$ (726)	\$ 12	\$ 405	\$ (16,947)	\$ 30,105	
可辨認資產	\$ 2,755,562	\$ 584,652	\$ 176,473	\$ 56,871	\$ 23,796	\$ (1,051,120)	\$ 2,546,234	

(三)外銷銷貨財務資訊之揭露：

<u>地 區 別</u>	<u>九 十 九 年 度</u>	<u>九 十 八 年 度</u>
東 南 亞	\$ 77,329	\$ 77,697
東 北 亞	752,739	670,742
美 洲	299,682	315,566
歐 洲	1,403,394	1,163,498
其 他	681,899	121,252
合 計	<u>\$ 3,215,043</u>	<u>\$ 2,348,755</u>

(四)重要客戶資訊之揭露：

<u>客 戶 名 稱</u>	<u>九 十 九 年 度</u>		<u>九 十 八 年 度</u>	
	<u>銷 貨 金 額</u>	<u>所 佔 比 例</u>	<u>銷 貨 金 額</u>	<u>所 佔 比 例</u>
客 戶 A	\$ 336,848	10.12%	\$ 172,789	5.50%
客 戶 B	281,394	8.45%	209,640	6.67%
客 戶 C	177,252	5.32%	118,740	3.78%
	<u>\$ 795,494</u>	<u>23.89%</u>	<u>\$ 501,169</u>	<u>15.95%</u>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額(註二)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 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 限 額 (註 一)
編號	名稱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0	訊舟科技(股) 公司	歐科商業電訊股 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317,238	160,000	50,000	--	3.15%	793,095
0	訊舟科技(股) 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317,238	15,965	15,965	--	1.01%	793,095
0	訊舟科技(股) 公司	瑞訊電子(東莞) 有限公司	子公司持有 100.00%股權之 被投資公司	317,238	15,965	15,965	--	1.01%	793,095

註一：本(母)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當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二：本(母)公司對單一聯屬公司背書保證之限額以當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及種類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科 目	九 十 九 年 底				備註
	種類	名稱			股數(股)	帳 金 面 額	比 率	市 價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EDIMAX COMPUTER CO.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7,046	42,687	100.00 %	47,621	註一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EDIMAX LATIN AMERIC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	--	註二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04,998	12,893	99.99 %	12,893	註一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	77,993	100.00 %	77,993	註一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EDIMAX TECHNOLOGY MEA FZE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5,084	100.00 %	5,084	註一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DATA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90,298	221,513	100.00 %	221,513	註一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00,000	15,664	100.00 %	15,664	註一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歐科商業電訊(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532,000	114,755	100.00 %	114,755	註一

轉下頁

承上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及種類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科 目	九 十 九 年 底				備註
	種類	名 稱			股數(股)	帳 金 面 額	比 率	市 價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全球自動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	23,552	100.00 %	23,552	註一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勁創數位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3,000,000	36,288	100.00 %	36,288	註一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EDIMAX TECHNOLOGY (SE ASIA) Pte.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300,000	4,857	100.00 %	4,857	註一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訊奇(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資	2,400,000	19,584	100.00 %	19,584	註一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MAS ELEK TRONIK AG	本公司採成本法之 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	200,000	詳附註九	6.81 %	詳附註九	註一
訊舟科技(股)公司	股票	華泰橡膠(泰國)大眾(股)公司	無	交易目的金融 資產	4,200,000	68,652	--	67,410	註三
訊舟科技(股)公司	基金	保德信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無	交易目的金融 資產	1,000,000 單位	10,000	--	10,174	註四
訊舟科技(股)公司	基金	SPECTRA SPC POWER FUND	無	交易目的金融 資產	7,375 單位	29,130	--	30,167	註四

註一：除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係依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因其金額不具重要性，公司管理當局認為倘其財務報表若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有重大調整外，餘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母)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已於九十八年四月辦理清算相關事宜，並於九十九年一月辦妥法定程序之清算完結。

註三：係依九十九年底之股票收盤價計算。

註四：係依九十九年底之基金資產淨值計算。

附表(三)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餘額	佔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 期	信 間	單 價			
訊舟科技 (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母子 公司	進貨	1,919,029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應付帳款 196,282	44.08 %	-
訊舟科技 (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母子 公司	銷貨	377,167	12.43%	註二	註二	註二	應收帳款 81,462	14.67 %	-

註一：本(母)公司係透過該公司去料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代為採購主要原料後，並透過該公司將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加工後回運本(母)公司之金額。而該公司帳上以淨額列示。

註二：本(母)公司銷售該子公司之價格，係配合產品規格及當地市場供需後決定；對其收款條件為 60-180 天，惟配合其資金週轉需求，同意視其資金狀況分期收取，並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間轉列其他應收款。

附表(四)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COMPUTER CO.	3350 SCOTT BLVD., Building 15, Santa Clara, CA 95054, USA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	49,803	39,067	17,046	100.00%	42,687	(3,438)	(3,568)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LATIN AMERICA INC.	2954NW 114 Ave, Miami, FL33122, USA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	--	--	--	--	--	--	--	註二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Akara Building, 24 De Castro Street, Wickhams Cay I,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	26,401	26,401	804,998	99.99%	12,893	5,540	5,540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Nijverheidsweg 25 5683 CJ Best The Netherlands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	91,009	91,009	2,000,000	100.00%	77,993	(6,071)	(6,071)	
訊舟科技(股)公司	DATA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Akara Building, 24 De Castro Street, Wickhams Cay I,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事業	199,949	170,014	6,090,298	100.00%	221,513	4,323	4,323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MEA FZE	Jebel Ali Free Zone,, Dubai, United Arab Emirates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	8,516	8,516	1	100.00%	5,084	(921)	(921)	

接下頁

承上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Unit 9, 19-23 Clavinda Road Oakleigh South vic 3168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	22,641	22,641	800,000	100.00%	15,664	(8,203)	(8,203)	
訊舟科技(股)公司	歐科商業電訊(股)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之13號8樓B室	通信交換設備之買賣、安裝、出租等	66,000	66,000	9,532,000	100.00%	114,755	10,680	10,680	
訊舟科技(股)公司	全球自動科技(股)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之13號8樓B室	電信管線、射頻等相關產業	16,950	16,950	2,000,000	100.00%	23,552	(299)	(299)	
訊舟科技(股)公司	勁創數位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之13號8樓	一般投資事業	30,000	60,000	3,000,000	100.00%	36,288	(2,101)	(2,101)	註七
訊舟科技(股)公司	勁捷投資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之13號8樓	一般投資事業	--	100,000	--	--	--	(2,367)	(2,367)	註六
訊舟科技(股)公司	捷超通訊科技(股)公司	台北縣中和市立德街95號7樓	網路設備之產銷業務	--	--	--	--	--	(22,995)	(2,051)	註五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SE ASIA) Pte. Ltd.	37A Hong Kong Street Singapore 059676	網路設備買賣業務	6,874	--	300,000	100.00%	4,857	(2,000)	(2,000)	
訊舟科技(股)公司	訊奇(股)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之13號8F	有/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24,000	--	2,400,000	100.00%	19,584	(4,416)	(4,416)	
DATA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DATAMAX (HK) CO., LTD.	FLAT/RM7017/FWIITY COMMBLDOIA-IL TUNGCHOISTKL	一般投資事業	233,640	203,705	48,828,963	100.00%	221,486	4,325	4,325	註四

接下頁

承上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EDIMAX TECHNOLOGY (UK) LTD.	Midsummer Court 314 Midsummer Boulevard, Central Milton Keynes, MK9 2UB United Kingdom	網路設備 買賣業務	876	876	16,250	100.00%	1,489	226	226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EDIMAX TECHNOLOGY POLAND SP.ZOO.	Ul, Postepu 14, 02-676 Warsaw, Poland	網路設備 買賣業務	10,801	10,801	1,980	99.00%	註三	1,480	1,465	
DATAMAX (HK) CO., LTD.	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東城區牛山 外金工業區	網路設備之產 銷業務	195,661	165,726	--	100.00%	220,497	3,998	3,998	
DATAMAX (HK) CO., LTD.	訊舟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長寧區華陽路81 號D棟301室	電腦軟體服務 業及其他專門 設計服務業	4,254	4,254	--	100.00%	1,036	327	327	

註一：除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係依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因其金額不具重要性，公司管理當局認為倘其財務報表若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有重大調整外，餘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母)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已於九十八年四月辦理清算相關事宜，並於九十九年一月辦妥法定程序之清算完結。

註三：對該公司之投資帳面價值已呈貸餘，故於資產負債表中列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項 4,573 仟元。

註四：為配合組織架構調整，九十八年九月廿四日將本(母)公司原透過該公司 100%投資之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及訊舟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轉由其持有 100%股權之新設公司-DATAMAX (HK) CO., LTD.持有。

註五：本(母)公司因與捷超通訊科技(股)公司之經營理念不同，當初基於整體營運考量而與子公司勁捷投資有限公司共同投資該公司之原因，無法在短時間創造傑出經營成果，為維護股東權益，使資金能有效運用，於九十九年七月廿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本(母)公司及子公司勁捷投資有限公司持有該公司之股票或將勁捷投資有限公司之股權出售。本(母)公司已於九十九年七月及八月依董事會之決議為之。

註六：基於註五之理由，為使資金能有效運用，已於九十九年八月辦理減資 55,000 仟元並將股權出售。

註七：為使資金能有效運用，於九十九年九月辦理減資 30,000 仟元。

附表(五)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及種類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九 十 九 年 底				備註
	種類	名稱			股數 (股)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股票	EDIMAX TECHNOLOGY (UK) LIMITED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250	1,489	100.00 %	1,489	註一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股票	EDIMAX TECHNOLOGY POLAND SP.ZO.O.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980	註二	99.00 %	註二	註一
DATA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股票	DATAMAX (HK) CO., LTD.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8,828,963	221,486	100.00 %	221,486	註三
DATAMAX (HK) CO., LTD.	-	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20,497	100.00 %	220,497	註一
DATAMAX (HK) CO., LTD.	-	訊舟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036	100.00 %	1,036	註一
勁創數位投資(股)公司	股票	華泰橡膠(泰國)大眾(股)公司	無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2,300,000	36,915	--	36,915	註四

註一：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母)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對該公司之投資帳面價值已呈貸餘，故於資產負債表中列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項 4,573 仟元。

註三：為配合組織架構調整，九十八年九月廿四日將本(母)公司原透過 DATA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100%投資之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及訊舟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轉由其持有 100%股權之新設公司-DATAMAX (HK) CO., LTD.持有。

註四：係依九十九年底之股票收盤價計算。

附表(六)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1,919,029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應付帳款 196,282	100.00%	--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訊舟科技(股)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377,167	12.43%	註二	註二	註二	應付帳款 81,462	97.86%	--

註一：本(母)公司係透過該公司去料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代為採購主要原料之金額。而該公司帳上將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加工後回運本(母)公司之款項以淨額列示。

註二：本(母)公司銷售該子公司之價格，係配合產品規格及當地市場供需後決定；對其收款條件為 60-180 天，惟配合其資金週轉需求，同意視其資金狀況分期收取，並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間轉列其他應收款。

附表(七)

大陸被投資公司之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網路設備之產銷業務	195,661	(三)	165,726	29,935	--	195,661	100.00%	3,998 (註一)	220,497	--
訊舟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電腦軟體服務業及其他專門設計服務業	4,254	(三)	4,254	--	--	4,254	100.00%	327 (註一)	1,036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99,915	244,317(註二)	951,715

註一：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母)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係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附表(八)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進、銷貨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金額	百分比	價格	收款條件	付款條件	同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祖孫公司	進貨	1,919,029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應付帳款 196,282	44.08%	--

註一：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係本(母)公司在大陸之生產基地，本(母)公司代其採購主要原料，經其產品製造完成後回運予本(母)公司之金額。本(母)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將代其採購主要原料與其產品回運本(母)公司之應收、應付帳款餘額，以淨額列示。

附表(九)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九十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COMPUTER CO.	1	銷貨收入－淨額	13,091	註二	0.39 %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1	銷貨收入－淨額	377,167	註二	11.33 %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1	銷貨收入－淨額	4,509	註二	0.14 %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1	銷貨收入－淨額	19,588	註二	0.59 %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MEA FAZ	1	銷貨收入－淨額	4	註二	--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COMPUTER CO.	1	應收帳款－淨額	3,002	註二	0.12 %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1	應收帳款－淨額	81,462	註二	3.21 %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1	應收帳款－淨額	8,762	註二	0.35 %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1	其他應收款	2,412	註二	0.10 %
訊舟科技(股)公司	訊奇(股)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399	註三	0.06 %
訊舟科技(股)公司	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9	其他應收款	4,682	註三	0.18 %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1	預收款項	1,017	註七	0.04 %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POLAND SP. ZO.O.	6	應付費用	460	註四	0.02 %
訊舟科技(股)公司	歐科商業電訊(股)公司	2	應付費用	204	註四	0.01 %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COMPUTER CO.	2	應付費用	1	註四	--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2	應付費用	229	註四	0.01 %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2	應付費用	576	註四	0.02 %
訊舟科技(股)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2	應付帳款	196,282	註六	7.74 %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EDIMAX TECHNOLOGY (UK) LTD.	3	銷貨收入－淨額	2,140	註二	0.06 %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EDIMAX TECHNOLOGY (UK) LTD.	3	應收帳款－淨額	319	註二	0.01 %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EDIMAX TECHNOLOGY POLAND SP. ZO.O.	3	應收帳款－淨額	6,175	註二	0.24 %
EDIMAX TECHNOLOGY (UK) LTD.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4	銷貨收入	24,880	註二	0.75 %
EDIMAX TECHNOLOGY POLAND SP. ZO.O.	訊舟科技(股)公司	6	銷貨收入	10,579	註二	0.32 %
EDIMAX TECHNOLOGY (UK) LTD.	訊舟科技(股)公司	6	銷貨收入	386	註二	0.01 %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EDIMAX TECHNOLOGY POLAND SP. ZO.O.	EDIMAX TECHNOLOGY EUROPE B.V.	4	銷貨收入	4,608	註二	0.14 %
訊舟信息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10	銷貨收入	12,561	註五	0.38 %
歐科商業電訊(股)公司	訊舟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481	註五	0.01 %
全球自動科技(股)公司	歐科商業電訊(股)公司	7	銷貨收入	3,394	註五	0.10 %
EDIMAX TECHNOLOGY MEA FAZ	訊舟科技(股)公司	2	佣金收入	3,806	註二	0.11 %
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10	應收帳款	196,282	註六	7.74 %

註一：1 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2 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之交易；3 代表子公司對孫公司之交易；4 代表孫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5 代表母公司對孫公司之交易；6 代表孫公司對母公司之交易；7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8 代表曾孫公司對母公司之交易；9 代表母公司對曾孫公司之交易；10.代表曾孫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二：係配合產品規格及當地市場供需後決定，對其收款條件為 60~180 天，惟部分子(孫)公司因尚屬營運拓展期間，為配合其資金週轉需求，同意視其資金狀況收取，並將已超過正常授信期間轉列其他應收款。

註三：係代其先行墊付報關費、運費、生財器具及機器款等，對其收款期間視其資金需求而訂。

註四：係支付廣告補助費及先行代墊之運費、報關費等。

註五：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按一般交易處理。

註六：係透過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去料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代為採購主要原料後，並透過 EDIMAX TECHNOLOGY (BVI) CO., LTD. 將瑞訊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加工後回運母公司之金額。而各該公司帳上以淨額列示。

註七：為使集團資金能有效運用，對該公司之收款條件，改為預收方式為之。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任 冠 生